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
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一三年十月

声明和承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接受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辉车模”）的委托，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系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重组若干规定》、《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按照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本着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原则，通过尽职调查和对重组方案等文件的审慎核查后出具的，以供证监会、深交所审核及有关各方参考。

广发证券声明和承诺如下：

1、本独立财务顾问与上市公司及交易各方无其他利益关系，就本次交易所发表的有关意见是完全独立进行的。

2、本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所依据的资料由本次交易所涉及的交易各方提供，交易各方均已出具承诺，保证其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3、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规定履行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4、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本次交易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5、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委托财务顾问出具意见的重组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关本次重组事项的专业意见已经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机构审查，内核机构同意出具本专业意见。

7、本独立财务顾问在与上市公司接触后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8、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意见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9、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将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本次交易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其他重组文件报送相关监管机构并上网公告。

10、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星辉车模的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星辉车模董事会发布的《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全文及相关公告。

11、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星辉车模的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注意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旨在对本次交易方案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以供有关各方参考，但不构成对星辉车模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释义	6
一、一般术语	6
二、专业术语	8
重大事项提示	11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11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值情况	17
三、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8
四、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18
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18
六、本次交易行为的方案尚需表决通过或核准的事项	19
七、其他事项	19
重大风险提示	20
一、标的公司单一游戏产品依赖风险	20
二、发行、运营渠道集中风险	21
三、业绩承诺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实施的违约风险	21
四、本次交易定价估值溢价水平较高的风险	22
五、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可能影响上市公司未来业绩及财务指标的风险	22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3
七、知识产权侵权或被侵权风险	23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于 2014 年 1 月解除限售的风险	24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26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26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31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34
四、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及交易价格与溢价情况	35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5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6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37
一、上市公司概况	37
二、上市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37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4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0
五、主营业务	41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42
七、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2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44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44
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44
三、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以及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53
四、交易对方及相关中介机构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泄露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未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说明	54
五、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55
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56
一、天拓科技基本情况	56
二、天拓科技历史沿革	56
三、交易标的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59
四、组织架构	61
五、天拓科技下属公司情况	61

六、天拓科技主营业务情况	69
七、天拓科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100
八、天拓科技经营资质和所获荣誉情况	103
九、天拓科技主要资产、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05
十、天拓科技 100%股权评估情况	114
十一、天拓科技最近三年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134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35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137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137
二、本次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	138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	142
四、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145
五、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146
六、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化	147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48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及本次交易内容	148
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148
三、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149
四、现金对价的支付进度及来源	149
五、股份对价	150
六、股权交割	150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150
八、期间损益	150
九、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	151
十、奖励对价	153
十一、过渡期相关安排	154
十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和债权债务处理	155
十三、管理层股东的任职期限承诺及竞业禁止承诺	155
十四、股权交割后标的公司治理结构	156
十五、违约责任	156
十六、协议生效、补充、解除与终止	158
第七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情况	160
一、基本假设	160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160
三、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和股份定价是否合理的核查	172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76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市场地位、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183
七、对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相关的违约责任是否切实有效的核查	186
八、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核查	187
九、本次交易中有关盈利预测的补偿安排的合理性、可行性核查	188
十、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借壳上市的核查	191
十一、对拟购买资产的股东及其关联方、资产所有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对拟购买资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进行核查	191
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结论意见	193
第九节 独立财务顾问的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194
一、广发证券内部审核工作规则及审核程序	194
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	195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上市公司、星辉车模、星辉	指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汕头市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澄海市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天拓科技、标的公司	指	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交易标的、标的股权	指	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交易对方、天拓科技股东	指	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
发行对象	指	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
管理层股东	指	黄挺、郑泽峰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上市公司向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上市公司购买天拓科技全体股东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
收购价款、交易价格	指	星辉车模收购标的资产的价款
基准日	指	审计、评估基准日，即 2013 年 9 月 30 日
承诺期	指	发行对象就天拓科技净利润作出承诺的期间，即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
重组报告书	指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报告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厚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	指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厚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
过渡期	指	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起至标的股权的股东变更为上市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
股权交割日	指	标的股权股东变更为上市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之日
天拓控股	指	广州天拓信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天德	指	宁波天德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聚兰德	指	深圳市聚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厚朴	指	珠海厚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拓网络	指	广州天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趣点网络	指	广州趣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集奕科技	指	广州市集奕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产业园	指	广州天拓互联网产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职友集	指	广州职友集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独立财务顾问、本公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所	指	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
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信评估	指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韩国 SKN	指	SK Networks 株式会社
星辉材料、汕头 SK	指	广东星辉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前身为爱思开实业（汕头）聚苯树脂有限公司
畅娱天下	指	深圳市畅娱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谷果	指	广州市谷果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腾讯	指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边锋	指	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浩方	指	上海浩方在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动网先锋	指	海南动网先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漫游谷	指	北京漫游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银汉科技	指	广州银汉科技有限公司
壳木软件	指	天津壳木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神奇时代	指	北京神奇时代网络有限公司
玩蟹科技	指	北京玩蟹科技有限公司
上游信息	指	上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浙报传媒	指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掌趣科技	指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瑞传播	指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华谊兄弟	指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中青宝	指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神舟泰岳	指	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天舟文化	指	天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金庸	指	查良镛（本名）
GPC	指	中国版协游戏工委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CNG	指	中新游戏（伽马新媒 CNG）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准则第 2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若干规定》、《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财务顾问业务指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二号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事宜所涉及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3]第 A0430 号）
《专项审核报告》	指	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天拓科技承诺期内各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
《减值测试报告》	指	在承诺期届满时，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天拓科技 100%股权价值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的《减值测试报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亿元	指	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网络游戏	指	由软件程序和息数据构成，通过互联网、移动通信网等信息网络提供的游戏产品和服务
互联网游戏	指	一般依赖个人计算机终端(PC)，通过互联网进行的网络游戏。按照游戏内容的存在形式，互联网游戏可以进一步细分为客户端游戏和网页游戏两类
客户端游戏、端游	指	游戏用户需要将游戏的客户端下载到本地的电脑中，并通过客户端入口进入游戏的一种网络游戏
网页游戏、页游	指	基于网站开发技术，以标准协议为基础传输形式，无客户端，基于 web 浏览器的网络在线多人互动游戏，打开网页只用浏览器就能玩的网络游戏。又称 Web 游戏，无端网游，简称页游。
移动游戏、手游	指	运行于手机或其他移动终端上，通过移动网络下载或依靠移动网络进行的网络游戏，在目前情况下，移动网游戏的运行终端主要为手机和平板电脑等手持设备，故也称手游
重度游戏	指	拥有华丽的过场动画、即时光影运算、火焰烟雾模拟等较高的画质水平，游戏玩家在游戏上花费的时间较长、付出的资源较多的一种游戏类型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3rd-generation，3G），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
上线运营	指	自游戏运营企业通过网站、论坛等渠道，公开向用户提供某款网络游戏产品服务，并可开始向用户收费，即进入该款游戏的正式运营阶段
虚拟道具	指	游戏中的非实物道具的全称，所有游戏中的道具都是虚拟的，只能存在游戏中使用，没有实际物体存在
虚拟货币	指	由网络游戏经营企业发行，游戏用户使用法定货币按一定比例直接或间接购买，并以特定数字单位表现的一种虚拟兑换工具。网络游戏虚拟货币用于兑换发行企业所提供的指定范围、指定时间内的网络游戏服务，表现为网络游戏的预付充值卡、预付金额或点数等形式，但不包括游戏活动中获得的游戏道具

月流水	指	某款游戏中的游戏玩家在一个自然月中累计充值金额
《倚天》	指	天拓科技开发的游戏《倚天之心的抉择》
ARPU	指	平均每个用户收入贡献 (Average Revenue Per User)，其中的用户基数采用的是付费用户数，ARPU 值是一项重要的运营业务收入指标
HTML5	指	HTML (Hypertext Markup Language)，即超文本标记语言，是用于描述网页文档的一种标记语言。HTML5 是第 5 个 HTML 版本
2D	指	“Two-Dimensional”的缩写，二维
3D	指	“Three-Dimensional”的缩写，三维
RPG	指	“RolePlayGame”的缩写，角色扮演类游戏，是一种游戏类型。在游戏中，玩家扮演一位角色在一个虚构的世界中活动，并通过一些行动对所扮演角色在一个结构化规则下进行发展
ARPG	指	“Action Role Playing Game”的缩写，动作角色扮演类游戏
MMORPG	指	“Massive Multiplayer On line Role Playing Game”的缩写，大型多人在线角色扮演类游戏
SLG	指	“Simulation Game”的缩写，战略模拟类游戏
IP	指	“Intellectual Property”的缩写，知识产权
APP	指	“Application”的缩写，应用程序；由于 iPhone 等智能手机的流行，APP 指智能手机的第三方应用程序
cocos2d-x	指	一个开源的移动 2D 游戏框架，C++ Cocos2d-iPhone 项目的版本，用于移动游戏客户端开发
Lua	指	一个脚本语言，具备轻量、可扩展、支持面向过程和函数式编程等特性
c++	指	是一种使用非常广泛的计算机编程语言。C++ 是一种静态数据类型检查的、支持多重编程范式的通用程序设计语言。它支持过程化程序设计、数据抽象、面向对象程序设计、泛型程序设计等多种程序设计风格。
C#	指	微软公司发布的一种高级程序设计语言
unity3D	指	是一个可创建三维视频游戏、建筑可视化、实时三维动画等类型互动内容的多平台综合游戏开发工具，是一个全面整合的专业游戏引擎
OpenGL	指	定义了一个跨编程语言、跨平台的编程接口的规格，用于三维/二维图形程序接口，是个开放、方便的底层图形库
ReActor	指	一种编程设计模式，主要用于解决高并发的数据处理设计方式
Java		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软件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
API	指	“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的缩写，应用程序编程接口
AssetBundle	指	用于将游戏对象或者资源二进制文件进行封装
UniLua	指	是一个使用 C# 语言实现的 Lua 脚本，侧重于兼容性
UI 流	指	将 UI 转化为二进制数据后进行上传
MobiServer	指	一种动态切换的网络服务器
PMC	指	一种软件生产模式，分别代表持久层、逻辑层与控制层
Coroutine	指	即协程，是一种程序组件
RPC	指	“Remote Procedure Call Protocol”的缩写，中文名远程过程调用协议，是一种通过网络从远程计算机程序上请求服务，而不需要了解底层网络技术的协议。
MySQL	指	一种开源关系型数据库
QuickBuild	指	一个持续集成和发布管理的服务器软件，它提供了统一的控制台用来管理发布的信息
Protobuf	指	一个结构化信息传递的工具，用于传递自定的内容，可用于在一个机器上的进程间，两台设备各自的进程间

炼金术 (Alchemy)	指	一种数据加密方式，防止数据破解
------------------	---	-----------------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拟向天拓科技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部分现金对价。

标的公司天拓科技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在设立之初主要从事在线搜索广告投放业务，从 2010 年开始利用其丰富的互联网行业经验和敏感的市场“嗅觉”，抓住了市场发展的机遇进入游戏研发领域，着重推行互动娱乐精品游戏。

天拓科技经历了 2010 年到 2011 年几款自研网页游戏的尝试摸索和自建网页游戏运营平台的铺垫，于 2012 年开始进入腾讯开放平台，推出自主研发的以武侠背景为题材的角色扮演类自动回合制游戏《倚天》。该游戏在上线运营后受到了玩家和网页游戏业界的高度评价，单月最高流水超 4,000 万元，并荣获 2013 腾讯合作伙伴大会十佳应用奖。继《倚天》后随即推出的《山海传说》，在腾讯平台月流水也已达千万，天拓科技是腾讯平台目前为数不多自主研发运营的页游产品连续超千万月流水的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天拓科技自主研发的网页游戏《倚天》、《山海传说》、《群侠射雕》等累计充值金额超 50,000 万元。

此外，天拓科技在网页游戏开发、运营能力不断提高的基础上，逐步将游戏产品开发拓展到移动游戏领域，其中在移动游戏方面，自研的手游产品《倚天》已在腾讯平台进行不删档公测，独家代理的手游产品《三国名将》已在 iOS 平台进行不删档公测。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13 年 10 月 16 日和 2013 年 10 月 27 日，上市公司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及天拓科技先后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上市公司购买天拓科技全体股东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股

权。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上市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鉴于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中的各方所获得的对价形式、未来承担的业绩补偿责任和风险不同，交易对方内部协商后同意其各方并不完全按照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取得交易对价。为完成本次重组，上市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其中对价的 20%以现金方式支付，其余 80%以星辉车模向其定向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具体如下：

序号	标的公司股东姓名/名称	支付方式——现金对价		支付方式——股份对价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黄挺	41,635,847	5.13%	166,543,384	20.51%
2	郑泽峰	27,150,884	3.34%	108,603,535	13.37%
3	珠海厚朴	31,440,229	3.87%	125,760,921	15.49%
4	宁波天德	167,026,182	20.58%	—	—
5	深圳聚兰德	72,200,225	8.89%	—	—
6	张锦喜	71,638,793	8.82%	—	—
合计		411,092,160	50.63%	400,907,840	49.37%

本次重组完成后，天拓科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市公司拟向标的资产全体股东支付现金对价为 411,092,160 元，该部分现金对价拟通过募集配套资金和自有资金解决，实际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全部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二）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666,666 元。按募集配套资金上限测算，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本次交易对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5%，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

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实际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有资金解决。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三）本次股份发行的具体方案

1、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星辉车模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按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据此计算，星辉车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 12.69 元/股。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2.69 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该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42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通过询价的方式确定。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中，星辉车模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每一发行对象的股份对价÷股票发行价格 12.69 元/股。根据上述计算公式，上市公司需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发行股份数量为 31,592,422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对象的持股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1	黄挺	13,123,986
2	郑泽峰	8,558,198
3	珠海厚朴	9,910,238
合计		31,592,422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666,666 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的计算公式如下：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股票发行价格。根据上述计算公式及本次为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的股份底价 11.42 元/股测算，上市公司需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的上限不超过 23,701,109 股。为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股份的最终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3、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黄挺、郑泽峰承诺：自股份交割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转让其于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

①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5%；

③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5%；

④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珠海厚朴承诺：自股份交割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转让其于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

①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珠海厚朴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70%；

②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珠海厚朴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若证券监管部门对前述限售安排有进一步要求的，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 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

1、业绩承诺情况

本次重组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天拓科技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

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12,000 万元。本次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履行的业绩承诺是对标的公司天拓科技正常经营作出的净利润承诺，不包括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性质特殊和偶发性的非经常性因素带来的对利润波动的影响。

2、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如在承诺期内，天拓科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内部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的天拓科技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分担约定的补偿金额，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如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当年度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由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具体如下：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发行股份价格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前金额为准）×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赠送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2）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其以现金补偿。

无论如何，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总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3、减值测试及补偿

在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补偿时，先以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因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无论如何，标的股权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考虑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对天拓科技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二、标的资产的评估值情况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9 月 30 日。在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母公司）资产账面值为 9,298.28 万元，负债账面值 3,528.06 万元，净资产

账面值为 5,770.22 万元；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本次标的资产天拓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1,272.89 万元，增值 75,502.67 万元，评估增值率 1,308.49%。

三、本次重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拟购买天拓科技 100%股权。

根据星辉车模经审计、天拓科技经审计的 2012 年度财务数据以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财务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星辉车模	天拓科技	财务指标占比
资产总额	1,539,235,314.71	812,000,000.00	52.75%
资产净额	929,913,707.95	812,000,000.00	87.32%
2012 年营业收入	1,118,434,208.11	82,739,769.39	7.40%

注：星辉车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取自经审计的201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天拓科技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指标均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取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金额。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且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须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四、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交易对方在本次重组前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交易前，星辉车模总股本 24,178.18 万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陈雁升、陈冬琼夫妇，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4,744.27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0.99%。

本次交易预计发行股份约 5,529.35 万股，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61%。本次交易完成后陈雁升、陈冬琼夫妇合计持有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63%，仍是星辉车模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本次交易行为的方案尚需表决通过或核准的事项

重组报告书已经获得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行为的方案尚需表决通过或核准的事项包括不限于：

- 1、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
-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上述批准或核准事项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上述批准或核准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七、其他事项

上市公司将在深交所网站（<http://www.szse.cn/>）披露本次重组报告书的全文及中介机构出具的相关意见，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重大风险提示

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提示：

一、标的公司单一游戏产品依赖风险

行业数据统计，网页游戏的生命周期一般是 2-4 年，移动游戏的生命周期一般为 6-18 个月。随着游戏产品的不断丰富，游戏热点切换速度也将越来越快。天拓科技于 2012 年开始进入腾讯开放平台，推出自主研发的以武侠背景为题材的角色扮演类自动回合制游戏《倚天》。自上线以来，天拓科技《倚天》的游戏运营团队能够及时并持续地结合玩家用户反馈对游戏版本进行升级改版，使得该游戏在腾讯平台武侠类题材的 RPG 游戏中保持领先地位，游戏盈利情况优异，月流水最高超 4,000 万元，获得中国页游最高奖项“2012 年度金页奖”，并在 2013 年以来月流水维持在 3,000 万元以上的水平。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倚天》游戏海内外实现营业总收入 3,985.89 万元、8,684.9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8.17%和 64.16%，为天拓科技主要的收入来源，天拓科技存在单一游戏依赖风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倚天》已上线一年，处于网页游戏生命周期的稳定期。尽管该游戏持续保持较高的月流水，盈利能力较强，且天拓科技持续推出了《山海传说》等月流水过千万的游戏，但如果天拓科技未来不能及时对正在运营的主打游戏进行改良升级，以保持其对玩家的持续吸引力，或持续推出优质的游戏产品，满足用户的兴趣爱好和消费意愿，将会使天拓科技在产品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针对上述风险，天拓科技通过加大对游戏研发和运营的投入，建立有效的人员激励机制，加强技术团队的开发能力，应对游戏玩家的兴趣转移风险。同时，天拓科技除了现有的主要上线项目外，已根据市场趋势提前布局游戏策略，除正式运行的游戏外，现在有多款处于不同阶段的精品游戏正分步推进、轮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游戏名称	所处阶段
1	《水浒风云》	外测阶段
2	《剑与地下城》	外测阶段

3	《天战》	外测阶段
4	《枪林弹雨》	外测阶段
5	《斗破三国》	外测阶段
6	手游《倚天》	外测阶段
7	手游《三国名将》	外测阶段
8	《龙骑士》	开发阶段
9	手游《有仙气》	开发阶段
10	《纵横江湖》	开发阶段

二、发行、运营渠道集中风险

2013 年 1-9 月，天拓科技通过腾讯开放平台取得的运营收入超过其当期营业务收入的 70%，腾讯开放平台是天拓科技主要游戏发行、运营渠道。鉴于腾讯开放平台在网页游戏发行运营平台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占有率，预计其未来仍将是天拓科技游戏产品发行和运营的重要渠道。如果未来天拓科技和腾讯平台的业务合作出现不利发展，将可能影响天拓科技的游戏运营模式。

针对上述风险，天拓科技未来在巩固与腾讯市场进行游戏发行运营合作模式的基础上布局联运市场与海外市场，通过向多元化游戏题材细分市场发展，巩固深化页游竞争优势。

三、业绩承诺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实施的违约风险

2013 年 10 月 16 日和 2013 年 10 月 27 日，上市公司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及天拓科技先后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上市公司购买天拓科技全体股东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 股权。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上市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其中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获取股份和现金对价为 50,113.48 万元，占总交易对价 61.72%。

本次重组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天拓科技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12,000 万元。如在承诺期内，天拓科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

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在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 $>$ 已补偿股份总数 $\times$ 发行股份价格 $+$ 已补偿现金，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还须对上市公司就减值测试结果另行补偿。根据协议约定，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总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 81,200.00 万元。

综上，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上限为 81,200.00 万元，大于其本次交易获取的股票和现金对价 50,113.48 万元，如果未来发生业绩承诺补偿或减值测试补偿，而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以其尚未转让的股份或自有资金不足以履行相关补偿时，则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可能无法执行和实施的违约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已约定：如果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未能按照约定的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当以应补偿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日贷款利率上浮 10% 计算违约金支付给上市公司。

四、本次交易定价估值溢价水平较高的风险

本次标的资产交易作价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9 月 30 日。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净资产账面值为 5,770.22 万元；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天拓科技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增值 75,502.67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308.49%。天拓科技全部股东权益价值的评估增值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天拓科技属于轻资产企业，其核心价值是通过多年发展而树立的良好品牌和口碑、优秀的技术开发团队和未来产品盈利潜力等，这些给企业持续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并未在会计报表中反映其真实价值。

五、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可能影响上市公司未来业绩及财务指标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星辉车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增加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

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发生商誉减值，则可能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六、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对于从事网络游戏业务的企业来说，开发团队的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管理人员是其未来游戏产品不断创新、保持企业持续盈利的重要因素。企业团队的稳定是决定本次交易的目标实现与否的重要保证。如果未来天拓科技的员工，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管理人员流失，则可能影响天拓科技实现未来的盈利目标。

针对上述风险，天拓科技已与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黄挺、郑泽峰、刘彦、刘璐、李伟明等人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并制定了相关措施用以保证团队的稳定性和保持天拓科技的竞争优势：

1、建立了完善的技术人员激励制度。天拓科技在对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基础上，通过完善与产品运营状况挂钩的绩效考核，提高技术人员的积极性；

2、设立了珠海厚朴和珠海厚盈这两个员工持股平台，用以在未来对天拓科技的核心骨干进行股权激励；

3、设立奖励对价机制，星辉车模和交易对方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如果承诺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的总和，超出部分的 75%作为奖励对价由上市公司向珠海厚朴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天拓科技留任的管理层股东支付。奖励对价按照珠海厚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留任的管理层股东在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所持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珠海厚朴和全部留任的管理层股东在股权交割日前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七、知识产权侵权或被侵权风险

由于各种形态的文化产品在内容上具有某些共性特征，相同形态的文化产品之间以及不同形态的文化产品之间存在着较强的可复制性特点，故某一

形态文化产品在受到消费者青睐后，其形成的知识产权有可能遭遇侵权或被侵权的风险。

自成立以来，天拓科技一直重视产品的版权保护，既对自主研发的游戏采取了相应的版权保护措施，也严格杜绝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发生。但是，鉴于文化产品之间存在着较强的可复制性特点，如果天拓科技未来出现知识产权侵权或被侵权，则可能给天拓科技的正常经营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星辉车模与交易对方以及天拓科技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已就天拓科技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而被诉讼追偿等风险约定如下应对措施：

1、交易对方保证，天拓科技的著作权等主要资产无任何瑕疵，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未涉及诉讼、仲裁和其他争议。若因天拓科技股权交割日前资产方面存在瑕疵或发生任何权属纠纷导致星辉车模或天拓科技遭受损失的，交易对方应向星辉车模、天拓科技作出包括直接经济损失及可得利益在内的全部补偿。

2、交易对方保证，天拓科技在经营过程中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的情形，若因天拓科技存在上述问题而产生的责任和后果全部由交易对方承担，并保证上市公司和天拓科技不因此遭受损失。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于 2014 年 1 月解除限售的风险

2009 年 12 月 25 日，上市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459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1,3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10 年 1 月 20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雁升、陈冬琼夫妇分别承诺：自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2012 年 9 月，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雁升、陈冬琼夫妇分别承诺将其所持星辉车模股份的限售期自愿延长 12 个月，即将所持有的星辉车模的股份限售期截止日由原 2013 年 1 月 19 日延长至 2014 年 1 月 19 日。

同时陈雁升先生作为星辉车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本人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二）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陈雁升、陈冬琼夫妇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14,744.27 万股。根据上述承诺，陈雁升、陈冬琼夫妇所持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解除限售，存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限售的风险。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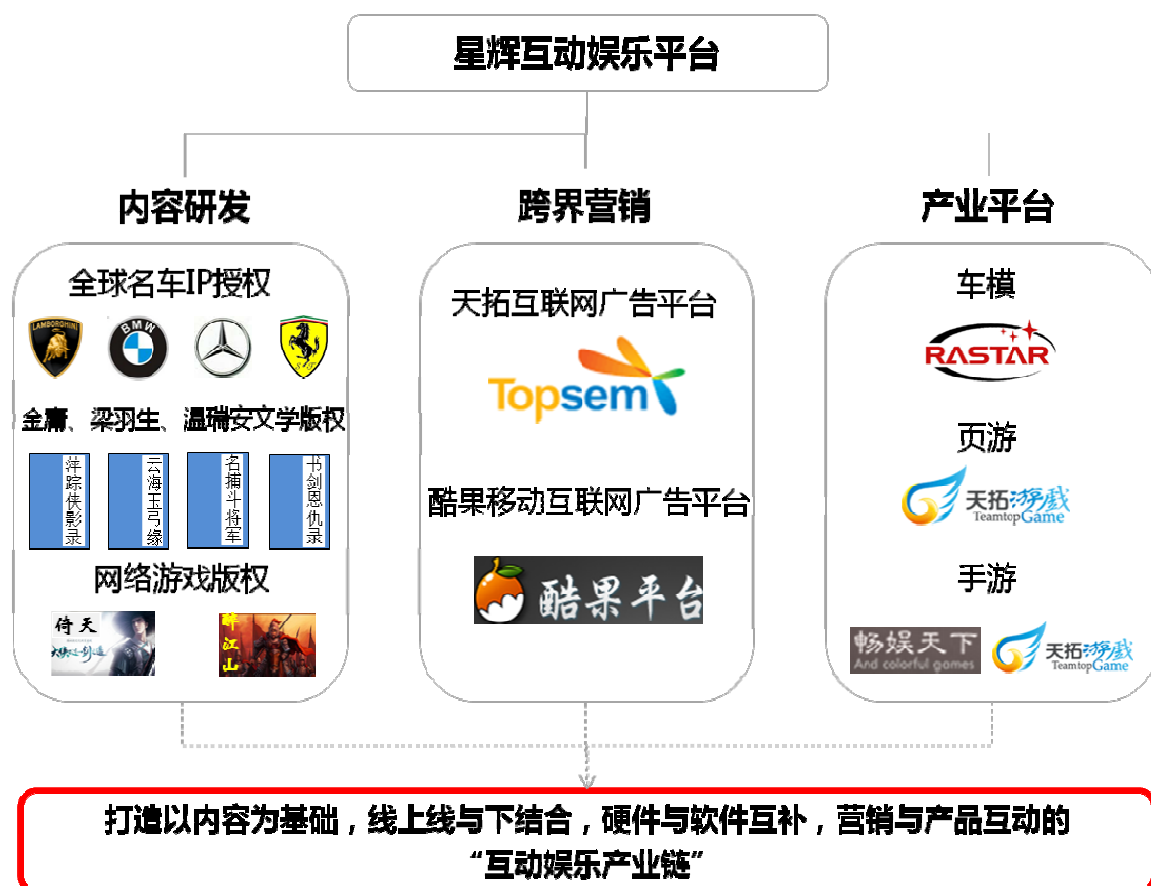
（一）定位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模式，拓展周边产业生态链

娱乐作为人类自然属性，贯穿于人们生活各方面。随着物质水平的提高及精神追求的升级，娱乐已成为与“衣食住行”比肩的人类生活的重要需求。而受益于近年来包括互联网通信、移动终端及第三方支付等技术的普及和升级，传统单一人群、单一内容、单一形式的娱乐方式逐步被更具互动性、更具趣味性、更具便捷性的新兴互动娱乐方式所颠覆，藉此孕育出一个庞大的互动娱乐生态圈。

玩具和游戏作为互动娱乐的核心载体之一，在受众人群、娱乐属性等方面具有天然共通性。玩具和游戏两大行业通过线上线下、硬件和软件结合、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构建起紧密的社交化互动娱乐关系，并在互联网时代中催生出新的整合模式，创造巨大而可持续的变现价值及拓展空间。从国际玩具业巨头孩之宝的成长史来看，早在上世纪 30 年代，该公司就已进军游戏行业，以互动游戏《大富翁》一举成名。1995 年又凭借“孩之宝互动游戏”进入电视游戏市场。2013 年 7 月，孩之宝又斥资 1.12 亿美元收购手游开发商 Backflip Studios 70% 的股权。孩之宝正是基于深刻理解并充分利用玩具和游戏的天然娱乐属性，让玩具和游戏两大行业相互促进和协同，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为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在玩具娱乐的丰富经验，把握“玩具+游戏”互动娱乐模式的产业协同价值，上市公司以互动娱乐为发展主线，陆续收购手游开发商畅娱天下、酷果互联网广告平台，以及陆续取得了金庸、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作品游戏改编权，逐步完善运营和内容等环节，并将通过本次交易收购天拓科技，进一步强化网络游戏板块及产业化平台。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发展为一个颇具规模且集内容研发、运营推广及产业整合于一体的互动

娱乐产业链，即，以全球名车文化、金庸、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武侠文学、天拓科技及畅娱天下等 IP（Intellectual Property/知识产权，简称“IP”）授权为内容核心，以天拓互联网广告及酷果移动互联网广告等跨界营销平台为引擎，以玩具、页游、手游为产业平台，基于优质内容、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硬件与软件结合、营销与推广结合的互动娱乐产业链。



注 1：金庸文学版权是指上市公司获得使用金庸作品《书剑恩仇录》的专供互联网用户计算机网络游戏软件的中国大陆地区(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独家简体中文改编权及改编软件内容中的造型及图案，在合同有效期内，制作相关的周边附属产品（如人物玩具、服饰和文具等），独家改编权利期限（即合约期限）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为期共四年，已制作完成的周边产品可以继续销售至合约结束后六个月止。

注 2：梁羽生文学版权是指上市公司获得使用梁羽生作品《萍踪侠影录》《云海玉弓缘》的计算机网络游戏软件的独家中文改编权及改编软件内容中的造型及图案，制作相关的周边附属产品（如人物玩具、服饰和文具等）（以下简称“衍生品”），以及全球各地区公开发表、复制、发行、销售的权利。上市公司于合同期限内已完成的改编软件以及相关的衍生品，其版权归上市公司所有，并可继续发表，不受合同期限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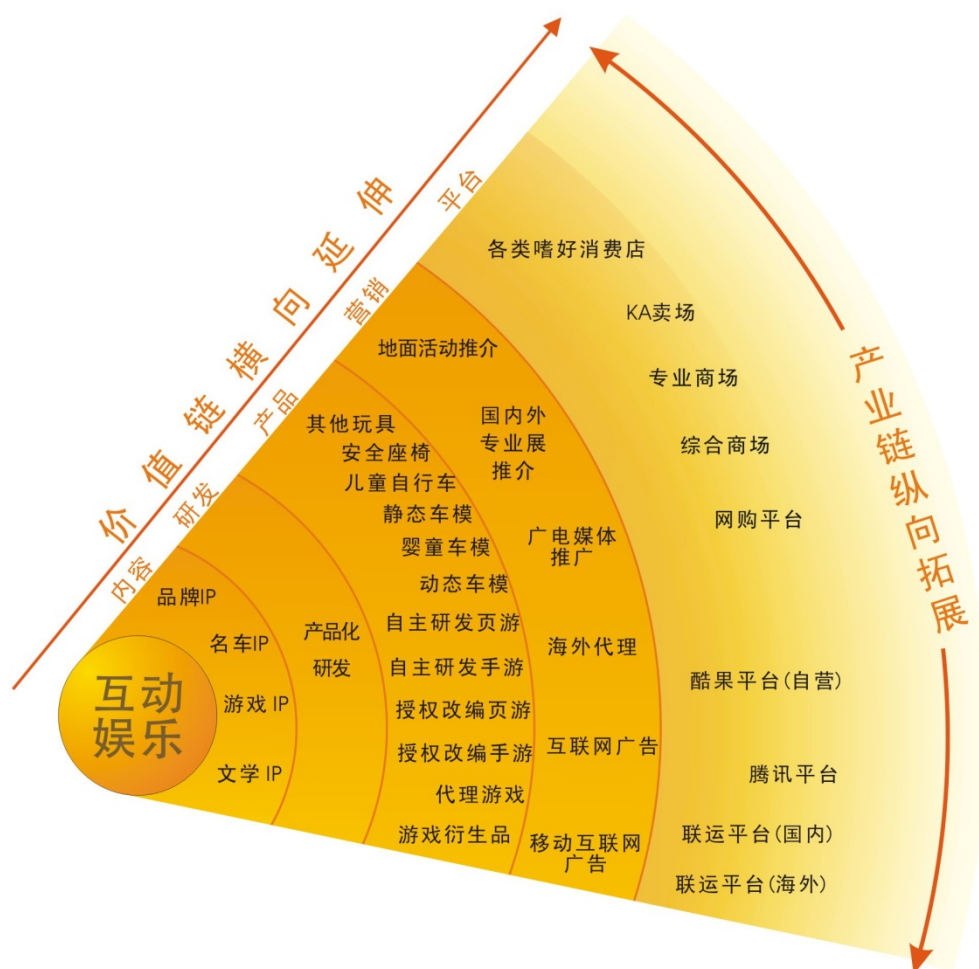
注 3：温瑞安文学版权是指上市公司获得使用温瑞安作品《名捕斗将军》的网络游戏软件改编权及衍生品，以及公开发表、复制、发行、销售的权利。上市公司于合同期限内已完成的改编软件以及相关的衍生品，其版权归上市公司所有，并可继续发表，不受合同期限的限制。

注 4：酷果移动互联网广告平台是指上市公司收购控股的广州谷果旗下的移动互联网酷果广告平台，是目前国内规模较大的移动 APP 广告网盟，覆盖全国上亿安卓手机用户。

注 5：手游板块中的畅娱天下是上市公司收购控股的手游开发商。畅娱天下主要产品为《醉江山》、《名将风云》、《武魂三国》等手机游戏。

上市公司在多媒体、多渠道和多产品方面的整合及综合运营，得益于上市公司不断积累的资源禀赋和核心能力，即：多种业态综合运营的跨界整合能力、广告业务的消费者沟通及变现能力、优质内容的产业化运营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不断整合吸纳优秀的互动娱乐团队、购买优质内容资源授权、并购具有业务优势且有协同效应的相关公司，在产业链及价值链两方面持续扩展，把星辉打造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

上市公司战略规划图



随着上市公司战略目标的逐步落实及外部并购的后继持续推进，上市公司将构建一个以文化内容为基础，线上与线下结合、硬件与软件结合、营销与推广结合的“玩具+游戏”互动娱乐产业链。在玩具、游戏、婴童衍生品等周边产业生态圈中拓展互补性业务，从多角度切入更多样化的市场以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文化内容对消费者的粘度转化成对上市公司核心产品的粘度并形成叠加效应，确保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增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游戏产业快速发展成熟，孕育战略延伸契机

近年来，在国家有关部门先后颁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等一系列重要政策文件中均明确强调要加大对游戏产业的扶持力度，并积极鼓励推动企业跨行业、跨地区联合重组，促进文化娱乐领域资源的整合和结构的优化，提高市场集约化经营水平。

2012 年中国游戏产业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用户数量持续增长。其中，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成为市场和用户增长的“双引擎”。根据中国版协游戏工委（GPC）、国际数据公司（IDC）及中新游戏（伽马新媒 CNG）联合发布的《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的实际销售收入 81.1 亿元，增长率从 2008 年到 2012 年始终保持在 30%以上的水平，同期网页游戏用户数达到 2.71 亿人，从 2008 年起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46.61%。移动游戏市场规模和用户增长率更为迅速，2012 年中国移动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 32.4 亿元，比 2011 年增长了 90.60%，同期移动游戏用户数达到 0.89 亿人，比 2011 年增加了 73.70%。

游戏产业是娱乐需求与科技进步的最佳结合点，是互动娱乐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上市公司业务战略的关键环节。目前，在政策和市场双重因素的驱动下，国内游戏产业快速发展成熟，是上市公司拓展互动娱乐业务布局、落实上市公司发展战略的良好时机。

（三）天拓科技具备积累多年的“内容制作+发行运营”产业基因优势，是上市公司打造互动娱乐产业集团的重要接口和平台

天拓科技是一家专注于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开发与运营服务的企业，其经历了从早期主营的精准在线搜索广告营销转入游戏产业的发展，目前在运营中页游的游戏主要是《倚天》、《山海传说》、《群侠射雕》等，移动游戏主要有《倚天》、《三国名将》等多款游戏。天拓科技设有多个研发团队，自有的运营推广团队基于天拓科技广告营销的基因，在与腾讯平台合作中发挥了最大优势。在游戏产业链中，天拓科技参与各个环节，是“游戏研发制作+游戏发行推广+游戏运营维护”的全能型类平台企业。

天拓科技“内容制作+发行运营”的核心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向互动娱乐战略延伸的拓展需求。广告基因使天拓科技具备客户需求的精确把握能力和市

场宣传的爆发力，而游戏产品可以提供更加持久的、深度的娱乐体验，两者具备较强的互补和促进效应。天拓科技的游戏、广告市场发展前景均广为看好，其自身优势又满足行业所需的共性要求，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是上市公司打造实施“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的重要接口和基础，是一个极具战略意义的优秀合作伙伴。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发挥合作共赢的协同效应

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落实互动娱乐业务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本次交易，双方以玩具及游戏的互动作为切入点，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用户、内容、运营、品牌等核心资源进行深度整合，从而发挥合作共赢的协同效应。

1、打造以文化内容为基础，线上与线下结合、硬件与软件结合、营销与推广结合的“玩具+游戏”互动娱乐产业链。

通过本次并购，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互动娱乐”发展战略，完善以“一个基础、三种结合”为价值体系的自有互动娱乐化产业生态链：

（1）以文化内容为基础：无论上市公司现有汽车品牌授权产业化业务，还是标的公司的游戏开发领域，都离不开好的内容设计和文化创意，其核心竞争力是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提升用户体验的优质内容和故事情节资源等。

（2）线上与线下结合：通过将上市公司的线下玩具产品与线上游戏文化产品间的相互渗透和打通运作，并依托移动互联网的虚拟线上营销体系与已有的传统线下推广渠道间交叉协同，可实现线上线下推广渠道和客户资源的共享，以及协同商业价值的最大化。

（3）硬件与软件结合：上市公司现有硬件玩具产业和软件产业移动互联网广告平台、游戏运营业务，在文化基因、管理方式、行业周期、消费特征等方面存在较强互补性，有利于构建业务结构互补、波动风险较低且具备广阔前景的业务体系。

（4）营销与推广结合：在当前互联网经济全面渗透、各种新技术不断涌现下，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等新型营销方式对于多娱乐产业业态的融合，多层次用户娱乐需求的深度挖掘，以及产业化价值的提升均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上市公司线上线下产业平台可以优化营销互动效果，提升营销力度、体验和价值，与营销对产业推动一起形成良性循环。

2、丰富并延伸上市公司一以贯之的 IP 运营产业化模式

上市公司在品牌形象等 IP 运营产业化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上市公司获得宝马、奔驰、奥迪、兰博基尼等 28 个世界知名汽车品牌的超 300 款车模生产的品牌授权，是国内车模企业中获得授权数量最多的企业之一。上市公司的品牌车模业务领域及天拓科技的网络游戏业务领域，均属于可协同发展的内容驱动模式，两者共同的商业基础是获取、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优质内容资源并将其进行产业化运营。

优质知识产权及品牌形象的产业化具有广阔的空间及多元化的发展路径。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拥有汽车车模的品牌授权、金庸、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武侠小说的游戏改编权等优质 IP，可将汽车形象用于开发赛车竞技类游戏，将金庸、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武侠小说改编为武侠主题游戏，从而丰富并延伸上市公司一以贯之的 IP 运营产业化模式。以全球名车和中国武侠题材为 IP 授权的核心内容，以传播汽车文化和弘扬武侠文化为元素的页游手游产品及其衍生品的开发，必将对中国玩具与游戏产业的变革与成长带来新的活力与动力，助力上市公司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

3、通过内容共享，实现立体化、可复制的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

优质内容资源的共享可复制出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以休闲益智类游戏“愤怒的小鸟”为例，该游戏开发商 Rovio 公司以“愤怒的小鸟”为核心打造全新的娱乐品牌，不断衍生出周边系列产品，从糖果、服装、玩具、碳酸饮料，到电影、电视剧、动画片、主题乐园等，都获得巨大的商业成功。“愤怒的小鸟”品牌碳酸饮料曾一度超越可口可乐和百事可乐成为芬兰最畅

销的汽水产品；Rovio 公司还和好莱坞合作拍出有关“愤怒的小鸟”的电影——《里约大冒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借鉴先行企业的产业化路径，通过对双方优质内容资源的共享，将优质内容资源在不同业态交叉使用，从而产生叠加增强及复合放大效应，进而构建一个立体化、可复制的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上市公司未来可将知名游戏形象进行线下衍生品开发，并借助上市公司成熟的产业化平台和运营经验进行有效推广，从而增加游戏的线下变现能力和拓展空间。

4、统筹产业链战略布局，借助上市公司营销平台激发用户价值

上市公司在统筹互动娱乐产业链战略布局时，将现有的移动广告平台“酷果平台”与天拓科技的在线互联网搜索广告平台相结合，发挥各自领域的精准性、互动性特点，通过为基于内容资源所衍生出的游戏产品制定个性化、多样化的营销策略，增加用户与广告间的高度关系感受，从而挖掘潜在用户并激发其对产品的变现价值。此外，上市公司还可通过营销平台对用户特征、喜好等的信息反馈，优化游戏产品及营销策略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加强用户黏性及对用户的再次挖掘，达到营销平台循环渗透于用户资源的结合效应，最大化营销平台在产业链环节中链接内容、产品及用户的价值。

（二）资源整合增强各方盈利能力

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市场规模的迅速扩大及用户的大幅增长，带动了整个中国游戏产业的快速增长。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在互动娱乐产业的战略布局，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实现上市公司业绩的进一步提升。天拓科技 201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3,535.67 万元，净利润 5,025.10 万元。交易对方同时承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分别实现净利润 6,000 万元、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和 12,000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及盈利水平等方面将出现较大幅度提升。

（三）为上市公司后续持续拓展互动娱乐业态奠定基础

本次交易具有积极而深远的战略意义，在上市公司通过与天拓科技合作打造“玩具+游戏”互动娱乐模式的同时，也为上市公司进一步向其他互动娱乐业态延伸打下基础。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将得到进一步丰富和拓展，整体业务结构将更为多元化。上市公司将不断提升面向互动娱乐产业的平台优势，逐步夯实外延式整合优秀互动娱乐企业的产业基础，持续加强新兴业态对盈利能力的驱动作用，致力于成为具备立体化战略布局、开放式生态系统的互动娱乐企业集团。

上市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长期发展战略并把握互动娱乐产业的巨大商机，以内容资源为核心，以互动娱乐各细分行业的协同促进为竞争优势，通过外延式获取内容资源的独家授权和并购具有独特业务优势的相关公司，实现互动娱乐生态链的优化和发展。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已履行的程序

2013年10月27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关于〈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评估报告》、《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聚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厚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召开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等相关议案。

（二）尚需履行的程序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中国证监会核准。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及交易价格与溢价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天拓科技的全体股东，即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合法持有的天拓科技合计 100%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采取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机构选取了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对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论。根据联信评估出具的联信（证）评报字[2013]第 A0430 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于评估基准日经审计后的母公司净资产值为 5,770.22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1,272.8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308.49%。

根据交易各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与交易标的的评估值，经友好协商，天拓科技 100%股权的作价最终确定为 81,200.00 万元。

五、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作为本次交易对方的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不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购买天拓科技 100%股权。

根据星辉车模、天拓科技经审计的 2012 年度财务数据以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财务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星辉车模	天拓科技	财务指标占比
资产总额	1,539,235,314.71	812,000,000.00	52.75%
资产净额	929,913,707.95	812,000,000.00	87.32%
2012 年营业收入	1,118,434,208.11	82,739,769.39	7.40%

注：星辉车模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取自经审计的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天拓科技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指标均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取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金额。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 25%，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概况

注册中、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nghui Auto Model Co., Ltd.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4,178.18 万元
实收资本	24,178.18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雁升
成立日期	2000 年 5 月 31 日
住所	汕头市澄海区星辉工业园（上华镇夏岛路北侧）
上市地点	深交所
股票代码	300043
股票简称	星辉车模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583000002652
税务登记号码	粤国税字440583708047971号/粤地税字440515708047971号
组织机构代码	70804797-1
邮政编码	515041
电话、传真号码	电话：0754-89890019 传真：0754-89890021
互联网网址	www.rastar.cn
电子信箱	stock@rastar.cn/ir@rastar.cn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销售：汽车模型、塑料制品、五金制品、汽车配件、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玩具、自行车、儿童自行车、滑板车；销售：塑料原料、五金交电、服装、鞋帽、箱包、文具、日用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所属行业	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二、上市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一）2000 年星辉车模设立

星辉车模前身为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5 月 31 日在澄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由陈雁升和陈冬琼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陈雁升和陈冬琼各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分别持有星辉车模 50%的股权。

星辉车模设立时，星辉车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50.00	50.00%
2	陈冬琼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改制前的历次增资

2002 年 10 月，星辉车模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资至 500 万元，由陈雁升和陈冬琼分别以货币增资 210 万元和 190 万元，增资后，陈雁升出资 2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陈冬琼出资 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8%。

本次增资后，星辉车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260.00	52.00%
2	陈冬琼	240.00	48.00%
合计		500.00	100.00%

2007 年 12 月，星辉车模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资至 750 万元，由陈雁升、陈潮钿、陈墩明和杨仕宇分别以货币增资 130 万元、60 万元、30 万元和 30 万元。增资后，陈雁升出资 3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陈冬琼出资 2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2%；陈潮钿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陈墩明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杨仕宇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

本次增资后，星辉车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390.00	52.00%
2	陈冬琼	240.00	32.00%
3	陈潮钿	60.00	8.00%
4	陈墩明	30.00	4.00%
5	杨仕宇	30.00	4.00%
合计		750.00	100.00%

（三）2008 年股权转让情况

2008 年 5 月 27 日，根据陈冬琼与陈哲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陈冬琼将其持有的星辉车模 1.26%股权转让给陈哲。股权转让后，陈雁升出资 3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陈冬琼出资 230.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74%；陈潮钿出资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陈墩明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杨仕宇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陈哲出资 9.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6%。

本次股权转让后，星辉车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陈雁升	390.00	52.00%
2	陈冬琼	230.55	30.74%
3	陈潮钿	60.00	8.00%
4	陈墩明	30.00	4.00%
5	杨仕宇	30.00	4.00%
6	陈哲	9.45	1.26%
合计		750.00	100.00%

（四）2008 年星辉车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通过股东会决议，以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41,824,163.63 元为基础，按 1.0562:1 的比例折为 3,960 万股，整体变更为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比例
1	陈雁升	2,059.200	52.00%
2	陈冬琼	1,217.304	30.74%
3	陈潮钿	316.800	8.00%
4	陈墩明	158.400	4.00%
5	杨仕宇	158.400	4.00%
6	陈哲	49.896	1.26%
合计		3,960.000	100.00%

（五）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上市

2009 年 12 月 25 日，星辉车模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459 号文”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1,3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 2010 年 1 月 20 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发行后的星辉车模股本总额为 5,280 万股。

（六）2010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0 年 9 月 3 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实际转增股本 2,640 万股，转增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为 7,920 万股。

（七）2011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1年3月21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实际转增股本7,920万股，转增后，上市公司股本总额为15,840万股。

（八）2013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3年4月22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上市公司于2013年5月6日实施该方案，转增股本7,920万股，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23,760万股。

（九）2012年和2013年股权激励

上市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67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2012年6月11日至2013年6月10日）行权。

上市公司于2013年6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61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2013年6月11日至2014年6月10日）行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市公司激励对象行权共计4,181,794股，上市公司股本相应增加4,181,794股，变更后的股本为24,178.18万股。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雁升、陈冬琼，最近三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有变化。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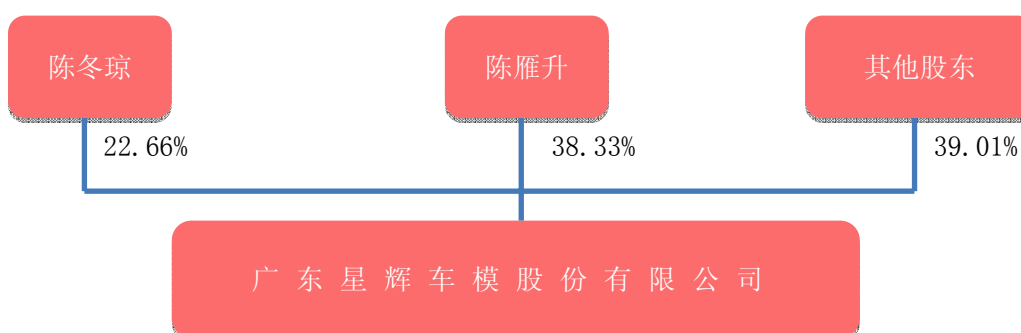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雁升、陈冬琼。陈雁升、陈冬琼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4,744.27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0.99%。

陈雁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 年 11 月出生。中山大学管理学院 EMBA。2000 年 5 月创办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并任总经理，现任上市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福建星辉婴童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长，雷星（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中国玩具协会副会长、中国轻工进出口商会玩具分会副会长。

陈冬琼，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0 年 11 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北洋渔具厂统计员，2000 年 5 月至 2005 年 3 月在广东星辉塑胶实业有限公司任出纳，现任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星辉合成材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二）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五、主营业务

上市公司在保持原有车模、婴童玩具、原材料等线下业务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开展以玩具和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发展模式的主营业务。上市公司以互动娱乐为发展主线，陆续收购手游开发商畅娱天下、酷果互联网广告平台，以及陆续取得了金庸、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作品

游戏改编权，逐步完善运营和内容等环节，并将通过本次交易收购天拓科技，进一步强化网络游戏板块及产业化平台，形成以玩具、游戏为产业平台，基于优质内容、线上与线下结合、硬件与软件结合、营销与推广结合的互动娱乐产业链。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正中珠江对上市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市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合并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
资产负债表摘要			
总资产	163,444.05	153,923.53	94,314.60
负债合计	57,684.88	60,932.16	17,914.47
所有者权益	105,759.17	92,991.37	76,400.13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98,045.59	85,908.07	76,400.13
资产负债率	35.29	39.59	18.99
利润表摘要			
营业收入	164,606.45	111,843.42	44,431.58
营业利润	11,629.83	13,143.34	9,384.30
利润总额	11,656.66	13,205.29	9,568.77
净利润	9,810.61	11,527.54	8,11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55.25	10,726.00	8,111.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4	13.26	1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45	0.34
现金流量表摘要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931.17	12,184.69	10,188.08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966.24	-13,393.70	-43,407.74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944.23	-3,258.95	7,206.98

七、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1 年 12 月 30 日，星辉车模与韩国 SKN 订立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星辉车模向韩国 SKN 购买其持有的汕头 SK67.375%股权，收购总价款为 21,560 万元。2012 年 4 月 25 日新辉车模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35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

批复》。2012 年 8 月，上市公司完成对汕头 SK 生产、财务等一系列产权交接手续，将汕头 SK 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2 年 12 月 4 日，汕头 SK 完成了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汕头 SK 的注册资本由 1,300 万美元变更为 1,413.75 万美元，上市公司的出资比例 67.375% 增加至 70%。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系天拓科技的全体股东，分别为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珠海厚朴。

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一）黄挺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挺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5224197711*****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汇景南路*****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广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4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黄挺自天拓科技 2000 年 7 月创立至今担任总经理。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黄挺直接持有天拓科技 18.54%的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黄挺除直接持有天拓科技 18.54%的股权外，还持有珠海厚朴 45.07%的股权，天拓控股 27.80%的股权，YESURPRISE CO.,LIMITED 27.8%的股权，以及 TEAMTOP HOLDING LIMITED 50%股权。

（1）天拓控股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广州天拓信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软件（动漫）人才培养基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芳
成立日期	2008 年 5 月 27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40101000039631

税务登记号码	粤国税字 440100675684631 号/粤地税字 440104675684631 号
组织机构代码	67568463-1
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网页设计、制作；投资咨询

天拓控股对外投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要经营范围
1	广州百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00 万元	91.92%	收集、整理、储存和发布人才供求信息；人才信息网络服务；人才招聘；人才择业咨询指导；人才资源开发与管理咨询（持有效人才中介服务许可证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服务；境内劳务派遣；经营：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广东省。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电子公告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或专项审批的服务项目）
2	广州宝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 万元	75%	计算机信息技术的咨询；网页设计。
3	职友集	100 万元	91.92%	网络信息技术咨询；研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
4	互联网产业园	100 万元	100%	网络技术信息咨询；市场调研；企业营销策划、文化交流活动策划；物业管理。

标的公司天拓科技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具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多媒体制作；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天拓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

天拓科技与天拓控股所控股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YESURPRISE CO.,LIMITED 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YESURPRISE CO., LIMITED
地址	香港上环文咸东街 97 号永达商业大厦 3 楼 E188 室
注册资本	1 万元港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15 日

YESURPRISE CO.,LIMITED 主要从事服装、电子产品等产品的线上零售和批发业务。

(3) TEAMTOP HOLDING LIMITED 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TEAMTOP HOLDING LIMITED
地址	PALM GROVE HOUSE, P.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注册资本	5 万元美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4 月 8 日

TEAMTOP HOLDING LIMITED 目前未从事实际业务。

(4) 珠海厚朴的基本情况见本节之“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之“(六) 珠海厚朴”的具体内容。

4、其他事项说明

(1) 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 黄挺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2) 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情况

黄挺已出具声明函: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 本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 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二) 郑泽峰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泽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5202197710*****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洛浦街广州奥林匹克花园*****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广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4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郑泽峰自天拓科技 2000 年 7 月创立至今担任副总经理。截至本报告签署日, 郑泽峰直接持有天拓科技 12.09% 的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郑泽峰除直接持有天拓科技 12.09%的股权外，还持有珠海厚朴 37.50%的股权，天拓控股 21.70%的股权，以及 YESURPRISE CO.,LIMITED 21.70%的股权。

4、其他事项说明

（1）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郑泽峰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2）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情况

郑泽峰已出具声明函：“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三）张锦喜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锦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5202197606*****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新河浦*****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大观中路 492 号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科技中心创业学院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7 月，张锦喜在天拓科技担任副总经理。2013 年 7 月至今，张锦喜在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创业管理学院担任院长。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张锦喜持有天拓科技 12.76%的股权。

3、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张锦喜除持有天拓科技 12.76%的股权外，还持有天拓控股 15.50%的股权，以及 YESURPRISE CO.,LIMITED 21.70%的股权。

4、其他事项说明

(1) 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张锦喜未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2) 最近五年内受处罚情况

张锦喜已出具声明函：“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四) 宁波天德

1、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天德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宁波慈城镇走马街广场 26 号 021 栋 3-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天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卢乐意）
出资额	3,000 万元
营业执照号	330200000087849
组织机构代码	07149347-1
税务登记证号码	北地税登字 330205071493471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出资结构

宁波天德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鸿	有限合伙人	2,640	88%
2	浙江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	10%
3	宁波天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60	2%
合计			3,000	100%

宁波天德的主要出资人为自然人周鸿，出资比例为 88%。周鸿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周鸿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227196810*****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甬港北路*****
通讯地址	宁波市百丈东路 796 号崇光大厦 20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是（加拿大）

宁波天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市彩虹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
2	浙江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00	90%
合计		1,000	100%

浙江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市彩虹投资有限公司	4,800	96%
2	黄海滨	100	2%
3	陈国华	100	2%
合计		5,000	100%

宁波市彩虹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鸿	1,910	95.5%
2	卢乐意	30	1.5%
3	魏剑	60	3%
合计		2,000	100%

3、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历史沿革

宁波天德成立于 2013 年 7 月 18 日，主要从事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咨询业务，成立至今合伙人及出资额皆未发生变更。

4、主要财务数据

宁波天德成立于 2013 年 7 月，未有 2012 年度财务数据。成立至今尚未开展业务，且于 2013 年 10 月缴足出资额后才开始建账，故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无相关财务数据。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宁波天德除持有天拓科技 29.75%的股权之外，未持有其他公司/企业的股权。

（五）深圳聚兰德

1、基本情况

名称	深圳市聚兰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与金田路交汇处卓越世纪中心 4 号楼 2706 房（入驻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杨时青）
出资额	16,000 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304602256192
组织机构代码	56853092-8
税务登记证号码	深税登字 440300568530928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

2、出资结构

深圳聚兰德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	3.13%
2	李涛	有限合伙人	3,000	18.75%
3	邓海雄	有限合伙人	3,000	18.75%
4	黄云轩	有限合伙人	2,000	12.50%
5	劳俊豪	有限合伙人	1,500	9.38%
6	黎耀强	有限合伙人	1,500	9.38%
7	王媛	有限合伙人	1,000	6.25%
8	张云霞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9	梁裕培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10	罗卫林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11	董伟清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12	曾耀高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13	蔡仲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14	劳伟明	有限合伙人	500	3.13%
合计			16,000	100.00%

深圳市纳兰德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	200	20%
2	深圳市纳兰德投资有限公司	800	80%
合计		1,000	100%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伟广	1,152	90%
2	马桑涛	128	10%
合计		1,280	100%

深圳市纳兰德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罗伟广	1,335	89%
2	杨时青	150	10%
3	孙德香	15	1%
合计		1,500	100%

3、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历史沿革

深圳聚兰德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主要从事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成立至今合伙人及出资额皆未发生变更。

4、主要财务数据

（1）资产负债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985.00	15,508.94
负债总额	-	-
所有者权益	13,985.00	15,508.94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利润表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6.05	-200.90
净利润	76.05	-200.9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深圳聚兰德除持有天拓科技 12.86%的股权外，还持有广州励丰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的股权、广东迅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38%的股权、漳州市燕锋水产有限公司 4.13%的股权、广州中茂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286%的股权、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的股权、广东海川智能机器有限公司 4%的股权和广东华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的股权。

（六）珠海厚朴

1、基本情况

名称	珠海厚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珠海市横琴镇永兴四巷 11 号 603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俊珊
出资额	10 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003000015397
组织机构代码	071870679
税务登记证号码	粤地税字 440401071870679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2、出资结构

珠海厚朴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俊珊	普通合伙人	0.10	1.00%
2	黄挺	有限合伙人	4.51	45.07%
3	郑泽峰	有限合伙人	3.75	37.50%
4	刘彦	有限合伙人	0.71	7.14%
5	刘璐	有限合伙人	0.71	7.14%
6	李伟明	有限合伙人	0.22	2.15%
合计			10.00	100%

珠海厚朴执行事务合伙人周俊珊为黄挺的配偶。周俊珊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周俊珊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106198011*****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汇景南路*****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广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4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历史沿革

珠海厚朴成立于 2013 年 6 月 20 日，为天拓科技高管持股企业，用于员工股权激励。成立至今出资额未发生变更。合伙人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发生变更，变更前后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黄挺	普通合伙人	6.00	周俊珊	普通合伙人	0.10
郑泽峰	有限合伙人	4.00	黄挺	有限合伙人	4.51
-	-	-	郑泽峰	有限合伙人	3.75
-	-	-	刘彦	有限合伙人	0.71
-	-	-	刘璐	有限合伙人	0.71
-	-	-	李伟明	有限合伙人	0.22
合计		10.00	合计		10.00

4、主要财务指标

珠海厚朴成立于 2013 年 6 月，未有 2012 年度财务数据。2013 年 1-9 月珠海厚朴资产负债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5
负债总额	1.5
所有者权益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珠海厚朴除持有天拓科技 14.00%的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企业的股权。

三、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以及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一）交易对方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

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珠海厚朴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其为所持有股权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代理、信托或其他方式持有天拓科技股份的协议或类似安排，所持有的天拓科技股份也

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其已经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标的资产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二）交易行为已经获得天拓科技股东会批准

天拓科技已经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全体股东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以及珠海厚朴向星辉车模出售其持有的天拓科技100%的股权；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因此，本次交易已经取得天拓科技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三）交易对方已履行相应程序

2013年10月，本次交易对方聚兰德、珠海厚朴和宁波天德的执行合伙人分别作出以下决议：

- 1、同意该合伙企业向星辉车模出售其持有天拓科技的全部股权；
- 2、同意关于该合伙企业与星辉车模、天拓科技及天拓科技其他股东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
- 3、同意该合伙企业放弃对天拓科技其他股东拟转让予星辉车模的天拓科技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四、交易对方及相关中介机构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未泄露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未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说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所有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珠海厚朴均出具了声明，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中介机构均出具了声明，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从而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五、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珠海厚朴已分别出具说明函，说明其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目前没有关于一致行动的安排或约定；交易对方已出具了相关承诺，未来不会采取任何一致行动的安排或约定。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

一、天拓科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 1 号楼 A401、B401 房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94.12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挺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10 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40000000052009
税务登记号码	粤国税字 440106724380336 号/粤地税字 440106724380336 号
组织机构代码	72438033-6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具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多媒体制作；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

二、天拓科技历史沿革

（一）天拓科技的设立

天拓科技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10 日，成立时持有广东省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2005876），名称为“广东天拓资讯传播有限公司”，住所在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201 号金泽大厦 2107 室，法定代表人黄挺，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网络系统维护，网项设计，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天拓科技成立时的股东为黄挺、颜景阳，出资额分别为 90 万元、10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90%、10%。

根据广州市光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0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领验字[2000]052 号），截至 2000 年 6 月 29 日止，天拓科技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 万元。

设立时，天拓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挺	90.00	90.00

颜景阳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股权转让并增加注册资本(2010 年 6 月)

2010 年 5 月 4 日，黄挺、颜景阳与天拓控股、周鸿订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黄挺、颜景阳持有的天拓科技 90%、10%股权分别作价 90 万元和 10 万元转让给天拓控股和周鸿，其中天拓控股受让 91.92%股权(出资额 91.92 万元)、周鸿受让 8.08%股权(出资额 8.08 万元)。

同日，天拓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转让股权和注册资本增至 1,100 万元的相关决议，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2 日，广州中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宇信会验字[2010]第 06008 号)，审验认为：截至 2010 年 6 月 1 日止，天拓科技已收到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10 日，广东省工商局向天拓科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52009)，核准天拓科技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1,100 万元，股东为天拓控股和周鸿，出资额分别为 1,011.12 万元和 88.88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91.92%和 8.08%。

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天拓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拓控股	1,011.12	91.92
周鸿	88.88	8.08
合计	1,100.00	100.00

（三）新增股东、增加注册资本(2011 年 11 月)

2011 年 7 月 26 日，天拓科技及其股东与深圳聚兰德订立《增资协议》，约定深圳聚兰德向天拓科技投资 1,8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94.12 万元，溢价部分 1,605.88 万元作为天拓科技的资本公积金。

同日，天拓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引入新股东深圳聚兰德并增加注册资本至 1,294.12 万元的相关议案。

2011 年 10 月 10 日，广州中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中宇信会验字[2011]第 10014 号），审验认为：截至 2011 年 8 月 24 日止，天拓科技已收到深圳聚兰德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94.12 万元。

2011 年 11 月 21 日，广东省工商局向天拓科技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52009），核准天拓科技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1,294.12 万元，股东为天拓控股、深圳聚兰德和周鸿，出资额分别为 1,011.12 万元、194.12 万元和 88.88 万元，持股比例分别为 78.13%、15.00%和 6.87%。

本次增资后，天拓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拓控股	1,011.12	78.13
深圳聚兰德	194.12	15.00
周鸿	88.88	6.87
合计	1,294.12	100.00

（四）现金分红(2013 年 6 月)

2013 年 6 月 10 日，天拓科技股东会决议以 2013 年 5 月 31 日账面可供分配利润为基础，按持股比例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合计 10,700,000 元。

（五）股权转让(2013 年 9 月)

2013 年 8 月 20 日，天拓科技原股东天拓控股、深圳聚兰德、周鸿与黄挺、宁波天德、张锦喜、郑泽峰、珠海厚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拓控股将持有天拓科技 16.40%的股权共 212.23 万元出资额以 541.19 万元转让给黄挺、22.88%的股权共 296.12 万元出资额以 755.11 万元转让给宁波天德、12.76%的股权共 165.13 万元出资额以 421.08 万元转让给张锦喜、12.09%的股权共 156.46 万元出资额以 398.97 万元转让给郑泽峰、14%的股权共 181.18 万元出资额以 462.01 万元转让给珠海厚朴；深圳聚兰德将持有天拓科技 2.14%的股权共 27.70 万元出资额无偿转让给黄挺；周鸿将持有天拓科技 6.87%的股权共 88.88 万元出资额以 226.64 万元转让给宁波天德。其中，天拓控股、周鸿股权转让价格是参考 2013 年 6 月 30 日天拓科技净资产（未经审计）而定。深圳聚兰德无偿转让股权是基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增资协议》中关于深

圳聚兰德持股比例调整的相关条款进行。同日，天拓科技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股权转让。

2013年9月12日，广东省工商局出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上述股权变更登记事项。

本次股东变更前，天拓科技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股东变更主要系自然人股东黄挺、郑泽峰和张锦喜由间接持有转为直接持有天拓科技的股权，周鸿及其控制的浙江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拓科技股权转让给周鸿控制的有限企业宁波天德，并引入高管股权激励公司珠海厚朴而进行。本次股东变更后，天拓科技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黄挺	239.93	18.54
郑泽峰	156.46	12.09
珠海厚朴	181.18	14.00
宁波天德	385.00	29.75
深圳聚兰德	166.42	12.86
张锦喜	165.13	12.76
合计	1,294.12	100.00

三、交易标的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及天拓科技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相关承诺：

1、天拓科技股东历次出资均有《验资报告》审验。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最近 36 个月内仅有一次增资，为 2011 年 11 月增加注册资本至 1,294.12 万元，该次增资已经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出具《专项复核报告》（华寅五洲穗委审字【2013】083号）复核，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形。

2、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珠海厚朴已经依法向天拓科技缴纳注册资本，享有作为天拓科技股东的一切股东权益，有权依法处分其持有的天拓科技股权；所持天拓科技的股权过户至星辉车模名下之前，其所持有天拓科技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方权益，不存在权属纠纷或者被司法冻结的情形，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其他类似安排持有天拓科技股权的情形。

3、交易对方保证天拓科技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我国工商、税收、土地、环保、知识产权、海关、劳动用工等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未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天拓科技也未因知识产权、产品质量、环境保护、税务、劳动安全和人身权等原因而存在应承担法律责任的情形，如因天拓科技存在上述问题而产生的责任和后果概由交易对方承担。

根据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广州市天河区地方税务局、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广州市天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并根据天拓科技出具的承诺，天拓科技没有违反相关监管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受到过相关部门的重大处罚。

四、组织架构

天拓科技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类型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277	59.31%
运营人员	142	30.41%
管理人员	29	6.21%
其他	19	4.07%
合计	467	100%

注：天拓科技组织架构图和人员构成表仅为母公司情况，未包括控股子公司天拓网络等。

五、天拓科技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参股、控股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股权关系
天拓网络	10 万元	75	控股子公司
TEAMTOP ONLINE ADVERTISING CO., LIMITED	1 万元港币	天拓网络持股 100%	控股子公司之 全资子公司
趣点网络	20 万元	50	合营企业
集奕科技	71.4286 万元	30	联营企业

（一）天拓网络

1、基本信息

名称	广州天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 1 号楼第四层 A402 房
法定代表人	黄挺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实收资本	10 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106000742474
组织机构代码	06333347-8
税务登记证号码	粤国税字 440100063333478 号/粤地税字 440106063333478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电子出版物除外）； 电脑图文设计、平面设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 企业管理咨询。

2、历史沿革

（1）设立

2013 年 3 月 12 日，广州睿搜广告有限公司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成立，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拓科技	10	100
合计	10	100

（2）变更名称

2013 年 7 月 14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广州睿搜广告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天拓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股权转让

为了激励天拓网络高级管理人员和广告业务核心技术人员，天拓科技将其持有的天拓网络 25%股权转让给股权激励企业珠海厚盈。2013 年 9 月 1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天拓网络办理股东变更，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拓科技	7.5	75

珠海厚盈	2.5	25
合计	10	100

珠海厚盈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珠海厚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珠海市横琴镇永兴四巷 11 号 602 单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敏时
出资额	3 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003000015397
组织机构代码	07187076-7
税务登记证号码	粤地税字 440401071870767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珠海厚盈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敏时	普通合伙人	1.80	60%
2	李璇	有限合伙人	1.20	40%
合计			3.00	100%

珠海厚盈合伙人具体资料如下：

A、郭敏时

姓名	郭敏时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1802198001*****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洛溪新城广州奥林匹克花园*****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广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4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B、李璇

姓名	李璇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507198805*****
住所	番禺祈福新村*****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广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4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主营业务

天拓网络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

（二）TEAMTOP ONLINE ADVERTISING CO., LIMITED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TEAMTOP ON LINE ADVERTISING CO., LIMITED
地址	香港九龙长沙湾东京街 31 号恒邦商业大厦 603 室
注册资本	1 万元港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4 月 11 日

2、历史沿革

（1）设立

2013 年 4 月 11 日 RUISOU ONLINE ADWORDS CO., LIMITED 在香港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1 万元港币，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港币）	出资比例（%）
天拓网络	1.00	100.00
合计	1.00	100.00

（2）公司名称变更

2013 年 7 月 17 日更名为 TEAMTOP ONLINE ADVERTISING CO., LIMITED。

3、主营业务

TEAMTOP ON LINE ADVERTISING CO., LIMITED 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

（三）趣点网络

1、基本信息

名称	广州趣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146 号 6027 房
法定代表人	刘琨
注册资本	20 万元
实收资本	20 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106000722012

组织机构代码	05894505-8
税务登记证号码	粤国税字 440106058945058 号/粤地税字 440106058945058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网络设备、数码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智能控制设备、多媒体设备的研究、开发、安装、维修、维护、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的研究、开发；动画设计；电脑平面设计；网页设计；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通信管线建设除外）；网络技术服务（互联网上网服务除外）；庆典活动策划；广告设计；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

2、历史沿革

（1）设立

2013 年 1 月 5 日，趣点网络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成立，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琨	5.72	57.20
徐宁	2.57	25.70
陈金	1.71	17.10
合计	10.00	100.00

（2）新增股东及注册资本

2013 年 5 月 3 日，趣点网络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 2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全部由天拓科技认缴。

本次增资后，趣点网络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刘琨	5.72	28.60
徐宁	2.57	12.85
陈金	1.71	8.55
天拓科技	10.00	50.00
合计	20.00	100.00

趣点自然人股东具体资料如下：

A、刘琨

姓名	刘琨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10106198102*****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员村山顶恒隆街*****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146 号 6027 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	---

B、徐宁

姓名	徐宁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62302197412*****
住所	天河区中山大道中盈溪路彩晴街*****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146 号 6027 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C、陈金

姓名	陈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30421198308*****
住所	白云区广州大道北云景路祥云街*****
通讯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安路 146 号 6027 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主营业务

趣点网络成立于 2013 年 1 月 5 日，主营业务为移动游戏的研发。

（四）集奕科技

1、基本信息

名称	广州市集奕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32 号 13 栋 B240
法定代表人	黄南山
注册资本	71.4286 万元
实收资本	71.4286 万元
营业执照号	440126000021161
组织机构代码	69515321-3
税务登记证号码	粤国税字 440100695153213 号/粤地税字 440113695153213 号
公司类型及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

2、历史沿革

(1) 设立

2009年9月11日,集奕科技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准成立,注册资本为3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亢崑	1.08	36
郭大扬	0.66	22
钟凤区	0.66	22
黄明敏	0.30	10
吴林涛	0.30	10
合计	3.00	100

(2) 新增注册资本

2009年10月30日,集奕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

本次增资后,集奕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亢崑	18	36
郭大扬	11	22
钟凤区	11	22
黄明敏	5	10
吴林涛	5	10
合计	50	100

(3) 股权转让

2011年7月9日,集奕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原股东亢崑转让所持集奕科技13%股权外,其余4位股东分别把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黄南山、黄晓冰。

本次股东变更后,集奕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亢崑	11.5	23
黄南山	25.5	51
黄晓冰	13.0	26
合计	50.0	100

(4) 新增注册资本

2013 年 6 月 18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准集奕科技增加注册资本至 71.4286 万元。

本次增资及股权调整后，集奕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亢崑	14.1430	19.8002
黄南山	21.7140	30.3996
黄晓冰	14.1430	19.8002
天拓科技	21.4286	30.0000
合计	71.4286	100.0000

集奕自然人股东具体资料如下：

A、亢崑

姓名	亢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20683198405*****
住所	大学城广中医数字家庭产业基地*****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32 号 13 栋 B240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B、黄南山

姓名	黄南山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50103198703*****
住所	大学城广中医教师公寓*****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32 号 13 栋 B240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C、黄晓冰

姓名	黄晓冰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5221198705*****
住所	大学城广中医教师公寓*****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32 号 13 栋 B240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主营业务

集奕科技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1 日，主营业务为移动游戏的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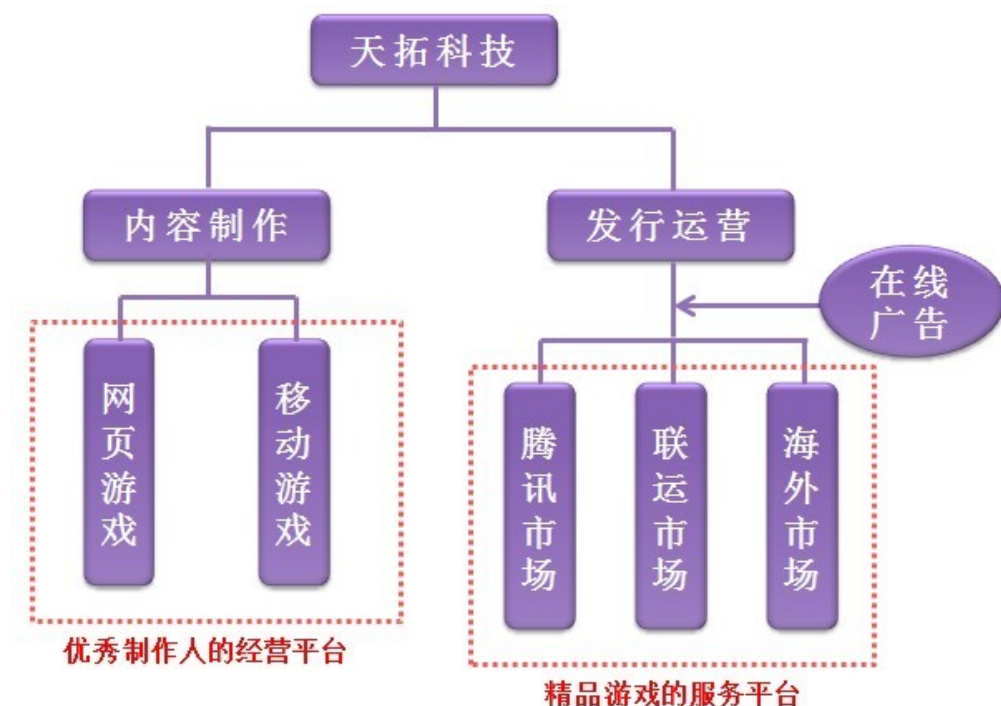
六、天拓科技主营业务情况

（一）天拓科技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天拓科技主营业务介绍

天拓科技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

天拓科技成立于 2000 年，在设立之初主要从事在线搜索广告投放业务，从 2010 年开始利用其丰富的互联网行业经验和敏感的市场“嗅觉”，抓住了市场发展的机遇进入游戏研发运营领域，着重推行互动娱乐精品游戏。天拓科技经历了 2010 年到 2011 年几款自研网页游戏的尝试摸索和自建网页游戏运营平台的铺垫，于 2012 年开始进入腾讯开放平台，推出自主研发的以武侠背景为题材的角色扮演类自动回合制游戏《倚天》。该游戏在上线运营后受到了玩家和网页游戏业界的高度评价，单月最高流水超 4,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9 月，天拓科技自主研发的网页游戏《倚天》、《山海传说》、《群侠射雕》等累计充值金额超 50,000 万元。此外，天拓科技在网页游戏开发、运营能力不断提高的基础上，逐步将游戏产品开发领域拓展到移动游戏领域，其中自研的手游产品《倚天》已在腾讯平台进行不删档公测，独家代理的手游产品《三国名将》已在 iOS 平台进行不删档公测。



天拓科技主营业务可概括为内容制作和发行运营两个方面：在内容制作上，精品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分步推进、轮动发行，构建优秀制作人经营平台；在发行运营上，基于十多年在线广告的营销推广优势，游戏上线发行主打腾讯市场，多角度切入发展联运市场和海外市场，构建精品游戏服务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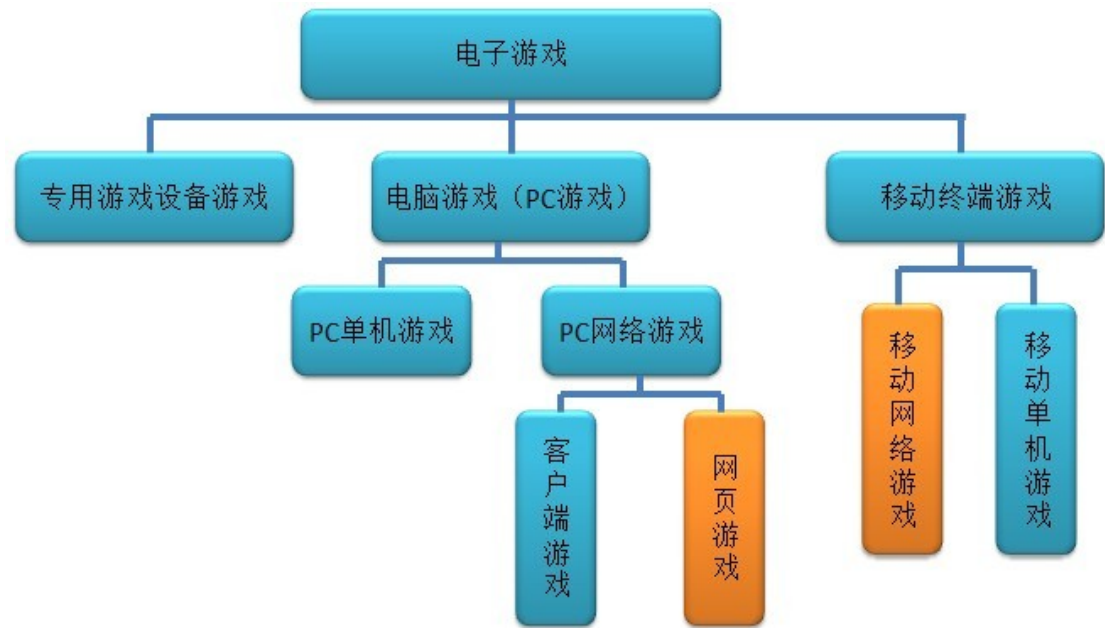
2、天拓科技所处行业介绍

天拓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究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属于电子游戏行业中的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子行业，以及互联网广告业务子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应归类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天拓科技所处行业情况

天拓科技成立之初从事在线搜索广告投放业务，主要与各大搜索平台合作，如雅虎、谷歌、百度、搜狗等，先后为包括新东方、网易游戏、苏宁易购、唯品会、1 号店等在内的过万家企业提供过在线广告营销服务。2010 年天拓科技在现有的基础上拓展新的业务方向，寻求盈利增长，基于前期互联网的业务经验和互动娱乐产业的共性特点，抓住市场发展的机遇进入游戏领域。

天拓科技目前主营网络游戏的研究与发行，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根据中国版协游戏工委（GPC）、国际数据公司（IDC）及中新游戏（伽马新媒 CNG）联合发布的《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按照运营平台的不同，游戏可以划分为专用设备游戏、电脑游戏和移动终端游戏。其中电脑游戏市场，即 PC 游戏根据对网络环境的需求状况不同，分为单机游戏和网络游戏；网络游戏根据游戏内容的存在形式不同，分为客户端游戏和网页游戏；移动终端游戏划分为移动网络游戏和移动单机游戏。



网页游戏具有方便快捷、无需下载安装、游戏操作简单、对网络环境和电脑配置要求低等特点，同时随着 Unity3D、HTML5 等新技术的发展和设备硬件的优化，网页游戏在质量、画面、特效等用户体验方面逐渐追赶上客户端游戏。一方面由于互联网娱乐方式的不断增多，另一方面由于年龄、就业情况和收入结构的变化，互联网用户的网上娱乐时间呈现碎片化趋势，更追求简单轻松的娱乐体验。近几年从网页游戏产品数量变化来看，总数增加趋势已经放缓，游戏企业已经不再盲目地向市场投放产品，而是开始关注产品的质量。从开服数量中产品的类型来看，角色扮演类产品开服数量最大，其次是战争策略类、经营策略类、休闲竞技类、棋牌类。

移动游戏是指运行于手机或其他移动终端上，依靠移动网络进行的网络游戏，也称手游。在 3G 网络、智能移动终端的迅速普及和大量优秀移动游戏

产品集中上市的作用下，移动游戏市场 2012 年迎来了爆发式增长，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天拓科技基于网页游戏研发的经验，顺势切入手游研发市场，延续页游《倚天》的背景和主题，依托其积累的用户数量，以页游转手游的形式研发出适用于手游操作玩法的同名游戏《倚天》。同时，天拓科技设立自有手游研发团队，研发以中重度为主的手游。

互联网广告（又称“网络广告”）是指经济主体（进行商业活动的企业和个人）以推广自己的品牌、产品或服务为目的，利用互联网信息门户和搜索引擎作为向潜在顾客进行营销的手段，并为此支付费用的商业广告。天拓科技十多年互联网广告的营销推广优势，有利于其在游戏上线发行主打腾讯市场的基础上，多角度切入发展联运市场和海外市场，构建精品游戏服务平台。

（2）行业相关政策情况

天拓科技主营的网页游戏不仅迎合了当下大文化产业的市场导向，也符合国家政策大力推行的方向：

2009 年 9 月 10 日文化部发布了《文化部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了游戏业的发展方向与发展重点为：增强游戏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民族原创网络游戏的发展，提高游戏产品的文化内涵。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游戏技术、电子游戏软硬件设备，优化游戏产业结构，提升游戏产业素质，促进网络游戏、电子游戏、家用视频游戏的协调发展。鼓励游戏企业打造中国游戏品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2009 年 9 月 26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指出了动漫游戏企业是文化创意产业着重发展的对象之一，要重点扶持具有民族特色的网络游戏等产品和服务的出口，支持动漫、网络游戏等文化产品进入国际市场。

2011 年 12 月 12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58 号），提出要重点推进数字内容服务等八个领域的高技术服务加快发展，拓展数字动漫、健康游戏等数字内容服务。

2011 年 10 月 18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到 2020 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要在重点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和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和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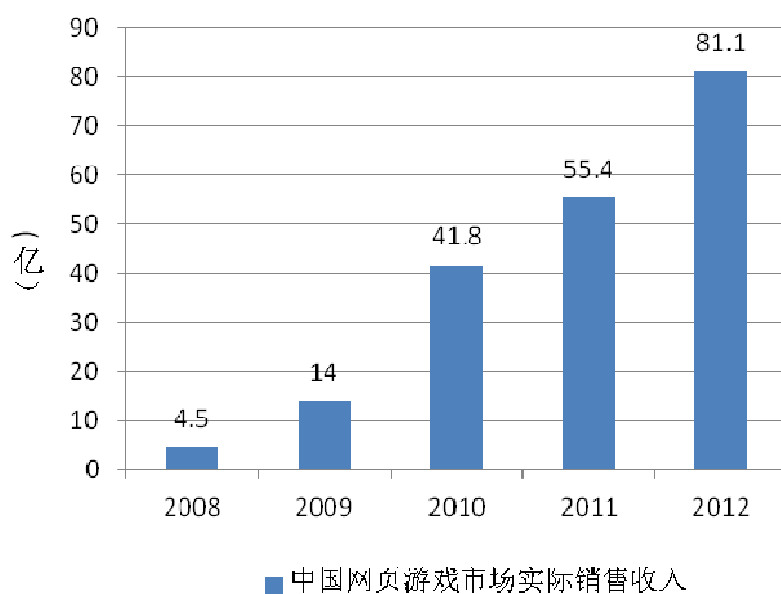
2013 年 8 月 8 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 号），提出了“到 2015 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 3.2 万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 1.2 万亿元，其中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信息消费规模达到 2.4 万亿元，年均增长 30%以上”的主要目标，并提出了要大力发展数字出版、互动新媒体、移动多媒体等新兴文化产业，促进动漫游戏、数字音乐、网络艺术品等数字文化内容的消费。

（3）行业发展状况

①网页游戏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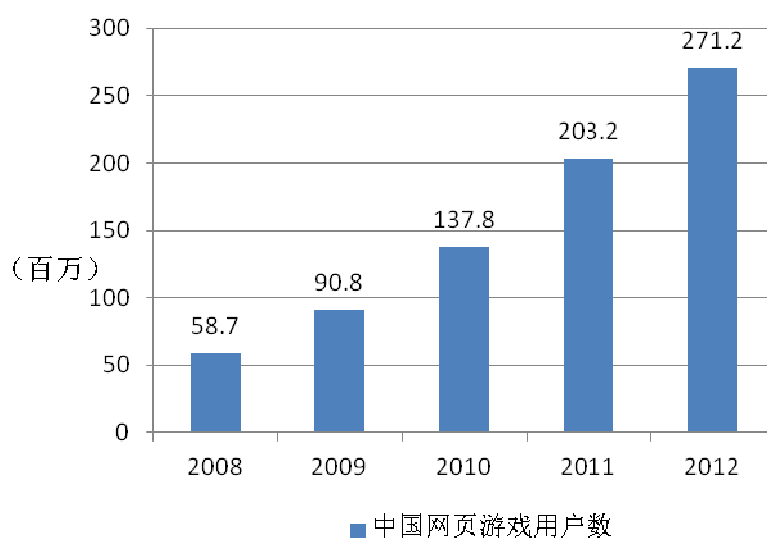
中国网页游戏的市场规模从 2008 年的 4.5 亿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到 2012 年的 81.1 亿元，年复合增速高达 106%。而网页游戏用户数则从 2008 年的 0.59 亿增加到 2012 年的 2.71 亿，年复合增速高达 46.6%。网络游戏市场规模和用户数量呈现稳步上升趋势，5 年来二者每年的增长率始终都保持在 30%以上的水平。

2008 年-2012 年，网页游戏市场销售收入及其变化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GPC, IDCandCNG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

2008 年-2012 年，网页游戏用户数变化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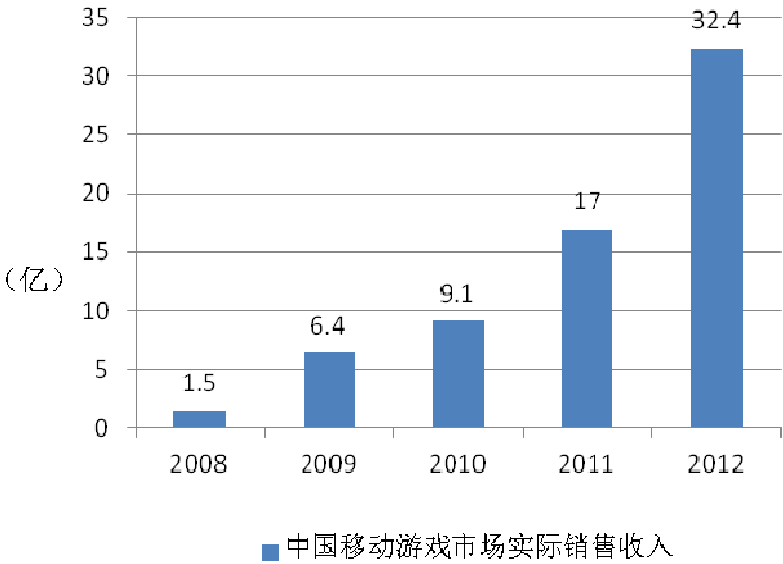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PC, IDCandCNG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

②移动游戏市场

同属于游戏大行业的移动游戏由于其较强的移动性，满足了市场和受众的变化趋势，使得其市场收入、用户数量两者双双增长，共同推动手游市场规模的快速扩大。2012 年，中国手游市场收入从 2011 年的 17 亿元增长至 32.4 亿元，同比增长率为 90.6%。同时，手游的注册用户数量也从 2011 年的 0.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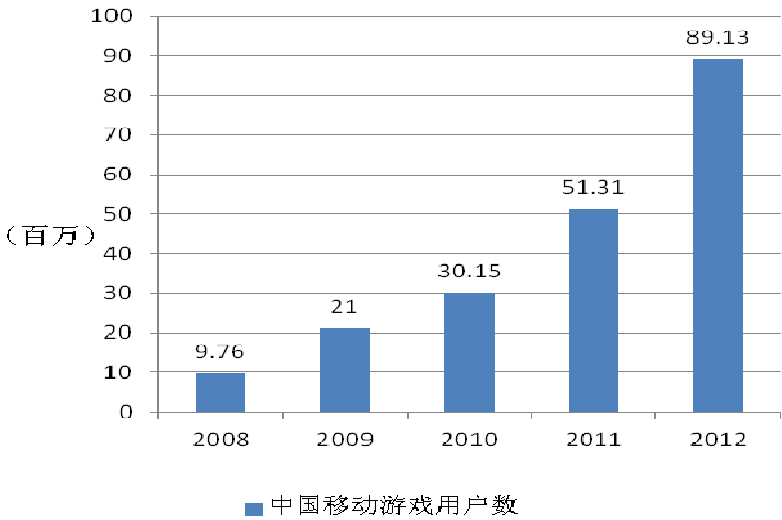
亿人增长为 2012 年的 0.89 亿人，同比增长率 73.7%。从最近五年来的发展状况看，中国手游行业用户数量的增长速度正在突破瓶颈逐步走向上升，代表着中国手游行业市场规模已经进入快速启动的发展阶段。

2008 年-2012 年，中国移动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如下图：



数据来源：GPC, IDCandCNG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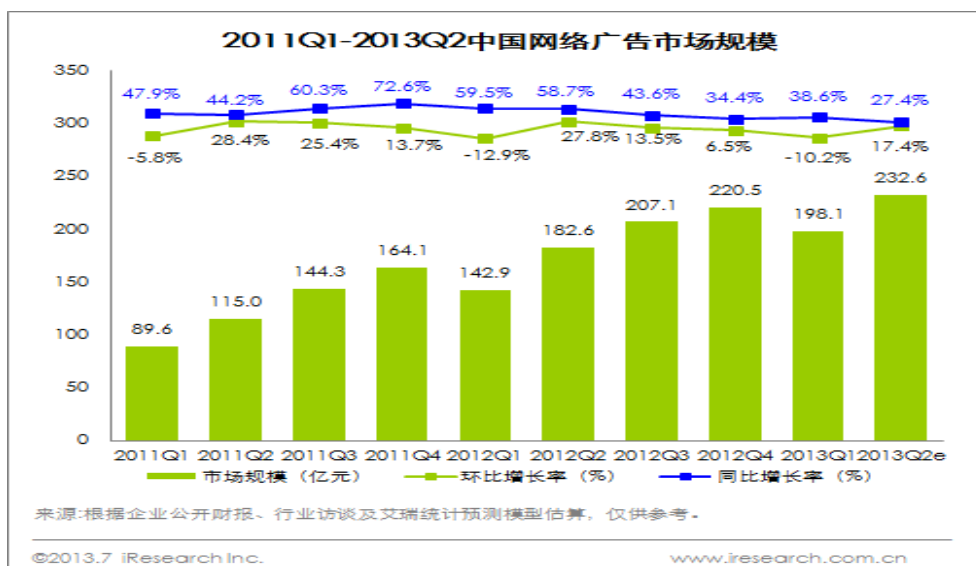
2008 年-2012 年，中国移动游戏用户数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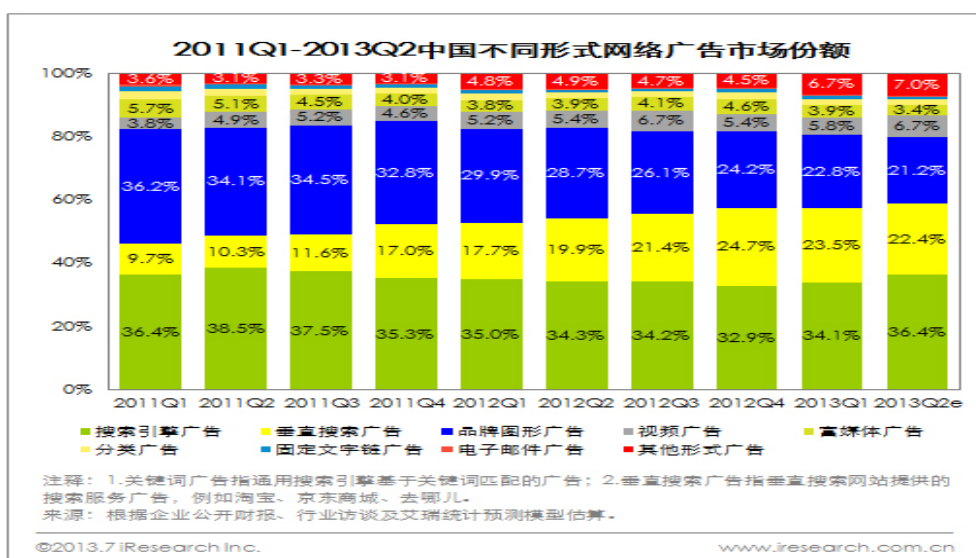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GPC, IDCandCNG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

③互联网广告市场

根据 iResearch 统计，2011 年至 2013 年第二季度中国网络广告市场规模呈增长态势，并于 2013 年 2 季度达到新高峰 232.6 亿元，较上一季度增长 17.4%，较去年同期增长 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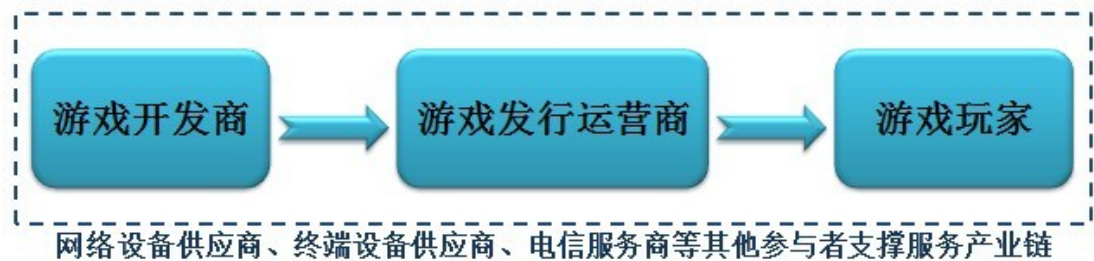


从 2011 年至 2013 年 2 季度中国各类广告形式的市场份额可知，搜索引擎广告占比继续上升，于 2013 年 2 季度达到 36.4%的占比；垂直搜索广告与品牌图形广告较上一季度略有下降，占比分别为 22.4%与 21.2%。视频广告保持良好发展趋势，占比达 6.7%。可见互联网广告市场中传统广告形式占比将逐步缩小，搜索广告份额将继续扩大。



3、网络游戏产业链分析

网络游戏的产业链参与者主要包括游戏开发商、游戏发行运营商和游戏玩家，其他参与者包括网络设备提供商、电信运营商等。



游戏开发商：即网页游戏产品的创意创作及研发设计的厂商，其根据市场需求策划游戏开发项目，组织文案、美工、编程等各种资源完成网页游戏的初步开发，再经过内外部的多轮测试并调整完善形成正式的游戏产品。其后通过自主运营或授权第三方平台运营等方式盈利。

游戏发行运营商：即连通上游游戏开发商和下游玩家的桥梁。负责提供游戏产品的运营平台，开展游戏上线发行运营业务；负责以广告投放的方式向玩家提供游戏产品的资讯介绍、进入链接等；负责客户服务及通过发行游戏币或充值卡的方式进行收益结算等业务。

腾讯拥有巨大的玩家用户量，在网络游戏发行运营平台竞争格局中稳居首位。腾讯平台的优点在于：一是有可观的用户基数，因其系列产品网的基础铺垫，使得用户稳定度、忠诚度高，有利于保持游戏的活跃人数；二是腾讯的用户群在其各产品的付费“教育”下，付费习惯比其它平台好，有利于保持游戏的 ARPU 值；三是平台的用户裙带效应强，其平台沉淀了较深的好友关系网，一个 QQ 用户玩家会带动他的好友、空间好友等共同参与游戏，这种互动娱乐性有利于游戏玩家的留存。

天拓科技在网页游戏产业链中同时扮演着游戏开发商和游戏发行运营商的角色，是一个贯穿产业链全方位发展的综合型公司。天拓科技拥有多个自有研发团队和运营团队，与腾讯平台的合作更多的是依赖其成熟的平台模式和巨量的用户资源，自主负责游戏各渠道的精准推广、玩家的客服沟通和游戏的更新换代。

（二）天拓科技的运营模式及盈利模式

1、天拓科技的运营模式

页游市场按运营平台主体不同划分主要分为腾讯市场和联运市场，其中联运市场是以百度、37 玩、360 游戏中心等一个或多个游戏平台公司联合运营的一种网页游戏运营方式。

目前天拓科技的网页游戏运营模式主要是在腾讯平台发布，并与其发展独家代理合作模式。天拓科技通过自主研发或独家代理形式取得一款网页游戏产品的经营权后，与腾讯平台合作进行游戏的发行。天拓科技在腾讯平台上运行最成功的游戏《倚天》月流水最高已超 4,000 万元，并荣获 2013 腾讯合作伙伴大会十佳应用奖；后续推出的《山海传说》在腾讯平台月流水已达千万。天拓科技是腾讯平台目前为数不多自主研发运营的页游产品月流水连续超千万的公司。

在移动游戏方面，自研的手游产品《倚天》已在腾讯平台进行不删档外测，独家代理的手游产品《三国名将》已在 iOS 平台进行不删档外测。

在广告业务方面，天拓科技主要为客户提供互联网广告的媒介投放、策略及创意支持和技术服务等，协助客户提高品牌影响力以促进产品销售，其广告业务主要分为三大板块：



天拓精准利用数据跟踪、用户行为分析、兴趣定位等技术，为客户提供在线精准传播服务。

天拓互动以服务酒店、零售客户为主，为其提供社交媒体运营、品牌公关推广、社交媒体大数据挖掘、门户广告媒介采购，以及网站、移动 APP、HTML5 Web 技术开发等五项核心业务。

天拓智投是一个集互联网搜索广告、社会化媒体营销广告、移动广告为一体的在线广告管理分析平台，主要为付费广告类企业客户提供搜索营销智能竞价管理、在线广告效果分析和差异化的解决方案，同时也为大中型的客户提供私有云解决方案。天拓智投拥有自主研发的两款产品：TopSem（竞价易）和 TopBox（智投分析）。

2、天拓科技的盈利模式

网络游戏市场的主要盈利模式：一是按虚拟道具收费，代表游戏有征途、天龙八部等；二是按时间收费，玩家购买游戏点卡，以在线时间对其进行消耗，代表游戏有魔兽世界、梦幻西游等。

天拓科技的游戏产品采用的是按虚拟道具收费模式，即玩家不需要对进入游戏及游戏时间交费，但玩家若要在短期内加快自己的发展以及满足其对游戏的体验，就会使用游戏中的道具、装备、经验等增值服务，这时玩家需要通过财付通、银行卡、QQ 卡等方式在用户平台内付费充值进行购买，最终取得的游戏收益各平台按合同约定与天拓科技进行分成。若是代理的游戏产品，天拓科技将从各用户平台划分下来的收入再根据与游戏开发商签订的合同进行分成。天拓科技也建立了自有的游戏运营平台 3737.com，主要用于内部自研游戏的外测，以及少量第三方开发的网页游戏的联合运营，2013 年 1-9 月该平台贡献的营业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不足 1%。

天拓科技的广告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广告代理收入和广告推广收入。广告代理收入主要为搜索引擎平台的代理收入，即公司通过收取广告主的广告费，将其打入合作的搜索平台进行充值，充值费用根据点击次数进行消耗，搜索平台按月或者季度根据消耗额及充值额的不同给予不同比例的消耗及充值返点、返利，形成收入；广告推广收入主要为社媒营销服务费、托管服务

费、账户管理服务费、项目执行服务费、品牌策划顾问费等，以及自主研发的广告搜索营销软件 Topsem、Topbox 销售和服务收入。

（三）天拓科技的业务流程

1、游戏业务流程

（1）产品开发流程



A. 策划立项阶段：项目负责人将游戏主体的策划思路和成本预算提交立项申请，公司组织召开立项会，立项审批结果为“通过”后，项目开始启动。

B. 项目启动阶段：进行技术选型、美术确定风格及色调、策划初案完成，并对总体工作量、人数、难点、风险等进行再次评估，得出项目总体预算。

C. 项目实施阶段：制定项目整体开发计划，进行人员分工及各项工作落地执行，每周检查工作进度及质量，最终形成可视化可操作的整体游戏软件。

D. 项目过程测试阶段：测试人员对开发过程进行全程测试，以便提前发现与纠正问题。

E. 项目验收阶段：进行集中式的整体测试，如符合项目立项要求，则通过内部验收。

（2）发行推广流程



A. 确认新产品的推广方案：根据产品的核心玩法、画面风格等特性，分“测试——小范围推广——大力推广”三步制定新产品的推广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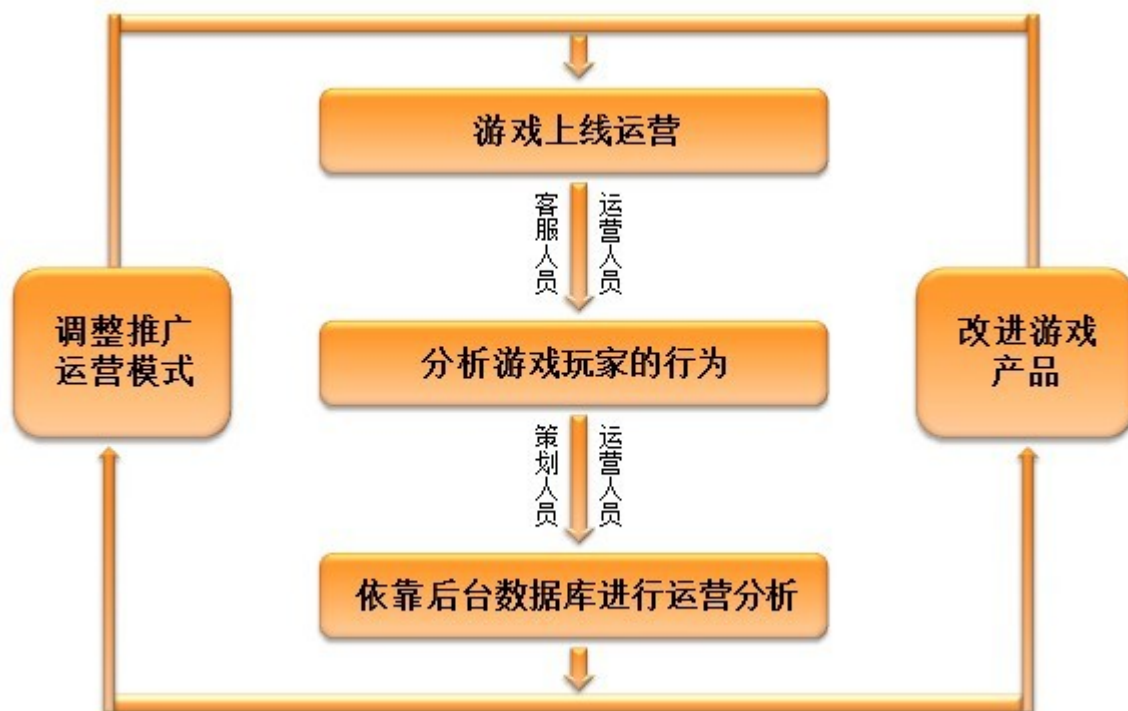
B. 根据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手续：根据产品上线推广所需报批手续的相关规定，完成报批手续以确保产品能够顺利上线。

C. 新产品上线测试，小范围宣传推广：针对新产品初期的市场定位以及测试需求，确认其在正式上线之前需要小范围测试的力度以及节奏，以此为基础推动整个测试过程。

D. 根据测试结果对产品进行优化调整：通过玩家以及游戏后台的数据反馈，收集产品有待优化的相关信息，并根据这些信息对产品进行优化调整。

E. 正式上线，进行大力宣传推广：经过测试期的调整优化之后，对质量效果达标的游戏正式上线；根据正式上线初期的数据效果反馈，确认大力宣传推广的模式。

（3）运营分析流程



A. 游戏上线运营：经过初期的测试与调试，游戏正式收费运营。

B. 分析游戏玩家的行为：产品运营以及客服人员通过游戏后台以及客服服务平台等渠道，分析游戏玩家的行为以及他们所反馈的信息，找出游戏是否存在不足或其他异常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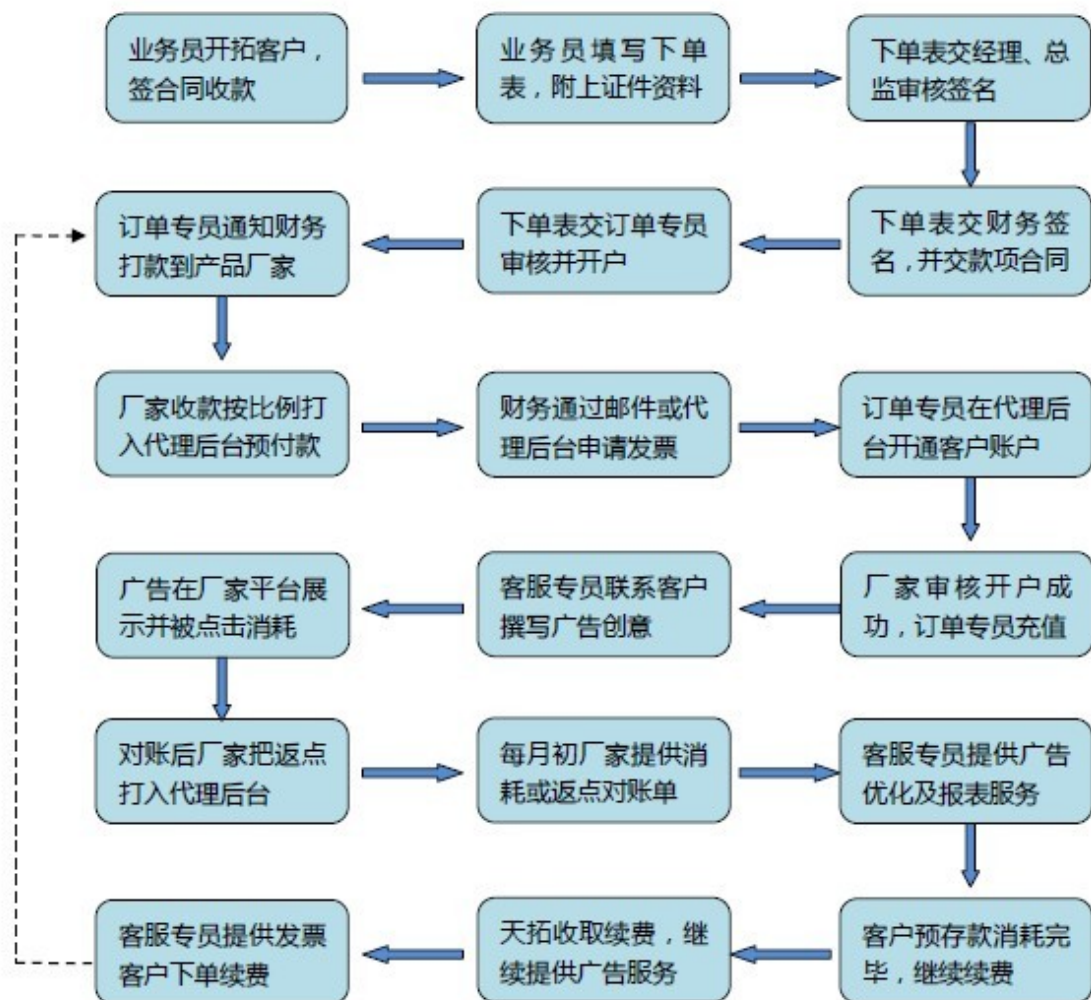
C. 依靠后台数据库进行运营分析：采集统计与产品的优化调整以及推广策略相关的各项运营数据，结合产品运营人员以及研发策划人员对产品的深度理解意见，对这些数据进行具有针对性的深入分析。

D. 改进游戏产品：根据游戏玩家的行为习惯以及他们所反馈的问题，结合产品运营数据分析的结论，对产品进行优化调整。

E. 调整推广运营模式：根据游戏玩家的行为以及市场的变化，结合产品运营数据分析的结论，判定产品的推广定位以及当前阶段最优的推广盈利模式，以此对推广运营模式进行适当的调整。

2、广告业务流程

天拓科技互联网在线搜索广告业务流程的主要环节如下图：



（四）天拓科技的业务现状情况

天拓科技两年一期的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游戏收入	10,711.75	79.14%	3,999.50	48.34%	-	0.00%
广告收入	2,823.92	20.86%	4,274.48	51.66%	3,169.91	100.00%
合计	13,535.67	100.00%	8,273.98	100.00%	3,169.91	100.00%

1、主要上线产品情况

在天拓科技较强的游戏研发能力及团队快速发展的保证下，其运营的游戏数量在加速轮动增长，确保了天拓科技收入上的持续性。目前主要上线产品情况如下：

A. 页游《倚天》



《倚天》是一款多人回合制带阵法策略的角色扮演类游戏，使玩家体验到网页版梦幻西游的休闲玩法，解决 ARPG 游戏长时间疲劳操作问题。采用最新 FLASH 技术实现全屏效果，同时场景和角色全部采用 3D 建模形式。游戏以武侠背景为题材，拥有宠物系统、阵法系统、爬塔系统、迷宫系统、昆仑山等等特色系统，玩家可从江湖小虾一步步历练成为大侠，穿插各类武侠剧情，最终成为一代武林风云人物。《倚天》自上线以来，月流水最高超 4,000 万元，流水超过 3,000 万元以上的月份已达 9 个月，未来还能为天拓科技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倚天》入选 265G 评选的“2012 年度十佳网页游戏”，荣获由 07073 游戏网携手中华网颁发的中国页游最高奖项“2012 年度金页奖”，荣获腾讯开放平台颁发的“2013 腾讯合作伙伴大会十佳应用奖”。《倚天》从 2012 年 5 月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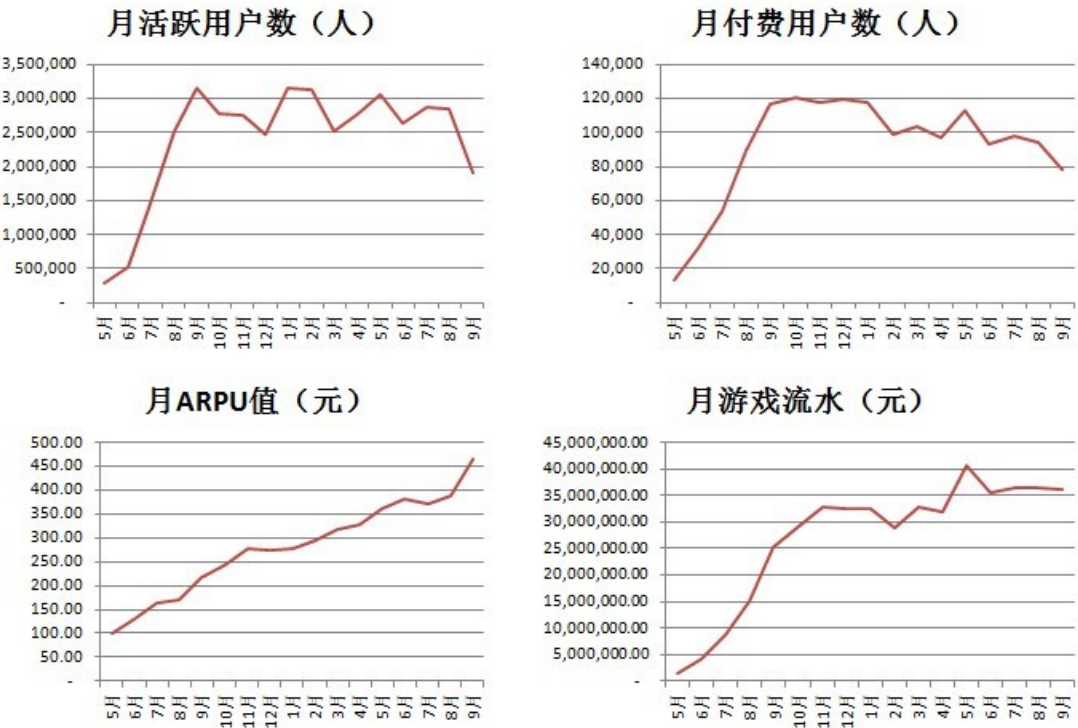
始不删档公测起 4 个月活跃人数增长到 250 万人左右，并从 2012 年 8 月起活跃用户数稳定维持在 300 万人上下；付费用户数保持在 10 万人上下波动，单月最高可达 12 万人左右；产品月均 ARPU 值则呈持续增长态势，2013 年 9 月高达 465.60 元。

《倚天》自上线以来在腾讯平台上发行运营的主要数据如下：

指标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月均活跃用户数（万人）	276.56	199.44
月均付费玩家数量（万人）	9.92	8.28
月均 ARPU 值（元）	348.86	200.69
总流水（万元）	31,134.52	14,948.82
月均推广费用（万元）	90.44	83.33
游戏收入（万元）	8,507.98	3,985.89

注：1、月均活跃用户数：统计期间内每月活跃用户数的平均值；2、月均付费玩家数量：统计期间内每月付费玩家数量，已去除重复出现的玩家；3、月均ARPU值：统计期间内每月ARPU值的平均值；4、总流水：统计期间内的所有收入总和；5、月均推广费用：统计期间推广费用每月的平均值；6、游戏收入：游戏的净收入。

《倚天》自上线以来主要数据趋势走势图如下：



《倚天》自上线以来盈利能力较强，累计充值额已超过 4.5 亿元。《倚天》月流水在 2013 年 5 月腾讯平台公测时达最高值，后续稳定在 3,500 万元以上，目前处于网页游戏生命周期的稳定期。

B. 页游《山海传说》



《山海传说》是一款以古典神话背景为题材的自动回合制游戏。该游戏通过玩家从修真门派的小弟子一步步历练成为得道飞仙的圣人为主线，并穿插各类神话故事。

《山海传说》从 2012 年 10 月正式上线以来，3 个月活跃人数增长到 100 万人左右；其付费用户数保持在 4 万人上下波动，单月最高可达 5.4 万人左右；产品月均 ARPU 值则呈快速增长态势，2013 年 9 月达 297.23 元；月流水于 2013 年 6 月和 7 月超过 1,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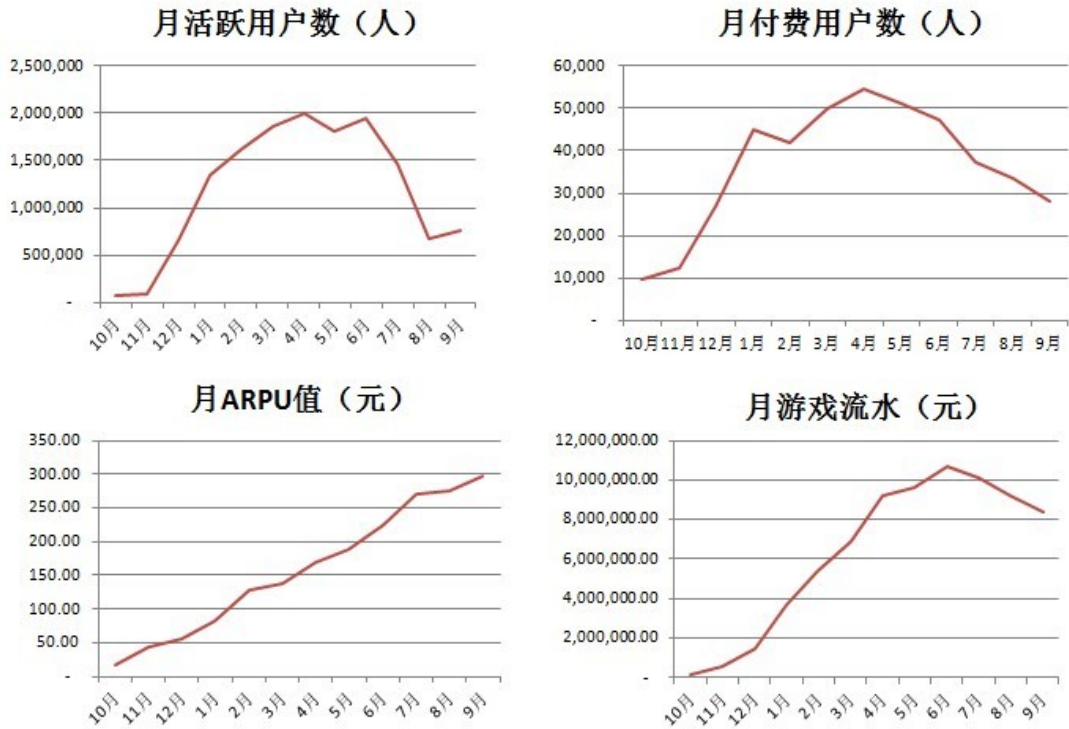
《山海传说》自上线以来在腾讯平台上发行运营的主要数据如下：

指标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月均活跃用户数（万人）	149.54	27.00
月均付费玩家数量（万人）	4.31	1.65
月均 ARPU 值（元）	188.06	14.84
总流水（万元）	7,291.45	220.15
月均推广费用（万元）	133.38	34.51
游戏收入（万元）	1,721.81	0.000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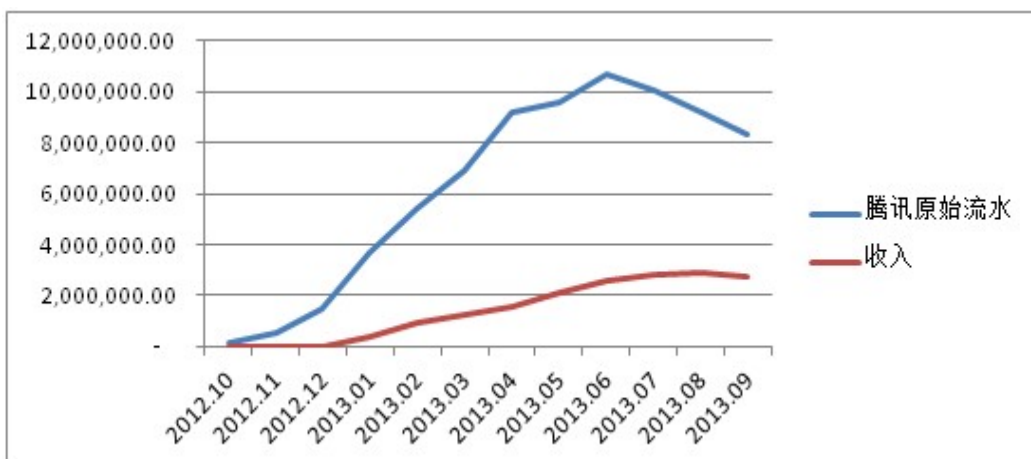
注：1、月均活跃用户数：统计期间内每月活跃用户数的平均值；2、月均付费玩家

数量：统计期间内每月付费玩家数量，已去除重复出现的玩家；3、月均ARPU值：统计期间每月ARPU值的平均值；4、总流水：统计期间内的所有收入总和；5、月均推广费用：统计期间推广费用每月的平均值；6、游戏收入：游戏的净收入。

《山海传说》自上线以来主要数据走势图如下：



《山海传说》在 2013 年 6 月流水达到最高值，主要系该游戏当时在腾讯平台公测，广告推广力度较大所致。之后《山海传说》出现月活跃用户数及月付费用户数下滑，主要系天拓科技对该游戏的广告推广费用进行控制所致。虽然《山海传说》的月流水略有下降，但由于费用控制的作用，其为天拓科技贡献的收入保持较为稳定的水平，因此《山海传说》目前仍处于网页游戏生命周期的稳定期。



C、页游《群侠射雕》



《群侠射雕》是一款以武侠题材为背景、玩家与各大武林高手同台竞技为故事主线的即时战斗制角色扮演游戏。游戏最大的特色是“子弹技”，战斗节奏畅爽，给予页游 ARPG 玩家优质体验。在系统设计上辅之以完善的经济系统，开设师门会武、华山论剑等多种 PVP 和 PVE 活动用以促进玩家的互动。该款游戏于 2013 年 7 月上线进行不删档外测。

2、主要游戏充值的地区分布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倚天》和《山海传说》游戏海内外总流水分别达到 46,704.81 万元和 7,533.73 万元，其中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倚天》			《山海传说》		
地域	总流水	流水占比	地域	总流水	流水占比
中国大陆	46,083.34	98.67%	中国大陆	7,511.60	99.71%
港澳台	191.79	0.41%	海外	22.13	0.29%
越南	26.33	0.06%	-	-	-
欧美	403.35	0.86%	-	-	-
合计	46,704.81	100%	合计	7,533.73	100%

3、玩家类型分析

2013 年 1-9 月及 2012 年度，《倚天》和《山海传说》按充值金额划分的游戏玩家分布结构如下：

产品	期间	单个用户累计充值金额区间(元)	充值人数占比	充值总额占比
倚天	2012.5-2013.9	R>5,000	11.71%	74.09%
		5,000≥R>100	88.29%	25.91%
		合计	100.00%	100.00%
山海传说	2012.10-2013.9	R>2,500	14.97%	74.46%
		2,500≥R>100	85.03%	25.54%
		合计	100.00%	100.00%

注 1：多次付费的游戏玩家按一位付费用户汇总；且剔除只充值一次的用户以及累计充值金额低于 100 元的用户。

《倚天》和《山海传说》的游戏玩家分为两类：一是以玩游戏的时间来赚取游戏中需要的道具，这部分玩家占充值玩家总数的比例相对较高，但单个玩家的累计付费金额不高；二是部分玩家为快速提高游戏中升级的速度和竞争实力而选择大比例付费购买道具，单个用户贡献的累计充值金额相对较大，是游戏的忠诚玩家。

4、储备项目情况

天拓科技根据市场趋势提前布局游戏策略，除正式运行的游戏外，现在有多款处于不同阶段的精品游戏正分步推进、轮动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游戏名称	所处阶段
1	《水浒风云》	外测阶段
2	《剑与地下城》	外测阶段
3	《天战》	外测阶段
4	《枪林弹雨》	外测阶段
5	《斗破三国》	外测阶段
6	手游《倚天》	外测阶段
7	手游《三国名将》	外测阶段

8	《龙骑士》	开发阶段
9	手游《有仙气》	开发阶段
10	《纵横江湖》	开发阶段

天拓科技的储备游戏同时涵盖自主研发与独家代理的范畴。由于天拓科技在腾讯平台的运营推广能力已得到游戏开发商认可，因此天拓科技已和市场上多个优秀游戏团队合作，独家代理其游戏产品，充分发挥其作为优秀制作人经营平台和精品游戏服务平台的优势。天拓科技独家代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游戏名称	开发商	游戏所处阶段	游戏介绍
1	 《剑与地下城》	广州爱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外测阶段	《剑与地下城》是一款采用综合玩法的游戏，战斗模式主要以冷兵器的特效展示为核心，拥有较强的打击感和爽快感等战斗体验。副本方面，其隐藏的机关以及霸气的场景 BOSS 能吸引玩家深入其中。
2	 《三国名将》	广州趣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测阶段	《三国名将》是一款以 QTE 为核心玩法的横版三国题材回合手游作品，拥有超炫画面和超强打击感。在游戏里，玩家需要单挑吕布、征服世界 boss 从而解救貂蝉，战胜曹操释放大小乔等。
3	 《斗破三国》	上海森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测阶段	《斗破三国》是一款以《三国演义》为题材的 ARPG 网页游戏。拥有全新的武将卡牌系统、武将合体系统等，让玩家感受血与火的烽烟岁月。
4	 《枪林弹雨》	成都雨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测阶段	《枪林弹雨》是一款以军事对抗为题材的 3D 射击竞技类网页游戏。游戏采用最新的 unity3D 技术，实现了全屏效果。游戏中，玩家以扮演自由军或者精英部队的小兵投身战场。游戏除了拥有精细的地图以及多种战斗模式外，还有多样化的枪械改装系统以及元素子弹系统。
5	 《天战》	西安中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外测阶段	《天战》是一款以三国争霸为题材的 Q 版角色扮演类回合制游戏，采用最新 FLASH 技术实现全屏模式，同时场景和角色全部采用 2.5D 建模达到视觉最佳效果。

（五）前五大销售客户及供应商情况

1、天拓科技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天拓科技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 年 1-9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备注
1	腾讯	10,423.91	77.01%	自研游戏
2	R2 GAME CO., LIMITED	86.23	0.64%	代理游戏
3	XSocial Group Limited	73.34	0.54%	社媒营销
4	香港鑫圣金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0.37%	竞价类
5	智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8.36	0.28%	代理游戏
合计		10,671.84	78.84%	

单位：万元

201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备注
1	腾讯	3,985.89	48.17%	自研游戏
2	广州海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64.86	1.99%	竞价类
3	杭州批城贸易有限公司	139.79	1.69%	竞价类
4	深圳市集美网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8.67	1.07%	竞价类
5	香港鑫圣金业集团有限公司	56.88	0.69%	竞价类
合计		4,436.09	53.61%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备注
1	杭州批城贸易有限公司	78.63	2.48%	竞价类
2	深圳市珍爱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56	1.12%	竞价类
3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8.18	0.89%	竞价类
4	海口动网先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22	0.76%	竞价类
5	深圳博爱医院	17.87	0.56%	竞价类
合计		184.46	5.81%	

天拓科技 2011 年度主要从事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2012 年度起开始在腾讯平台上线自研游戏产品。鉴于天拓科技网页游戏主要在腾讯平台发布，2012 年和 2013 年 1-9 月第一大客户均为腾讯。其余标识为竞价类的客户是天拓科技互联网在线广告搜索业务的客户，这类客户较为分散，且单个客户销售金额相对较小。

天拓科技的前五大客户与天拓科技及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2、天拓科技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天拓科技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 年 1-9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营业总成本比例	备注
1	广州星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38.28	3.18%	游戏内容分发网络费用
2	上海波先图文制作设计工作室	210.00	2.80%	游戏广告推广费
3	互联网产业园	98.51	1.31%	房租物业管理
4	昆山市前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5.12	1.00%	购车款
5	广州珍宝巴士有限公司	61.61	0.82%	接驳巴士费
合计		683.52	9.11%	

单位：万元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营业总成本比例	备注
1	互联网产业园	119.06	1.78%	房租物业管理
2	广东睿江科技有限公司	87.59	1.31%	服务器托管费
3	北京新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28.72	0.43%	空间域名款
4	广东省网商协会	18.00	0.27%	会员年费
5	上海网迈广告有限公司	14.65	0.22%	采购百度广告产品
合计		268.02	4.01%	

单位：万元

201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营业总成本比例	备注
1	北京二六三企业通信有限公司	49.72	1.32%	263 邮箱款
2	互联网产业园	45.20	1.20%	房租物业管理
3	广东睿江科技有限公司	44.51	1.19%	服务器托管费
4	深圳市世纪凯旋科技有限公司	26.33	0.70%	腾讯智胜款
5	上海网迈广告有限公司	15.83	0.42%	采购百度广告产品
合计		181.59	4.83%	

2013 年由于天拓科技游戏业务的大力发展，前两大供应商为游戏内容分发网络提供商和游戏推广服务商。天拓科技以向互联网产业园租赁方式获得办公地点，因此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均有体现。

除互联网产业园外，天拓科技的其它前五大供应商与天拓科技及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天拓科技的开发技术情况

天拓科技开发技术一直不断向更深更宽的领域发展，并且成果丰富，无论是基于 **cocos2d-x** 跨平台特性之上的 **lua** 和 **c++** 本身的集成开发，还是基于 **unity3D** 图形引擎技术，**OpenGL** 图形渲染技术，**3D** 特效实现高保真的画面上，都有独创性方案，在基于 **ReActor** 模式开发的高性能并发网络通信框架到独创性的 3 层结构持久化框架，以及高效的自研开发 **Java** 持久化编程接口与动态平台分组分服差异容灾方案，将数据的安全性和稳定性控制在秒级等，保持行业领先的技术应用。

1、客户端开发方面

采用 **Unity3D** 引擎进行开发，打造绚丽的渲染效果，同时支持所有特效可配置，使游戏在高端和低端机型上都可稳定运行。开发语言采用 **c++**，并通过 **AssetBundle** 资源打包方式把美术资源与应用程序分离，并通过 **HTTP** 协议进行加载任何游戏资源，实现客户端的容量可控、可制定。植入 **UniLua** 脚本引擎以增加扩展性，使 **Unity3D** 可支持热更新。

在全球主流的 **android** 与 **iOS** 两大手机系统上的游戏软件开发，使用 **cocos2d-x** 以其优越的跨平台特性，配合 **lua** 脚本的灵活、高可配性和 **c++** 本身高性能的组合，天拓科技还进行了深入扩展开发，在通信流，事件流，**UI** 流方法抽象扩展，形成了一套独有的高效数据解析，事件流转，**UI** 可控流程，大大降低了各模块的功能内耗和结构冗余，极大的提高了开发效率和版本稳定性。并可对数据的安全控制，从编码到容错再到数据加解密，将安全风险封锁在可控范围内。

在游戏中玩家所有操作采用客户端预判、预算，服务端校验的形式达到最高流畅度和玩家体验。首创 **MobiServer** 动态切换机制，把网络延迟对玩家体验所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在网络连接方面，通过设定前端代理服务器与 **MobiServer** 的结合使用，玩家即使在网络环境较差的情况下，即使经常断线也能保证一定的游戏流畅度。

2、服务器端开发方面

服务端开发技术采用 **java**，整个开发从纵深上一切为 **PMC** 三层结构，纯定制的业务层(**module**)，高效的协议层(**controller**)点链接至基于 **netty** 的网络通信层(**persist**)，高可用性的内存 **Cache** 策略和持久化框架，高开放度的业务层结构简单，无额外开销，协议层发布订阅，协议无缝流转，自定义的 **jap API** 能够灵活而高效的操作 **cache** 和关系数据库，保证数据安全双保险。借助于合作伙伴的云服务技术策略，采用了业界最先进的多线程机房，异地容灾，分组备份，双击互备等技术，基于云服务器(**iCloud**)的负载均衡策略和无缝横向扩服，使得整个游戏的开发维护对玩家透明，极大了保证玩家的游戏体验，并为天拓科技积累了经验丰富而且技术坚实的开发运维团队。

在服务端开发还采用 **C#**，配合 **Lua** 脚本语言进行游戏逻辑开发。同时脚本环境使用 **Coroutine** 做为事务驱动，既避免了共享资源冲突问题，又达到了并发处理的目的，以非常高效而简洁的脚本完成复杂的异步事务操作。并且与客户端中 **Coroutine** 完美结合，达到同时配合工作的效果。再结合 **RPC** 远程过程调用机制，使服务器组进程间的通信和异步交互的研发过程难度大大降低。

整体服务端包括了中心服务器、网关服务器，以及可动态扩展的多个游戏世界服务器 (**WorldServer**)，从而达到几乎无负载上限的服务端拓扑结构，并且能做到完美的负载均衡，同时 **WorldServer** 被设计成可容灾，任意一个 **WorldServer** 出问题的情况下，在上面游戏的客户端会以最小的延迟代价切换到另外一个 **WorldServer** 继续运行。中心服务器除了控制所有 **WorldServer** 的启动和加载外，还负责游戏数据的集中存储，与 **MySQL** 数据库配合以稳定的写入速度存储，保证全服玩家的数量与写入时的输入输出速度无关，以控制数据库服务器的压力。

3、管理平台

通过项目管理系统使所有员工实时关注产品的研发进度，配合缺陷跟踪任务管理平台，跟踪解决在产品周期中出现的错误，并且以同样高效的方式处理整个项目周期中开发任务的分配，登陆项目管理系统后自动列出关于自

己的所有工作内容，清晰显示当前任务。项目不同周期，以不同界面突出当前重点关注部分，并且接入自动权限分配，使提交权限得到高效控制。

通过 QuickBuild 自动化构建发布平台把持续集成和发布管理做到完全自动化，无论是日常的重要数据备份、版本的发布、代码提交自动验证构建结果、自动提交产品都能自动化，并且实现自动提醒，使代码提交质量得到保障。发布管理支持同时处理多款产品的发布，灵活配置，支持所有主流编程语言的自动化编译构建发布，做到发布前自动部署预发布服务器，快速内网搭建环境进行发布前测试，保障发布产品质量。

使用虚拟化平台把多数平台系统集中在少数服务器物理机中，大大减少物理资源浪费，高效利用资源，平衡资源分配。和各服务器虚拟化结合使用，做到有条不紊的处理产品或者产品间差异步骤部署。

使用自动化代码分析平台，针对代码库、自动化分析，结合自动识别处理代码缺陷，做到自动提醒相关人员，做到第一时间通知到位，迅速促进问题处理，在整个产品周期，加强了代码质量的控制，做到尽量避免代码上的常见错误，同时提醒关键代码编写者去考虑是否会带来技术负载，为高效的代码编写提供保障，同时也保障了产品程序在各个终端上的高效及正确运行。

4、天拓科技自主研发并已掌握的非专利技术如下表所示：

核心技术	应用产品	技术水平	来源
换肤系统	倚天	行业领先	自研
protobuf 序列化技术	倚天	行业领先	自研
炼金术(Alchemy)加密,防加速	山海传说	行业领先	自研
分布式64位全球唯一ID生成算法	山海传说	行业领先	自研
服务器多服负载均衡与N倍式负载技术	山海传说、群侠传	行业领先	自研
自由跨服技术	山海传说	行业领先	自研
基于碰撞检测的子弹技能系统	群侠传	行业领先	自研
动态均衡的渲染引擎	群侠传	行业领先	自研
跨语言的数据序列化和反序列化机制	群侠传	行业领先	自研
跨平台移动游戏引擎	在研手游项目	成熟应用	自研
网络协议压缩机制	倚天手机版、在研手游项目	行业领先	自研
MobiServer 动态切换机制	在研手游项目	行业领先	自研
QuickBuild 自动化构建发布	倚天、山海传说、群侠传、在研项目	行业领先	自研

（七）天拓科技的质量控制情况

天拓科技在游戏产品立项、开发、测试到上线、客户服务等多个业务环节，均采取了严密的质量控制措施，形成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对游戏产品与服务质量进行控制，确保游戏产品上线时能够达到各项阶段指标，在最大程度上保障游戏玩家的利益。

1、立项阶段的质量控制

天拓科技制定了一套完整的新游戏项目立项管理流程，每月对约 50 款经典、热门或最新的游戏进行深入产品体验分析；并向国内外大中小上千家研发商了解未来或即将上线产品的类型、风格、特色等，以对产品上市周期、类型、趋势、区域差异等进行分析；3737.com 平台每月约有三十款优秀游戏产品在线运营，可从实际运营数据中分析市场风险、发行趋势、用户习惯、用户特征变化等；由项目制作人、项目经理、主策划组成的产品研究小组整合各方分析结果，总结未来市场变化趋势、用户特征喜好、产品差异机会等多维度立项支撑依据，用以本部门的项目立项初案；全体制作人、研发骨干、总经办进行初案讨论，得出重点问题；针对重点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再次立项讨论，直到整体方案适合当下市场机会且无重大疑难问题，即立项通过。

2、项目计划、实施阶段的质量控制

在项目计划阶段，建立项目计划基线，定出重要里程碑时点，在每个里程碑实现时对版本内容进行评审，判断是否符合立项内容，评审通过方可进行继续开发。实施阶段，开发和测试保持同步，每完成一个系统、一个功能即马上测试验证与计划需求是否相符，凡有关联的系统或功能，必须进行多人多次交互测试，确保能及时得到验证。利用项目管理系统进行需求、开发、进度、测试、修正闭环管控，定期形成阶段小结，每周召开例会解决发现问题。

3、产品收尾阶段的质量控制

收尾阶段是一个产品交付评审的过程，产品提交进行全面的测试、压力测试、带宽测试、用户体验测试、支付系统测试、新手测试、玩家时长

测试、敏感词库测试等整体测试后得出需要修改的内容，研发团队进行再次修改，修改版本再次提交重复全面测试。直到游戏版本稳定、整体性良好后完成内测阶段，然后进行不同玩家规模参与体验的外部测试阶段。团队通过真实玩家的操作痕迹和数据，对内容进行改进优化，并反复测试直到各项数据良好，可用于商业化发行运营，提交项目完结报告书，评审通过即产品交付完成。

4、发行运营服务阶段的质量控制

产品交付后进入发行运营服务阶段，产品基本保持一周一个版本迭代更新。后台的内部监控系统做到用户行为的实时监控和数据分析，如用户活跃时间段、游戏技能的受欢迎度、用户功能服务购买意愿等细节监控与分析。客户服务 24 小时在线，及时引导、解答用户的问题、建议、投诉。内部自建的客服系统可以监控每位用户的提问记录和客服反馈记录，可见每位客服的服务日志，客服系统拥有服务记录分类功能，专设服务内容分类质检人员，将建议、投诉、咨询等不同记录进行专项类型解决情况跟踪。天拓科技还制定《客服部门星级服务晋升激励制度》，提高服务品质，从而保障服务流程的有效执行和提高用户满意度。

（八）天拓科技主要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天拓科技核心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出生年份	学历	入职年份	任职情况	曾任职单位
黄挺	1977	EMBA	2000	总经理（2000.7 至今）	-
郑泽峰	1977	大专	2000	副总经理（2000.7 至今）	-
陈静	1976	本科	2013	财务总监（2013.1 至今）	曾在香港惠益集团任财务总监，在克运物流集团任财务经理，在日本迈伊兹咨询公司任部门经理。
何崇宇	1976	本科	2008	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08.6-2012.11） 精准营销事业部总经理（2012.11 至今）	曾在中企动力科技顾问有限公司任职。

天拓科技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出生年份	学历	入职年份	任职情况	曾任职单位
李伟明	1985	本科	2010	产品运营经理（2010.5至2011.7） 产品运营副总监（2011.7至2012.4） 产品运营总监（2012.4至2013.1） 高级运营总监（2013.1至今）	曾在广州唯思软件有限公司任页游项目经理，负责制定网页游戏产品接入以及运营推广策略
刘璐	1987	本科	2011	项目经理（2011.6至2012.7） 工作室总监（2012.7至2013.1） 副总经理（2013.1至今）	曾在厦门游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4399）任主策划，负责《大唐真龙》、《大唐真武》项目筹划、执行和检测
刘彦	1982	本科	2011	业务副总经理（2011.9至今）	曾在广州网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主策划，参与大话西游外传、代号F项目
左冬冬	1986	本科	2011	数值策划（2011.8至2012.1） 主策划（2012.1至2013.1） 工作室总监（2013.1至今）	曾在广州网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在线游戏策划
吴开	1987	本科	2011	服务端主程（2011.9至2013.1） 工作室技术总监（2013.1至今）	曾在广州网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游戏开发工程师
朱桥红	1986	本科	2011	客户端主程（2011.8至2013.1） 客户端总监（2013.1至今）	曾在广州明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AS3程序员
朱勇	1987	大专	2011	服务端主程（2011.7至2013.1） 服务端总监（2013.1至今）	曾在广州要玩娱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主程序员
向勇	1983	本科	2010	研发总监（2010.10至2012.11） 研发总经理（2012.11至今）	曾在1听音乐网任技术总监

1、竞业禁止安排

开发团队和核心人才是一家企业未来产品不断创新、持续盈利的主要保障。为了防止技术流失和泄密，天拓科技已与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黄挺、郑泽峰、刘彦、刘璐、李伟明等人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具体如下：

管理层股东黄挺、郑泽峰承诺自天拓科技离职后两年内不得在上市公司、天拓科技以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上市公司或天拓科技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上市公

司及天拓科技以外的名义为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现有客户提供游戏开发、运营及维护等服务。管理层股东违反上述承诺的所得归天拓科技所有。

天拓科技已和其他核心管理和技术人员刘彦、刘璐、李伟明等人签订了《竞业禁止协议》。

2、保持核心团队稳定性的措施

为了保证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保持天拓科技的持续竞争优势，天拓科技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建立了完善的技术人员激励制度。天拓科技在对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基础上，通过完善与产品运营状况挂钩的绩效考核，提高技术人员的积极性；

二是设立了珠海厚朴和珠海厚盈这两个员工持股平台，用以在未来对天拓科技的核心骨干进行股权激励；

三是设立奖励对价机制，星辉车模和交易对方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如果承诺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的总和，超出部分的 75%作为奖励对价由上市公司向珠海厚朴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天拓科技留任的管理层股东支付。奖励对价按照珠海厚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留任的管理层股东在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所持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珠海厚朴和全部留任的管理层股东在股权交割日前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九）天拓科技的业务布局

天拓科技坚持以精品游戏的研发与发行运营为核心，通过向多元化游戏题材细分市场发展，巩固深化页游竞争优势；以页游转手游的形式切入手游市场，侧重中重度类型的游戏开发，大力拓展移动游戏市场份额；以自研游戏和代理游戏两手抓的模式，从国内市场逐步打入多元化的海外市场，做强发行运营服务平台的优势。

未来，天拓科技将深耕互动娱乐产业，整合行业优势资源，并计划投资设立网络游戏投资基金，用于投资优秀的页游和手游研发与发行团队，构建以天拓科技为平台的产业链。

（十）天拓科技未来盈利能力分析

结合天拓科技以往的发展经验，基于未来行业将持续快速增长、天拓科技未来持续保持领先市场地位的预期，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天拓科技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和 12,000 万元。

七、天拓科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正中珠江出具的广会所审字[2013]第 13004410028 号审计报告，天拓科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9. 30	2012. 12. 31	2011. 12. 31
流动资产	6,860.11	5,690.08	1,158.03
非流动资产	2,474.61	643.45	556.58
资产总计	9,334.71	6,333.53	1,714.61
流动负债	3,824.54	4,780.82	1,653.36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3,824.54	4,780.82	1,65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02.96	1,552.71	61.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10.17	1,552.71	61.25

天拓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采取了轻资产的经营战略，形成了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的资产结构。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67.54%、89.84%和 73.49%。其中，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是天拓科技的主要流动资产，2013 年 9 月 30 日前述三项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87.80%。

天拓科技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其构成主要是游戏开发和搜索软件业务研发支出资本化。2013 年 9 月 30 日，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合计 1,582.9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 63.97%，比 2012 年末增加 561.33%，主要是在 2013 年游戏收入大幅增长的态势下，天拓科技加大对游戏业务研发投入所致。

天拓科技的负债主要是由预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短期借款组成。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流动负债占比 100%，其中预收账款占比 43.98%，是天拓科技的主要负债项，其主要构成为广告客户预存的广告费用，具体形成原因如下：天拓科技将预收客户的广告费用存入合作的搜索平台进行充值，充值费用根据点击次数进行消耗，搜索平台按月或者季度根据消耗额及充值额的不同给予不同比例的消耗及充值返点、返利，形成天拓科技的收入，尚未使用的金额暂列预收账款。

2、标的公司资本结构与偿债能力具体情况

标的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结构：			
资产负债率	40.97%	75.48%	96.43%
流动资产/总资产	73.49%	89.84%	67.54%
非流动资产/总资产	26.51%	10.16%	32.46%
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	0.00%	0.00%	0.00%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1.79	1.19	0.70
速动比率	1.76	1.18	0.68

由上表可见，随着天拓科技主营业务中盈利能力较强的游戏业务占比逐期提升，其资本结构和偿债能力也随之优化。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资产负债率逐期降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期提升。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3,535.67	8,273.98	3,169.91
营业成本	3,653.95	2,659.99	795.38
利润总额	5,977.36	1,778.09	-206.64
净利润	5,025.10	1,491.46	-208.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5.10	1,491.46	-208.22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天拓科技营业收入分别为 3,169.91 万元、8,273.98 万元和 13,535.67 万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208.22 万元、1,491.46 万元和 5,025.10 万元。2013 年 1-9 月天拓科技营业收入、净利润比 2012 年度增长 63.59%和 236.92%。主要原因如下：

一是得益于行业的快速发展。根据《2012 中国游戏产业报告》，2012 年中国网页游戏市场的实际销售收入 81.1 亿元，增长率从 2008 年到 2012 年始终保持在 30%以上的水平；而根据该报告的预测，2013 年网页游戏市场收入规模将达到 113 亿元，较 2012 年增长 39.5%，网页游戏行业处于快速上升通道。行业的蓬勃发展为游戏企业的快速成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是得益于天拓科技业务结构的优化。2012 年 9 月以前，天拓科技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互联网广告的推广和运营，在经历前期几款自研网页游戏的尝试，天拓科技 2012 年 9 月份推出自主研发的以武侠背景为题材的角色扮演类自动回合制游戏《倚天》、2012 年 10 月份推出以古典神话背景为题材的自动回合制游戏《山海传说》。天拓科技收入结构向高毛利率的游戏业务转变致使其营业收入和盈利质量增长幅度较大；

三是得益于优异运营推广能力。天拓科技从搜索广告的精准投放业务起家，在进入网页游戏领域后，多年积累的运营推广优势使其在众多游戏公司中脱颖而出，精准的产品和客户定位使天拓科技游戏业务收入增长速度较快。

天拓科技与其他同行业公司的盈利情况对比如下：

期间	项目	银汉科技	掌趣科技	中青宝	平均	天拓科技
2013 年 1-6 月 /2013 年 1-9 月	毛利率	89.36%	45.89%	63.54%	66.26%	73.01%
	期间费用率	20.27%	4.86%	49.59%	24.91%	24.76%
	净利润率	55.74%	35.05%	13.96%	34.92%	37.12%

2012 年度	毛利率	89.07%	53.38%	68.88%	70.44%	67.85%
	期间费用率	67.13%	10.04%	62.67%	46.61%	41.08%
	净利润率	14.51%	36.52%	8.71%	19.91%	18.03%

注：银汉科技、掌趣科技、中青宝2013年为1-6月份数据；天拓科技2013年为1-9月份数据。

游戏企业的盈利指标受其游戏种类（页游亦或是手游）、产品运营方式（腾讯市场亦或是联运市场）、游戏定位（中重度亦或是轻度）、游戏开发进度、产品成功率、市场推广力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不同游戏企业之间盈利指标差异较大。

伴随着天拓科技网页游戏业务的高速增长，天拓科技 2013 年 1-9 月的销售净利润率和毛利率均较 2012 年度增长幅度较大。2013 年 1-9 月天拓科技毛利率为 73.01%，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天拓科技与腾讯平台合作发行，游戏的主要运营环节自行负责，具备游戏“研发+发行+运营”全流程整合优势，因而毛利水平相对较高；二是 2013 年 1-9 月天拓科技毛利主要来源于《倚天》、《山海传说》两款游戏，其中《倚天》月流水已突破 4,000 万元，毛利率显著高于天拓科技其他在线游戏，提高天拓科技整体毛利率水平；三是天拓科技以构建优秀制作人经营平台及精品游戏服务平台为理念，研发团队的组织形式以独立工作室为业务单元，团队构成精干、管理运营效率高。

2012 年 9 月以前，天拓科技的主要收入和盈利来源于在线搜索广告业务，2012 年度其财务指标和其他游戏上市公司不具备可比性。

八、天拓科技经营资质和所获荣誉情况

（一）经营资质

天拓科技目前主要从事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

天拓科技现持有广东省通信管理局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核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编号：粤 B2-20030112)，天拓科技经营因特网接入服务

业务的覆盖范围为广州市，经营信息服务业务的覆盖范围为广东省，有效期为 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8 年 8 月 22 日。

天拓科技现持有广东省文化厅于 2013 年 9 月 5 日核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粤网文[2013]0770-170 号)，网站域名为“www.3737.com；www.huolug.com”，经营范围为“利用互联网经营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有效期为 2013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8 日。

2012 年 5 月 14 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科技与数字出版司出具《关于同意出版运营国产网络游戏<倚天>的函》(科技与数字[2012]229 号)，同意上线运营《倚天》在线游戏。2012 年 11 月 15 日，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科技与数字出版司出具《关于同意出版运营国产网络游戏<山海传说>的函》(科技与数字[2012]644 号)，同意上线运营《山海传说》在线游戏。2013 年 9 月 10 日，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出具《关于同意出版运营国产网络游戏<射雕>的批复》(新出审字[2013]1160 号)，同意上线运营《射雕》在线游戏。

天拓科技自有网络游戏平台 www.3737.com 主要用于内部自研游戏的外测，以及少量第三方开发的网页游戏的联合运营。天拓科技已经取得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和《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天拓科技于 2013 年 9 月末向广东省新闻出版局提出了办理《互联网出版许可证》的申请，目前正在审批过程中。

(二) 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2011 年 6 月 29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向天拓科技核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144000064)，认定天拓科技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 3 年。

(三) 所获荣誉

1、《倚天》入选 265G 评选的“2012 年度十佳网页游戏”，荣获由 07073 游戏网携手中华网颁发的中国页游最高奖项“2012 年度金页奖”，荣获腾讯开放平台颁发的“2013 腾讯合作伙伴大会十佳应用奖”。

2、天拓科技现有高新技术产品

产品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期限	所属权
搜索营销宝系统【简称TOPSEM】V1.0	粤科高字【2012】21号	2012年2月	有效期3年	天拓科技
天拓企业协同管理软件V2.0	粤科高字【2013】40号	2013年3月	有效期3年	天拓科技
天拓搜索营销软件V3.0	粤科高字【2013】40号	2013年3月	有效期3年	天拓科技

九、天拓科技主要资产、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固定资产

天拓科技及其分子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办公设备和运输设备，截至2013年9月30日，天拓科技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792.08万元，净值为413.24万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及下属分、子公司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坐落位置	租赁面积(m2)	租赁期限	房产证号
1	天拓科技	互联网产业园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1号楼第三层(A301、B301和C301号房)	3,825	2013.05.01-2014.04.30	-
2	天拓科技	互联网产业园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1号楼第四层(A401、B401号房)	2,916	2011.08.01-2014.07.31	-
3	天拓科技	互联网产业园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1号楼第五层C501房	770	2013.10.01-2015.12.31	-
4	天拓科技	互联网产业园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1号楼第六层B603房	1,070	2013.10.01-2015.12.31	-
5	天拓网络	互联网产业园	广州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广州互联网产业园1号楼第四层A402房	50	2013.01.28-2015.01.31	-
6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惠深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1027号新城大厦西座10楼	488.92	2013.07.01-2016.06.30	深房地字第3000643349号

7	佛山分公司	佛山市凌宇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134号三楼	380	2010. 12. 11- 2013. 12. 10	粤房地证字第C2104922号
---	-------	-------------	------------------	-----	-------------------------------	-----------------

上述第 1-5 项所列的租赁房产并非直接向产权人租赁，该等租赁行为已获得房产权属所有人或其相关授权主体的同意。

上述第 1-5 项租赁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但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验收许可证》，并已完成建设工程竣工消防备案。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号)第二条规定，出租人就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房屋，与承租人订立的租赁合同无效。但在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前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建设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有效。天拓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租赁的上述房屋建设已办理了必要的手续，暂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不会导致房屋租赁合同的无效。

上述部分房屋租赁未办理备案登记手续。按照《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房屋租赁当事人应当在租赁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到市、县人民政府房地产管理部门办理登记备案手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法释〔2009〕11号)第四条规定，当事人以房屋租赁合同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为由，请求确认合同无效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当事人约定以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为房屋租赁合同生效条件的，从其约定。但当事人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对方接受的除外。上述租赁合同均未约定以办理租赁登记备案为房屋租赁合同的生效条件，上述事项不会影响该租赁合同的有效性。

（二）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别
1		10393692	201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	第 42 类
2	准客	6206807	2010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	第 38 类
3		10393658	201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13 日	第 42 类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正在申请的商标注册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申请时间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别
1		12209639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9 类
2		12209641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41 类
3		12209640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16 类
4	竞价易	12215648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42 类
5	竞价易	12215674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35 类
6		12242625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42 类
7		12242624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41 类
8		12242623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9 类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申请时间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别
9		12242626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9 类
10		12242628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42 类
11		12242627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41 类
12		11407686	2012 年 8 月 27 日	第 42 类
13		12209643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41 类
14		12209642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9 类
15		12209644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9 类
16		12209645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16 类
17		12209646	2013 年 3 月 4 日	第 41 类
18		11981585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42 类
19		1198108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41 类
20		11981626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42 类
21		1198116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41 类
22		12242620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9 类
23		12242622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42 类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申请时间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别
24		12242621	2013 年 3 月 11 日	第 41 类
25		11696152	2012 年 11 月 5 日	第 42 类
26	TEAMTOP	12760838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9 类
27	TEAMTOP	12760922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16 类
28	TEAMTOP	12760978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41 类
29	天拓	12761035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22 类
30	天拓	12761103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26 类
31	天拓	12761147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35 类
32	TEAMTopBox	12761219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35 类
33	TEAMTopsem	12761249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35 类
34	TEAMTopsem	12761298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42 类
35	TEAMTopBox	12761329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42 类
36	天拓	12761368	2013 年 6 月 17 日	第 42 类
37	魔界之王	13260595	2013 年 9 月 17 日	第 9 类
38	魔界之王	13260640	2013 年 9 月 17 日	第 41 类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申请时间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类别
39	魔界之王	13260668	2013 年 9 月 17 日	第 42 类
40	纵横江湖	13260702	2013 年 9 月 17 日	第 9 类
41	纵横江湖	13260744	2013 年 9 月 17 日	第 41 类
42	纵横江湖	13260770	2013 年 9 月 17 日	第 42 类

2、专利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拥有一项发明专利，专利名称为“一种关键字流量数据和呼叫数据的综合监测方法”，专利号为：ZL201110211216.9，授权公告日为 2013 年 4 月 10 日。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权属人
1	天拓 Websoft 网软视窗式网站管理系统 V2.0	软著登字第 106273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SR19094	天拓科技
2	网赢企业建站系统[简称：网赢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 0229690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41417	天拓科技
3	倚天游戏软件[简称：倚天]V1.0	软著登字第 034585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SR082185	天拓科技
4	倚天之心的抉择角色扮演类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倚天之心的抉择]V1.0	软著登字第 053739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31637	天拓科技
5	角色扮演类网页游戏—山海传说软件[简称：山海]V1.0	软著登字第 0443024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74988	天拓科技
6	射雕角色扮演类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射雕]V1.0	软著登字第 0540020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34258	天拓科技
7	水浒风云角色扮演类网页游戏软件[简称：水浒风云]V1.0	软著登字第 055275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46994	天拓科技
8	龙骑士传网页游戏软件[简称：龙骑士传]V1.0	软著登字第 057056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64806	天拓科技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权属人
9	倚天手机网络游戏软件 [简称：《倚天》手机版]V1.0	软著登字第 0592124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86362	天拓科技
10	群侠射雕角色扮演类网页 游戏软件[简称：射雕] V1.0	软著登字第 0609784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104022	天拓科技
11	《纵横江湖》游戏软件[简 称：《纵横江湖》]V1.0	软著登字第 0607623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101861	天拓科技
12	有仙气角色扮演类手机网 络游戏软件[简称：有仙 气]V1.0	软著登字第 0609090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103328	天拓科技
13	西游征途游戏软件 [简称：西游征途]V1.0	软著登字第 0249802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61529	天拓科技
14	《海洋争霸》游戏软件[简 称：海洋争霸]V1.0	软著登字第 025552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67253	天拓科技
15	搜索营销管理系统 [简称：营销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261249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72976	天拓科技
16	电子商务运营支撑系统 [简称：BSS]V3.0	软著登字第 0261251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72978	天拓科技
17	搜索营销宝系统 [简称：TOPSEM]V1.0	软著登字第 0263660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75387	天拓科技
18	互联网客户爬取系统[简 称：爬取系统]V2.0	软著登字第 0263661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0SR075388	天拓科技
19	火影死神传游戏软件[简 称：火影死神传]V1.0	软著登字第 0345855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SR082181	天拓科技
20	傲天游戏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9207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24042	天拓科技
21	忍道游戏软件[简称：忍 道]V1.0	软著登字第 0393797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25761	天拓科技
22	《重装英雄》游戏系统[简 称：《重装英雄》]V1.0	软著登字第 0423458 号	受让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055422	天拓科技
23	墨龙游戏软件[简称：墨 龙]V1.0	软著登字第 0471421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103385	天拓科技
24	天拓搜索营销软件[简称： TOPSEM]V3.0	软著登字第 0504182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136146	天拓科技
25	天拓企业协同管理软件 [简称：EWORK]V2.0	软著登字第 0504193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SR136157	天拓科技
26	天拓客服优化服务管理软 件[简称：客服专版]V1.5	软著登字第 0597134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91372	天拓科技
27	天拓搜索营销管理软件	软著登字第 0597912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92150	天拓科技
28	天拓企业协同管理软件 [简称：Ework]V3.0	软著登字第 0597916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92154	天拓科技
29	天拓在线广告监测分析软 件[简称：Topbox]V1.3	软著登字第 058252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76766	天拓网络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权利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权属人
30	再世仙缘角色扮演类网页游戏软件[简称：再世仙缘]V1.0	软著登字第0615549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109787	天拓科技
31	《破坏王》游戏软件[简称：《破坏王》]V1.0	软著登字第0615475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109713	天拓科技

4、软件产品登记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已取得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核发的 5 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届满日	权属人
1	天拓 Websoft 网软视窗式网站管理系统 V2.0	粤 DGY-2010-0582	2010.05.28	2015.05.27	天拓科技
2	天拓网赢企业建站系统 V2.0[简称：网赢系统]	粤 DGY-2010-1050	2010.11.11	2015.11.10	天拓科技
3	搜索营销宝系统 V1.0[简称：TOPSEM]	粤 DGY-2011-0316	2011.04.13	2016.04.12	天拓科技
4	天拓企业协同管理软件 V2.0	粤 DGY-2013-0290	2013.02.22	2018.02.21	天拓科技
5	天拓搜索营销管理软件 V3.0	粤 DGY-2013-0289	2013.02.22	2018.02.21	天拓科技

5、域名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目前共注册了 37 个网络域名，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域名	注册所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teamtop.com.cn	天拓科技	2001.03.09	2016.03.09
2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websoft.com.cn	天拓科技	2003.07.03	2016.07.03
3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no3.cn	天拓科技	2004.05.29	2015.06.29
4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no3.com.cn	天拓科技	2004.05.29	2014.06.29
5	国内域名	teamtop.cn	天拓科技	2007.11.26	2014.11.26
6	国内域名	ttno3.cn	天拓科技	2008.01.08	2015.01.08
7	国内域名	teamgroup.cn	天拓科技	2010.08.10	2016.08.10
8	国内域名	teamgroup.com.cn	天拓科技	2010.08.10	2016.08.10
9	国内域名	teamtopgroup.com	天拓科技	2010.08.10	2016.08.10
10	国内域名	gziip.cn	天拓科技	2010.08.28	2016.08.28
11	国内域名	gziip.com.cn	天拓科技	2010.08.28	2016.08.28
12	国际域名	teamtop.com	天拓科技	2001.11.04	2020.11.04

13	国际域名	myeol.net	天拓科技	2002.11.21	2013.11.21
14	国际域名	gowebsoft.net	天拓科技	2002.08.19	2014.08.19
15	国际域名	3737.com	天拓科技	2003.03.12	2018.03.12
16	国际域名	key163.cn	天拓科技	2005.11.21	2013.11.21
17	国际域名	topsem.com	天拓科技	2006.10.07	2016.10.07
18	国际域名	win163.com	天拓科技	2008.11.26	2013.11.26
19	国际域名	360ebox.com	天拓科技	2009.02.23	2014.02.23
20	国际域名	uw5.cn	天拓科技	2010.02.21	2014.02.21
21	国际域名	topsem.cn	天拓科技	2010.07.24	2016.07.24
22	国际域名	173737.com	天拓科技	2010.07.26	2014.07.26
23	国际域名	513737.com	天拓科技	2010.07.26	2014.07.26
24	国际域名	teamtopedu.com	天拓科技	2010.09.25	2014.09.25
25	国际域名	teamtopseo.com	天拓科技	2010.11.16	2013.11.16
26	国际域名	un789.com	天拓科技	2011.01.06	2014.01.06
27	国际域名	789un.com	天拓科技	2011.01.06	2014.01.06
28	国际域名	3737ad.com	天拓科技	2011.01.06	2014.01.06
29	国际域名	xyztix.com	天拓科技	2011.01.07	2014.01.07
30	国际域名	niuniuad.com	天拓科技	2011.11.01	2013.11.01
31	国际域名	daniuad.com	天拓科技	2011.11.07	2013.11.07
32	国际域名	fm711.com	天拓科技	2012.02.22	2014.02.22
33	国际域名	teamtopgame.com	天拓科技	2012.08.24	2015.08.24
34	国际域名	teamtopg.com	天拓科技	2012.09.13	2015.09.13
35	国际域名	Huolug.com	天拓科技	2013.06.28	2014.06.28
36	国际域名	Huolug.net	天拓科技	2013.06.28	2014.06.28
37	国际域名	Huolug.cn	天拓科技	2013.06.28	2014.06.28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主要负债情况

2013年9月30日，天拓科技合并报表的负债合计 3,824.54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9.30
应付账款	771.72
预收款项	1,682.21
应付职工薪酬	741.43
应交税费	553.41
其他应付款	75.78
流动负债合计	3,824.54
负债合计	3,824.54

天拓科技 2013 年 9 月 30 日负债总额中预收款项占比较大，主要为广告业务中预收客户平台充值费产生的经营性负债。

十、天拓科技 100%股权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9 月 30 日。在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母公司）资产账面值为 9,298.28 万元，负债账面值 3,528.06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5,770.22 万元。根据联信评估出具的联信（证）评报字[2013]第 A0430 号《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重组事宜所涉及广东天拓资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报告》，联信评估根据标的公司的特性以及评估准则的要求，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最终采用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论。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本次标的资产天拓科技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1,272.89 万元，增值 75,502.67 万元，评估增值率 1,308.49%。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

经评估测算，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时，天拓科技全部资产账面值为 9,298.28 万元，评估值为 11,337.44 万元，增幅 21.93%；负债账面值 3,528.06 万元，评估值为 3,528.06 万元，无增减；净资产账面值为 5,770.22 万元，评估值为 7,809.38 万元，增幅 35.34%。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7,147.04	7,147.04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2,151.25	4,190.40	2,039.15	94.7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59.82	131.99	-227.83	-63.32
固定资产	305.53	322.61	17.08	5.59
无形资产	544.71	2,794.62	2,249.91	413.05
开发支出	811.75	811.75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44	129.44	0.00	0.00
资产总计	9,298.28	11,337.44	2,039.16	21.93
流动负债	3,528.06	3,528.0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	-
负债合计	3,528.06	3,528.06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70.22	7,809.38	2,039.16	35.34

（二）收益法评估情况

1、收益法的应用前提及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1）收益法的定义和原理

收益法是从企业整体出发，以企业的获利能力为核心，通过分析、判断和预测企业未来收益，考虑企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后，选取适当的折现率，折现求取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现金流折现法是通过将企业未来预期净现金流量折算为现值，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过估算资产在未来预期的净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出评估值。其适用的基本条件是：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经营与收益之间存在较稳定的对应关系，并且未来收益和风险能够预测及可量化。使用现金流折现法的最大难度在于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以及数据采集和处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等。当对未来预期现金流的预测较为客观公正、折现率的选取较为合理时，其估值结果具有较好的客观性。

现金流量包括企业所产生的全部现金流量（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和属于股东权益的现金流量（权益现金流量）两种口径，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包括股东和付息债务的债权人在内的所有投资者的现金流量，权益现金流量指的是归属于股东的现金流量，是扣除还本付息以及用于维持现有生产和建立将来增长所需的新资产的资本支出和营运资金变动后剩余的现金流量。以上两种现金流量对应的方法分别为间接法和直接法。本次采用现金流折现法中的直接法，对应的现金流量为权益现金流量（权益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付息债务的增加或减少）。

（2）收益法的应用前提

- ①能够对企业未来收益进行合理预测。
- ②能够对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进行合理估算。

（3）收益法选择的理由和依据

天拓科技属于“轻资产”公司，拥有账外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和较强的盈利能力，收益法从天拓科技的未来获利角度考虑，反映了天拓科技拥有的

游戏开发能力、运营能力、品牌优势等无形资产在内的企业整体综合获利能力。

因此，本次对天拓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进行，具体采用现金流折现法。

2、收益预测的假设条件

本次评估时，主要是基于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进行的，当以下重要假设及限制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果应进行相应的调整。

A、一般假设：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2)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4)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无重大变化；

(5)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其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职务和履行其职责。并假设能保持现有的管理、业务、技术团队的相对稳定，或变化后的管理、业务、技术团队对被评估单位经营管理无重大影响；

(6)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7)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B、特殊假设：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运营方式、合作分成比例等与目前保持一致；

(3)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先进性保持目前的水平；

(5) 假设被评估单位目前取得的各项行业资质在有效期到期后能顺利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批，行业资质持续有效；

(6) 本次评估是假设被评估单位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收益的计算以会计年度为基准，未来能够持续经营，被评估单位的收益实现日为每年年末，且 5 年后的各年收益总体平均与第 5 年相同；

(7) 假设被评估单位于 2014 年纳入“营改增”试点，税率为 6%；

(8) 被评估单位 2011 年 6 月 29 日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期限为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期满后可以继续重新认定。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相关优惠政策。

3、评估计算及分析过程

A、收益模型的选取

(1) 评估模型

$$E = P + C_i \quad (1)$$

式中：

E：天拓科技的股东权益资本价值；

P：天拓科技的经营性资产价值；

C_i：评估基准日溢余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P = \sum_{t=1}^n \frac{R_t}{(1+r)^t} + \frac{R_{n+1}}{r(1+r)^n} \quad (2)$$

式中：

R_i: 未来第 i 年的天拓科技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R_{n+1}: 未来第 n+1 年的天拓科技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本次评估使用权益自由现金流量作为经营性资产的收益指标, 其基本定义为:

R=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净营运资金变动±付息债务的增加或减少 (3)

本次评估以标的企业的未来收益分为前后两个阶段进行预测。首先, 逐年预测前阶段(2013 年 9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各年的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其次, 预测后阶段标的企业进行稳定期(2019 年至永续年限), 保持前阶段最后一年(2018 年)的预期收益额水平, 估算预测期后阶段稳定的权益自由现金流量。最后, 将两部分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处理加和, 得到天拓科技经营性资产价值。

(2) 折现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权益资本成本(CAPM)确定折现率 r

$$r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quad (4)$$

式中:

r: 权益资本报酬率;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c: 天拓科技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 目标公司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ERP: 市场超额收益率

B、收益期限的确定

资产的价值体现在获取未来收益的能力上, 直接与未来收益期的长短相联系。总体而言, 应该涵盖被评估资产的整个收益期限。在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条件下, 无法对将来影响企业所在行业继续经营的相关限制性政策或者相

关限制性规定是否可以解除做出预计，则在测算其收益时，收益期的确定可采用无限期（永续法）。

可以预测的期限取五年，假设五年后天拓科技的业务基本进入一个比较稳定的时期，因此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年现金流不再考虑增长，以未来第五年（即 2018 年）的现金流作为永续后段各年的现金流。

C、营业收益预测

（1）营业收入分析和预测

在天拓科技较强的游戏研发能力及团队快速发展的保证下，其运营的游戏数量在加速轮动增长，确保了天拓科技收入上的持续性。目前主要产品包括《倚天》、《山海传说》、《群侠射雕》；独家代理《剑与地下城》等 5 款产品；同时，天拓科技根据市场趋势提前布局游戏策略，除正式运行的游戏外，现在处于不同阶段有《水浒风云》等十款精品游戏在分步推进、轮动发行。具体内容请见本节“六、天拓科技主营业务情况”。

①天拓科技（游戏业务）历史年度营业收入分析

天拓科技（游戏业务）历史年度营业收入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明细）		历史年度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9 月
1	网页游戏（腾讯平台）	倚天	-	3,985.89	8,507.98
2		山海传说	-	0.000213	1,721.81
3		西游征途	-	-	0.03
4		墨龙	-	0.00009	1.80
5		群侠射雕	-	-	103.13
6		剑与地下城（独代）	-	-	46.21
7		天战（独代）	-	-	6.39
8	移动游戏	三国名将（独代）	-	-	36.39
9	腾讯游戏联盟		-	-	36.58
10	3737.com 平台收入		-	13.31	88.93
11	海外发行收入		-	0.30	162.50
合计			-	3,999.50	10,711.75

通过分析可以发现一般游戏将经历两个增长期，从开始上线前期为快速成长期，此阶段的收入呈递增趋势；然后经历缓慢增长的稳定期，此阶段的收入仍处于增长趋势但幅度不大。

②收入预测情况的说明

天拓科技未来年度的收入来源于游戏的运营收入，运营收入包括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其中网页游戏主要来源于通过腾讯平台发布游戏的分成收入（含自主研发游戏和代理游戏）；移动游戏来源于与苹果官方的联合运营收入，以及通过安卓平台与 UC、机锋网、360 等大型合作方及数十家小型合作平台的联合运营收入。此外，天拓科技少部分收入来源于自主运营的 3737.com 平台收入和海外发行收入。本次盈利预测结合天拓科技历史运营情况、业务数据、同行业产品生命周期等情况来对以下参数作合理性判断：

a. 关于游戏生命周期的选择

游戏的生命周期一般包括考察期、形成期、稳定期、退化期四个阶段。天拓科技目前运营的游戏主要为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网页游戏生命周期的经验值是 2-4 年，但具体产品的生命周期与产品本身的持续质量与运营能力相关。本次对于天拓科技运营的网络游戏生命周期按 2-3 年预测。移动游戏的生命周期一般为 6-18 个月，重度的移动游戏生命周期在一年以上，预测期内天拓科技拟运营的移动游戏以重度游戏为主，故本次移动游戏的生命周期按 12 个月进行预测。

b. 关于游戏流水的预测

根据天拓科技的产品规划，预计未来每年都要推出 3-6 款精品网络游戏，1-2 款移动游戏，代理 1-2 款网络游戏和移动游戏。其中网页游戏类新产品未来收入的预测是基于目前已经运营的《倚天》、《山海传说》的历史业务指标进行研究分析，结合天拓科技的产品开发、推广计划，并参考《倚天》、《山海传说》游戏的运营情况，分别计算确定未来年度各上线新产品的游戏流水。天拓科技推出的移动游戏主要以其成功的网页游戏为基础，然后进行修改调整为主，参照目前市场上同类游戏（网页游戏改编成移动游戏）改编后的收入变动水平预测天拓科技移动游戏的运营流水。

c. 游戏流水预测的基本数据

a)、月流水达到 3,000 万元级别网页游戏预测如下:

项目	时间 (月)	总注册用户 (万人)	活跃用户 (万人)	付费用户 (万人)	ARPU 值 (元/月)	月流水 (万元)
考察期	2	0-150	0-55	0-3	90-130	100-450
形成期	2	150-500	55-250	3-8.5	130-180	800-1,500
稳定期	28	500-5,500	250-420	8.5-11.5	180-400	1,600-3,800
衰退期	4	5,500	420-0	11.5-0	400-0	800-90

b)、月流水达到 1,000 万元级别网页游戏预测如下:

项目	时间 (月)	总注册用户 (万人)	活跃用户 (万人)	付费用户 (万人)	ARPU 值 (元/月)	月流水 (万元)
考察期	2	0-60	0-9	0-1	0-45	0-50
形成期	2	60-200	9-90	1-4.5	55-90	50-400
稳定期	16	200-1,500	90-155	4.5-5.3	90-320	400-1,100
衰退期	4	1,500	155-0	5.3-0	320-0	200-25

c)、手游预测如下:

项目	时间 (月)	总注册用户 (万人)	活跃用户 (万人)	付费用户 (万人)	ARPU 值 (元/月)	月流水 (万元)
考察期	1	0-25	0-10	0-0.8	0-50	0-40
形成期	1	25-65	10-20	0.8-1.2	50-100	40-110
稳定期	8	65-600	20-70	1.2-2.2	100-250	120-550
衰退期	2	600	70-0	2.2-0	250-0	60-25

注: 上述总注册用户、活跃用户、付费用户、ARPU值为月平均值

总注册用户=本期新增注册用户+上期累计注册用户

活跃渗透率=活跃用户/总注册用户

付费渗透率=付费用户/活跃用户

ARPU值即每个用户收入贡献

d)、海外发行、3737.com 平台业务收入的预测

2013 年 1-9 月, 天拓科技海外发行收入、3737.com 平台业务收入分别为 162.50 万元、88.93 万元, 占游戏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 未来预测按其占游戏业务收入的比例进行预测。

e)、影响业务收入中的运营成本预测

网页游戏

天拓科技的网页游戏以在腾讯平台运营为主，其运营成本包括腾讯分成部分、渠道技术服务费、云服务成本、推广费用等四项费用。其中：

➤ 腾讯分成部分：

收入五级累退额=全部游戏流水×收入五级超额累退比率

腾讯分成部分=全部游戏流水-收入五级累退额

收入五级超额累退比率如下：

收入档次（万元）	0-10	10-100	100-1,000	1,000-3,000	3,000~
固定比例	100%	70%	50%	40%	30%

➤ 渠道技术服务费：

渠道技术服务费=全部流水×收入五级超额累退比率×25%

➤ 云服务成本：

云服务成本主要是租用虚拟主机空间、主机托管等业务的服务费用。

➤ 推广费用：

推广费为推广游戏的广告费用，腾讯推广费主要包括广点通费用、交叉推广（集市币）费用。

移动游戏

被评估单位移动游戏通过其他平台进行联运，以各联运平台取得流水确定其收入。

通过上述分析，结合天拓科技未来的发展规划，其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预测值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游戏类型	预测年度					
		2013年10-12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营业收入（含税）		4,679.88	25,620.22	28,132.23	33,496.65	36,076.64	37,942.57
营业收入（不含税）			24,170.02	26,539.84	31,600.61	34,034.57	35,794.87
其中：倚天	页游	2,718.51	7,328.62	513.50			

项目	游戏类型	预测年度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山海传说	页游	699.39	1,024.41				
射雕	页游	471.66	2,768.86	705.59			
水浒风云	页游	78.65	3,124.44	952.16			
龙骑士	页游		1,102.96	918.84			
纵横江湖	页游		1,405.76	669.03			
项目 1	页游		1,879.37	1,824.86			
项目 2	页游		180.17	9,270.75	10,110.75	3,514.80	
项目 3	页游		367.13	2,967.38	369.72		
项目 4	页游			1,879.37	1,824.86		
项目 5	页游			1,879.37	1,824.86		
项目 6	页游			367.13	2,967.38	369.72	
项目 7	页游				1,997.85	10,158.64	9,304.62
项目 8	页游				1,879.37	1,824.86	
项目 9	页游				1,879.37	1,824.86	
项目 10	页游				14.59	2,719.38	970.26
项目 11	页游				14.59	2,719.38	970.26
项目 12	页游					14.59	2,719.38
项目 13	页游					367.13	2,967.38
项目 14	页游					1,879.37	1,824.86
项目 15	页游					14.59	2,719.38
项目 16	页游						1,997.85
项目 17	页游						1,879.37
项目 18	页游						1,879.37
剑与地下城（独代）	页游	512.58	2,843.74	624.30			
独代 1	页游			1,791.27	1,751.12		
独代 2	页游				1,791.27	1,751.12	
独代 3	页游					1,791.27	1,751.12
独代 4	页游						1,791.27
3737.com 平台		34.13	164.96	188.75	196.80	218.50	234.20
海外发行		53.97	260.87	298.49	311.21	345.54	370.37
倚天	手游	-	2,413.92				
三国名将	手游	111.00	755.00				
项目 19	手游			3,281.44			
项目 20	手游				3,281.44		
项目 21	手游				3,281.44		
项目 22	手游					3,281.44	
项目 23	手游					3,281.44	
项目 24	手游						3,281.44
项目 25	手游						3,281.44

注：各项目的明细收入为含税收入

（2）营业成本预测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历史财务数据分析，营业成本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游戏软件摊销、固定资产折旧、房屋租金及管理费用、游戏软件开发商分成、外包费用、办公费用分摊、移动游戏联运平台分成等。

其中移动游戏联运平台分成为移动游戏的运营成本，目前移动游戏行业中联运平台的综合分成比例为 40%-70%（包括联运平台提供的平台、推广费、渠道费等），本次预测按 65%确定联运平台的综合分成比例。

天拓科技从 2012 年开始经营游戏业务，相关营业成本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明细）	历史年度	
		2012 年	2013 年 1-9 月
1	职工薪酬	871.97	2,002.15
2	游戏软件摊销	462.70	109.50
3	固定资产折旧	-	6.03
4	房屋租金及管理费用	40.68	106.70
5	游戏软件开发商分成	15.32	82.95
6	外包费用	3.60	86.62
7	办公费用分摊	5.16	291.90
8	手游联运平台分成	-	-
合计		1,399.42	2,685.85

注：2011 年天拓科技未经营游戏业务，故该年度游戏无营业成本发生。

通过对其已发生营业成本构成情况进行分析，并充分考虑影响天拓科技未来业务成本变化因素，在此基础上进行分析调整，可对未来五年营业成本作出预测，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别	预测年度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1	职工薪酬	1,625.00	4,624.18	4,374.17	5,362.35	6,357.50	6,430.93
2	游戏软件摊销	183.51	982.71	1,427.97	1,233.87	1,140.00	1,370.00
3	固定资产折旧	2.78	80.89	142.69	138.52	124.82	116.92
4	房屋租金及管理费用	26.00	301.16	317.01	333.77	351.47	370.18
5	开发商分成	323.29	1,929.41	1,529.13	2,187.90	2,197.67	2,224.81
6	外包费用	563.87	650.00	700.00	400.00	400.00	600.00
7	办公费用分摊	29.63	102.44	128.79	111.68	121.10	105.58
8	手游联运平台分成	11.10	1,644.55	2,132.93	4,265.87	4,265.87	4,265.87
合计		2,765.19	10,315.33	10,752.70	14,033.96	14,958.42	15,484.28

（3）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

天拓科技需缴纳的税金及附加包括营业税（2013 年 10-12 月）、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教育费附加合计为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5%。

根据广东省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关于广东省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公告》（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公告 2012 年 6 号），试点实施前，已取得一般纳税人资格并兼有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服务（以下简称应税服务）的试点纳税人，不需重新办理申请认定手续，由主管国税机关制作、送达《税务事项通知书》，按照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计税方法计算缴纳增值税，不再缴纳营业税。本次评估假设天拓科技 2014 年度开始按 6%的税率缴纳增值税。

本次评估根据以上计税方法估算被评估单位各年度的营业税金及附加数额。被评估单位未来年度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值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24	174.02	191.09	227.52	245.05	257.72
其中：营业税	140.40					
城建税	9.83	101.51	111.47	132.72	142.95	150.34
教育费附加	7.02	72.51	79.62	94.80	102.10	107.38

（4）营业费用预测

天拓科技营业费用主要是营销人员职工薪酬、广告宣传费、办公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根据与营业收入配比的原则，参考天拓科技未来五年营业收入变动情况以及天拓科技在控制费用支出方面的具体措施，可对天拓科技未来五年的营业费用作出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费用	317.48	1,321.33	1,427.34	1,431.49	1,901.06	1,854.28

（5）管理费用

天拓科技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租金物业管理费、办公费、研发费、折旧与摊销等。根据与营业收入配比的原则，参考天拓科技未来五年营业收入变动情况以及天拓科技在控制费用支出方面的具体措施，可对天拓科技未来五年的管理费用作出预测，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管理费用	531.51	3,094.14	2,840.34	2,561.15	2,857.76	3,392.25

(6) 财务费用预测

天拓科技的财务费用主要是金融手续费等，故本次评估参照以前年度的发生情况并结合以后的业务发展进行预测。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财务费用	4.45	22.96	25.21	30.02	32.33	34.01

(7) 资产减值损失预测

天拓科技的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是预计应收款项可能产生的损失，本次评估参照以前年度的应收款项的损失并结合账期情况进行预测。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资产减值损失	-	20.06	9.87	21.09	10.14	7.33

(8) 营业外收支预测

天拓科技的营业外收支金额不大，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而且此项目具有不确定性，所以本次预测在假定天拓科技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不考虑此项目的影响。

(9) 所得税

天拓科技目前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本次评估预测时，由于天拓科技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参考目前天拓科技已获得的软件著作权，结合未来每年游戏开发数量的规划，其将持续投入大量的研发费用，且天拓科技具有较高的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及较高的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因此，假设 2013 年后天拓科技可以继

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按上述税收政策天拓科技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进行预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企业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实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50%加计扣除。

天拓科技每年投入大量的研发费用开发新的游戏项目。按上述税收政策天拓科技预测年度的企业所得税计算考虑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根据天拓科技现有的资产状况和提取标准，结合资产的可能发展情况，预测未来几年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递延资产摊销数额，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折旧及摊销	223.44	1,166.94	1,612.10	1,418.00	1,305.71	1,517.23
其中：固定资产折旧	37.19	173.25	173.15	173.15	156.03	146.15
无形资产摊销	186.26	993.69	1,438.95	1,244.84	1,149.68	1,371.08

（11）付息债务增加或减少

天拓科技评估基准日时无借款，经向天拓科技管理人员了解未来的经营计划，本次评估预测无需增加或减少付息债务。

（12）追加投资预测

本次评估时对于天拓科技的追加投资考虑资本性支出和净营运资金变动两个项目：

①资本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不仅是考虑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支出，还考虑了依赖企业自身的生产经营所能实现的资本性支出，是企业保持现有的经营规模和生产水平，获得永续收益的保障。根据被评估企业的实际情况，预测时考虑对资本性支出中的固定资产的维修改造支出，并考虑适当增加保持现有经营规模所需增加的资本性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更新支出	39.93	184.23	184.13	184.13	165.71	147.23
新增资本性支出	-	1,385.00	1,305.00	1,125.00	1,345.00	1605.00

②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增加额指被评估单位在不改变当前营业条件下，为维持正常经营而需新增投入的营运性资金，即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资金。如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应收款项等所需的基本资金以及应付的款项等。

营运资金的变化是现金流的组成部分，主要通过分析被评估单位历年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变化情况，同时结合经营情况特点进行预测，

营运资本=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营运资本增加额=流动资产增加额-流动负债增加额

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应收账款、应付账款、预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之间的匹配关系基本正常合理，属正常经营活动所必需，故预测年度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根据历史年度占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平均比例调整预测。

营运资金变动额预测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营运资金	648.95	1,360.25	1,496.25	1,646.61	1,814.49	1,993.55
营运资金增加	13.87	76.22	136.00	150.36	167.88	179.06

4、折现系数的确定

(1) 无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是对资金时间价值的补偿，本次估值的无风险报酬率根据和讯网资讯查询的 2013 年 9 月 30 日国债到期收益率，取剩余期限为 10 年期以上国债的平均收益率确定，则本次无风险报酬率取 4.08%。

国债名称	代码	年利率(%)	期限	剩余年限	付息方式	到期收益率
国债 1014	101014	4.03	50	46.68	半年付	4.03%
07 国债 13	10713	4.52	20	13.88	半年付	4.52%
07 国债 06	10706	4.27	30	23.64	半年付	4.27%

国债名称	代码	年利率(%)	期限	剩余年限	付息方式	到期收益率
06 国债(9)	10609	3.70	20	12.75	半年付	3.70%
05 国债(4)	10504	4.11	20	11.63	半年付	3.89%
平均值						4.08%

（2）企业风险系数 β

β 为衡量公司行业系统风险的指标，通常采用商业数据服务机构所公布的公司股票的 β 值来替代。本次评估根据天拓科技所属行业通过同花顺 iFinD 资讯系统终端查询，得出被评估单位的企业风险系数（Beta 系数）为 0.8718。

（3）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的确定

市场超额收益率（ERP）反映的是投资者因投资于风险相对较高的资本市场而要求的高于无风险报酬率的风险补偿。选择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采用 10 年滚动平均的方式估算得出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8.59%。

序号	年份	Rm 算术平均值	Rm 几何平均值	无风险收益率 Rf(距到期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	ERP=Rm 算术平均值 - Rf	ERP=Rm 几何平均值 - Rf
1	2003	11.40%	5.69%	3.77%	7.63%	1.92%
2	2004	7.49%	1.95%	4.98%	2.51%	-3.03%
3	2005	7.74%	3.25%	3.56%	4.18%	-0.31%
4	2006	36.68%	22.54%	3.55%	33.13%	18.99%
5	2007	55.92%	37.39%	4.30%	51.62%	33.09%
6	2008	27.76%	0.57%	3.80%	23.96%	-3.23%
7	2009	45.41%	16.89%	4.09%	41.32%	12.80%
8	2010	41.43%	15.10%	4.25%	37.18%	10.85%
9	2011	35.80%	10.60%	3.98%	31.82%	6.62%
10	2012	35.67%	12.33%	4.15%	31.52%	8.18%
11	平均值	30.53%	12.63%	4.04%	26.49%	8.59%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c 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c 的确定需要将被评估单位重点考虑以下几方面因素：企业规模；企业所处经营阶段；历史经营情况；企业的财务风险；主要产品所处发展阶段；企业经营业务、产品和地区的分布；企业内部管理及控制机制；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依赖等等。经过综合分析确定被评估单位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c 为 2.25%。

（5）权益资本成本 Ke 的确定

根据上述确定的参数，则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如下：

$$r=r_f+\beta\times ERP+r_c$$

$$=4.08\%+0.8718\times 8.59\%+2.25\%$$

$$=13.82\%$$

5、溢余和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的确定

对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和溢余资产采用其他评估方法单独进行相应的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1) 非经营性资产

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非经营性资产为其他货币资金、存在关联交易的长期投资、非经营性应收款项、非经营性存货及非经营性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值为 2,861.21 万元，评估值为 2,633.38 万元。

(2) 非经营性负债

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非经营性负债为非经营性应付款项及非经营性应付税费，账面值为 2,002.88 万元，评估值为 2,002.88 万元。

经测算，非经营性资产和溢余资产价值为 630.50 万元，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一	溢余资产	0.00	0.00
1	余裕货币资金	0.00	0.00
二	非经营性资产	2,861.21	2,633.38
1	其他货币资金	10.00	10.00
2	非经营性应收款项	2,377.84	2,377.84
3	存在关联交易的长期投资	359.82	131.99
4	非经营性存货	123.54	123.54
5	非经营性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3	22.73
三	非经营性负债	2,002.88	2,002.88
1	非经营性应付款项	1,972.83	1,972.83
2	非经营性应付税费	30.05	30.05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净资产合计		858.33	630.50

6、具体预测情况如下表：

天拓科技收益法评估计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0-12 月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永续期	
							2019 年	2019 年以后
一、营业收入	4,679.88	24,170.02	26,539.84	31,600.61	34,034.57	35,794.87	35,794.87	-
二、营业总成本	3,775.87	14,947.85	15,246.56	18,305.23	20,004.78	21,022.54	21,022.54	-
其中：营业成本	2,765.19	10,315.33	10,752.70	14,033.96	14,958.42	15,484.28	15,484.28	-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24	174.02	191.09	227.52	245.05	257.72	257.72	-
销售(营业)费用	317.48	1,321.33	1,427.34	1,431.49	1,901.06	1,854.28	1,854.28	-
管理费用	531.51	3,094.14	2,840.34	2,561.15	2,857.76	3,392.25	3,392.25	-
财务费用	4.45	22.96	25.21	30.02	32.33	34.01	34.01	-
资产减值损失		20.06	9.87	21.09	10.14	7.33	7.33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营业利润	904.02	9,222.17	11,293.28	13,295.38	14,029.79	14,772.34	14,772.34	-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四、利润总额	904.02	9,222.17	11,293.28	13,295.38	14,029.79	14,772.34	14,772.34	-
减：所得税	128.25	1,375.50	1,599.49	1,906.11	2,030.97	2,133.95	2,133.95	-
五、净利润	775.77	7,846.67	9,693.79	11,389.27	11,998.82	12,638.39	12,638.39	-
加：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223.44	1,166.94	1,612.10	1,418.00	1,305.71	1,517.23	1,517.23	-
付息债务的增加	-	-	-	-	-	-	-	-
减：资本性支出	39.93	1,569.23	1,489.13	1,309.13	1,510.71	1,752.23	1,647.23	-
追加营运资金	13.87	76.22	136.00	150.36	167.88	179.06	0.00	-
权益现金流量	945.41	7,368.16	9,680.76	11,347.78	11,625.94	12,224.33	12,508.39	12,508.39
折现年期	0.2500	1.2500	2.2500	3.2500	4.2500	5.2500	6.2500	n
折现系数	0.9683	0.8511	0.7481	0.6575	0.5779	0.5080	0.4465	3.2426
净现值	915.35	6,267.36	7,234.43	7,450.95	6,707.01	6,195.29	5,569.98	40,302.02
经营性资产价值	80,642.39							
溢余性资产价值	630.50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81,272.89							

7、评估结果

按收益法，即收益折现值之和计算，可得出标的资产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begin{aligned}\text{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 \text{经营性资产价值} + \text{非经营性资产和溢余资产价值} \\ &= 80,642.39 + 630.50 \\ &= 81,272.89 \text{ 万元}\end{aligned}$$

运用收益法，经过评估测算，天拓科技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

（三）评估结果选取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且本次资产基础法评估不包括其他账外的无形资产的价值；而收益法评估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产出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同时对企业预期收益做出贡献的不仅仅有各项有形资产，还有其他账外的无形资产。

考虑到本次评估目的是资产重组，评估结论旨在揭示企业的全部的股东权益价值，它不但要包含账面反映的资产和负债，还应当包含没在账面反映的可确指和不可确指的无形资产价值，因此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

因此，通过清查及评估计算，确定天拓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价值为 81,272.89 万元。

（四）评估增值原因

对天拓科技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用收益法评估，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308.49%。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如下：

1、天拓科技为“游戏研发制作+游戏发行推广+游戏运营维护”相结合的全能型类平台企业，其在游戏上线运营的各个环节都具有相应的自主控制权及自身优势。

2、天拓科技从游戏的立项阶段、游戏研发阶段、推广和运营阶段均实施精品化策略，目前已经发展成为拥有多个网页游戏开发和移动终端游戏开发的规模化团队，每个游戏开发工作室均可独立同时从事 1-2 款游戏的开发，且已开发出月流水在 3,000 万元以上的成功页游项目。

3、天拓科技与国内最大的网页游戏联运平台腾讯开放平台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另同时也拥有游戏自主运营平台。游戏的运营环节由天拓科技自行负责，天拓科技的运营团队能与研发团队形成良性的双向互动模式，使研发与运营环节在游戏更新换代的过程中结合紧密，更好的发挥协同效应。

天拓科技为自主开发和运营游戏产品企业，属于“轻资产”公司，企业拥有账外不可辨认的无形资产和较强的盈利能力，收益法结果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拥有的游戏开发能力、运营能力、品牌优势等无形资产在内的企业整体的综合获利能力。而账面净资产无法包含上述无形资产，故评估增值率较高。

十一、天拓科技最近三年增资、股权转让及资产评估情况

（一）增资情况

2011 年 7 月 26 日，天拓科技及其股东与深圳聚兰德订立《增资协议》，约定深圳聚兰德向天拓科技投资 1,8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94.12 万元，溢价部分 1,605.88 万元作为天拓科技的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聚兰德持有天拓科技 15.00%的股权。本次增资按照增资后天拓科技整体估值 12,000 万元作价，与本次交易作价存在差异，主要与深圳聚兰德增资时天拓科技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相关。正中珠江审计的天拓科技 2011 年末净资产仅为 61.25 万元，且 2011 年度天拓科技净利润为-208.22 万元，因此深圳聚兰德增资天拓科技的整体估值较本次交易作价相对较低。

（二）股权转让情况

最近三年天拓科技发生的股权转让及与本次交易定价的差异合理性分析如下：

2013 年 8 月 20 日，天拓科技原股东天拓控股、深圳聚兰德、周鸿与黄挺、宁波天德、张锦喜、郑泽峰、珠海厚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拓控股将持有天拓科技 16.40%的股权共 212.23 万元出资额以 541.19 万元转让给黄挺、22.88%的股权共 296.12 万元出资额以 755.11 万元转让给宁波天德、12.76%的股权共 165.13 万元出资额以 421.08 万元转让给张锦喜、12.09%的股权共 156.46 万元出资额以 398.97 万元转让给郑泽峰、14%的股权共 181.18 万元出资额以 462.01 万元转让给珠海厚朴；深圳聚兰德将持有天拓科技 2.14%的股权共 27.70 万元出资额无偿转让给黄挺；周鸿将持有天拓科技 6.87%的股权共 88.88 万元出资额以 226.64 万元转让给宁波天德。其中，天拓控股、周鸿股权转让价格是参考 2013 年 6 月 30 日天拓科技净资产而定。深圳聚兰德无偿转让股权是基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签订的《增资协议》中关于深圳聚兰德持股比例调整的相关条款进行。该次股权转让价格与本次上市公司交易估值的差异主要原因在于：本次股权转让主要系自然人股东黄挺、郑泽峰和张锦喜由间接持有转为直接持有天拓科技的股权，周鸿及其控制的浙江天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拓科技股权转让给周鸿控制的有限企业宁波天德，并引入高管股权激励公司珠海厚朴而进行，并非市场化行为，与天拓科技股东与上市公司的本次交易并不具有可比性。

（三）资产评估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天拓科技最近三年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拟收购资产相关报批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

（二）未决诉讼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及天拓科技提供的相关承诺，天拓科技在最近 5 年内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三）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担保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但存在非经营性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金额（万元）
天拓控股	交易对方对外投资企业	1,399.14

根据《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重大资产重组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为此，天拓控股已出具承诺，在中国证监会受理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解决对天拓科技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拟向天拓科技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部分现金对价。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2013 年 10 月 16 日和 2013 年 10 月 27 日，上市公司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及天拓科技先后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上市公司购买天拓科技全体股东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股权。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上市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

鉴于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中的各方所获得的对价形式、未来承担的业绩补偿责任和风险不同，交易对方内部协商后同意其各方并不完全按照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取得交易对价。为完成本次重组，上市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其中对价的 20%以现金方式支付，其余 80%以星辉车模向其定向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公司股东姓名/名称	支付方式——现金对价		支付方式——股份对价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黄挺	41,635,847	5.13%	166,543,384	20.51%
2	郑泽峰	27,150,884	3.34%	108,603,535	13.37%
3	珠海厚朴	31,440,229	3.87%	125,760,921	15.49%
4	宁波天德	167,026,182	20.58%	—	—
5	深圳聚兰德	72,200,225	8.89%	—	—
6	张锦喜	71,638,793	8.82%	—	—
合计		411,092,160	50.63%	400,907,840	49.37%

本次重组完成后，天拓科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666,666 元。按募集配套资金上限测算，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本次交易对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5%，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

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用于支付标的资产现金对价。实际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上市公司自有资金解决。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本次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

本次股份发行包括：一是上市公司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支付本次重组的股份对价 400,907,840 元；二是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

（二）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其它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

本次股份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星辉车模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按照《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据此计算，星辉车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 12.69 元/股。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2.69 元/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该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42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通过询价的方式确定。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此次交易中，星辉车模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发行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每一发行对象的股份对价÷股票发行价格 12.69 元/股。根据上述计算公式，上市公司需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发行股份数量为 31,592,422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发行对象的持股数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1	黄挺	13,123,986
2	郑泽峰	8,558,198

3	珠海厚朴	9,910,238
合计		31,592,422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666,666 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的计算公式如下：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拟发行股份数=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股票发行价格。根据上述计算公式及本次为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的股份底价 11.42 元/股测算，上市公司需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的上限不超过 23,701,109 股。为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股份的最终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五）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股份锁定期限安排

黄挺、郑泽峰承诺：自股份交割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转让其于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

①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0%；

②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5%；

③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5%；

④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黄挺、郑泽峰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珠海厚朴承诺：自股份交割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为保证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待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转让其于本次交易所获上市公司股份：

①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珠海厚朴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70%；

②上市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后，珠海厚朴当年可解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0%。

如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负有股份补偿义务的，则其当年实际可解锁股份数应以当年可解锁股份数的最大数额扣减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如扣减后实际可解锁数量小于或等于 0 的，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当年实际可解锁股份数为 0，且次年可解锁股份数量还应扣减该差额的绝对值。

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若证券监管部门对前述限售安排有进一步要求的，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股份锁定期限合规性的说明

自 2011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3 年 8 月 19 日期间，黄挺、郑泽峰均通过天拓控股间接持有天拓科技的股权(在此期间，天拓控股持有天拓科技 78.13%的股权)。其中，自 2011 年 11 月 21 日至 2013 年 4 月 22 日期间，黄挺、郑泽峰分别持有天拓控股 24.808%、19.362%的股权；自 2013 年 4 月 23 日至 2013 年 8 月 19 日期间，黄挺、郑泽峰分别持有天拓控股 27.80%、21.70%的股权。

2013年8月20日，通过股权转让，黄挺、郑泽峰由间接持股变更为直接持股。股权转让完成后，黄挺直接持有天拓科技 18.54%的股权，郑泽峰直接持有天拓科技 12.09%的股权。

本次交易中，黄挺以其持有的天拓科技 18.54%股权获取现金对价和股份对价，郑泽峰以其持有的天拓科技 12.09%股权获取现金对价和股份对价。黄挺、郑泽峰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 12 个月。

其次，珠海厚朴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通过股权转让取得天拓科技 14.00%的股权，在此之前，珠海厚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天拓科技的股权，其对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其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星辉车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向其他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发行股份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的上市地点为深交所创业板。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及必要性

（一）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666,666 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

（二）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主要是综合考虑本次收购现金对价、上市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业务发展战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等因素而制定。

1、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需要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金额达 41,109.22 万元。具体支付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标的公司股东姓名/名称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第四期	第五期
1	黄挺	832.72	1,040.90	832.72	832.72	624.54
2	郑泽峰	543.02	678.77	543.02	543.02	407.26
3	珠海厚朴	628.80	786.01	628.80	628.80	471.60
4	宁波天德	3,340.52	5,010.79	8,351.31	-	-
5	深圳聚兰德	1,444.00	2,166.01	3,610.01	-	-
6	张锦喜	1,432.78	2,149.16	3,581.94	-	-
合计		8,221.84	11,831.64	17,547.80	2,004.54	1,503.40

注：第一期指标的股权交割完成；

第二期指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三个月内；

第三期指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2014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

第四期指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2015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

第五期指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2016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

本次现金支付金额较大，虽然安排了分期支付计划，但上市公司仍面临较大的现金支付压力。如果本次现金对价全部通过自有资金支付，将对上市公司未来日常经营和投资活动产生一定的资金压力；如果全部通过银行举债支付，将显著提高上市公司负债水平和偿债压力，增加利息支出，降低上市公司税后利润。因此需要通过募集配套资金来支付部分现金对价。

2、上市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和年度分红需要保持一定的货币资金存量

上市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主要包括：一是原材料采购支出；二是研发投入支出；三是员工工资等人工成本；四是税费等其他支出。一般情况下，上市公司一般需要保持一定量的货币资金作为安全线。如果低于货币资金安全持有水平，将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为了提升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上市公司上市后每年皆进行现金分红。2012 年度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利润分配报告书》，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158,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2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900.80 万元。为保持未来

现金股利分配的持续性，上市公司每年需预留约 2,000 万元的现金用于年度现金分红。

3、上市公司意图构建互动娱乐产业链的发展计划需要资金支持

目前，上市公司在并购整合汕头 SK、畅娱天下、广州谷果、天拓科技等过程中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下一步将借鉴这一成功模式，持续展开外延式发展战略，以玩具、页游、手游为产业平台，打造“基于优质内容、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硬件与软件结合、营销与推广结合”的互动娱乐产业链，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业绩回报。

根据经验，上市公司在进行外延式发展时，需要提供灵活的收购安排和可选的支付方式，其中充裕的现金流是上市公司收购成功的重要保证。一方面，虽然上市公司拥有了发行股份支付对价这一有利的支付手段，但在并购交易中交易对方通常有一定的变现需求，上市公司需支付一定的现金对价满足交易对方的现金诉求。另一方面，为及时锁定目标公司，同时保证收购的谨慎性、降低收购风险，上市公司会考虑先行以增资的方式取得部分标的公司股权。因此保留一部分可用于并购的资金，对于上市公司实现外延式的发展战略具有重要意义。

随着并购整合带来上市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上市公司也需要更多的流动资金来应对业务发展的需要。

4、上市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

上市公司于 2010 年 1 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5,569.98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5,133.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上市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459 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320 万股，每股发行价 43.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053.6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 18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为人民币 56,253.6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全部到位，也经正中珠江验证，并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0]第 08000630175 号”验资报

告。

募集资金到位后，上市公司 2010 年度从募集资金帐户支出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及路演费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4,000,000.00 元，其中支付的上市路演等相关费用 7,163,849.79 元。依据财政部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10]25 号）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将 2010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发生的路演等相关费用 7,163,849.79 元由资本公积调整到当期损益，并于 2011 年 3 月用自有资金将上述已支付的上市路演等相关费用 7,163,849.79 元归还到上市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汕头澄海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400165010105930043 中。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 436,513,457.33 元；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00.00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4,824,844.50 元；累计已投入合计 551,338,301.83 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9,985,960.63 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 14,347,508.59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 14,347,508.59 元一致。

可见，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有利于满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拓展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对于资金的需求。

5、本次配套募集与上市公司的管理能力相匹配

上市公司自登陆深交所创业板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为了加强上市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了《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募集的配套资金将按规定存放于上市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

四、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正中珠江出具的上市公司 2012 年、2013 年 1-9 月审计报告，以及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2013 年1-9月实现数	2013年9月30日/2013 年1-9月备考数	增幅
总资产	163,444.05	253,917.51	5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8,045.59	143,678.08	46.54%
营业收入	164,606.45	178,142.12	8.22%
利润总额	11,656.66	17,634.02	5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5.25	14,580.34	52.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95	0.5385	34.7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实现数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备考数	增幅
总资产	153,923.53	241,395.81	5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5,908.07	127,490.31	48.40%
营业收入	111,843.42	120,117.40	7.40%
利润总额	13,205.29	14,983.38	1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6.00	12,217.46	1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14	0.4539	0.55%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收入规模、净利润水平有明显增加。同时由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高于上市公司股本增幅，每股收益得到较大提升。

五、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41,781,794 股。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向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发行 31,592,422 股，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不超过 23,701,109 股（按股份发行底价和募集配套资金上限计算），上市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97,075,325 股。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不考虑配套融资）		本次交易后 （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持股数（股）	股权比例
陈雁升	92,664,000	38.33%	92,664,000	33.90%	92,664,000	31.19%
陈冬琼	54,778,680	22.66%	54,778,680	20.04%	54,778,680	18.44%

黄挺	-	-	13,123,986	4.80%	13,123,986	4.42%
郑泽峰	-	-	8,558,198	3.13%	8,558,198	2.88%
珠海厚朴	-	-	9,910,238	3.63%	9,910,238	3.34%
董监高持股	691,320	0.28%	691,320	0.25%	691,320	0.23%
其他社会公众股	93,647,794	38.73%	93,647,794	34.25%	117,348,903	39.50%
合计	241,781,794	100%	273,374,216	100%	297,075,325	100%

注：假定本次向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发行31,592,422股；根据发行底价11.42元/股向不超过10名（含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约23,701,109股。

六、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化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雁升、陈冬琼。陈雁升、陈冬琼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4,744.27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0.99%。

按照本次发行股份的底价和募集配套资金上限计算，在考虑配套融资的前提下，本次交易预计发行股份约 55,293,531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最高将增加至 297,075,325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陈雁升、陈冬琼夫妇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63%，仍是星辉车模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六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及本次交易内容

2013 年 10 月 16 日，星辉车模与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珠海厚朴及天拓科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13 年 10 月 27 日，上述交易各方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

本次交易各方同意并确认本次交易的内容为：上市公司向天拓科技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即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部分现金对价。

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及天拓科技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本次重组各方同意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整体评估，各方参考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价值，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81,272.89 万元。各方参考前述评估价值，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

鉴于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中的各方所获得的对价形式、未来承担的业绩补偿责任和风险不同，交易对方内部协商后同意其各方并不完全按照其持有的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取得交易对价。其中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应取得的对价分别为 208,179,234 元、135,754,419 元和 157,201,147 元，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张锦喜应取得的对价分别为 167,026,182 元、72,200,225 元和 71,638,793 元。

三、交易对价的支付方式

为完成本次重组，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股权(其中对价的 20%以现金方式支付，其余 80%以星辉车模向其定向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公司股东姓名/名称	支付方式——现金对价		支付方式——股份对价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黄挺	41,635,847	5.13%	166,543,384	20.51%
2	郑泽峰	27,150,884	3.34%	108,603,535	13.37%
3	珠海厚朴	31,440,229	3.87%	125,760,921	15.49%
4	宁波天德	167,026,182	20.58%	—	—
5	深圳聚兰德	72,200,225	8.89%	—	—
6	张锦喜	71,638,793	8.82%	—	—
合计		411,092,160	50.63%	400,907,840	49.37%

本次重组完成后，天拓科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现金对价的支付进度及来源

本次重组的现金对价总额为 411,092,160 元，其中，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所获现金对价为 100,226,960 元，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所获现金对价为 310,865,200 元。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向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支付的现金对价分五期支付：

（1）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2）上市公司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三个月内，支付 25%；（3）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4）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5）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15%。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按其在股权交割日各自持有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收取上述对价。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向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支付的现金对价分三期支付：（1）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2）在标的股权

交割完成后三个月内，支付 30%；（3）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50%。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按其在股权交割日各自持有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收取上述对价。

五、股份对价

除现金对价外，上市公司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本次重组的股份对价 400,907,840 元，具体方案参见本报告“第五节发行股份的情况”。

六、股权交割

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1 个月内，天拓科技股东应当变更为上市公司。

本次交易星辉车模发行的股份应在天拓科技股东变更为上市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 个月内登记至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名下。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天拓科技截至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及基准日后实现的净利润归上市公司所有。

在股份交割日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上市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八、期间损益

自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止，天拓科技在此期间产生的收益或因其他原因而增加的净资产部分由上市公司享有；天拓科技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或因其他原因而减少的净资产部分由交易对方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日各自持有天拓科技的股权比例承担。交易对方应当按照交易各方约定，在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

各方同意并确认，标的股权交割后，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天拓科技进行审计，确定基准日至股权交割日期间标的股权产生的损益。若股权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含 15 日）之前，则期间损益审计基准日为上月月末；若股权交割日为当月 15 日之后，则期间损益审计基准日为当月月末。

九、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

（一）业绩承诺情况

本次重组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天拓科技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12,000 万元。上述承诺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

天拓科技于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按照如下原则计算：

- 1、天拓科技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
- 2、除非法律、法规规定或上市公司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否则，承诺期内，未经天拓科技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天拓科技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3、净利润指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

（二）盈利预测补偿安排

如在承诺期内，天拓科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内部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的天拓科技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分担约定的补偿金额，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如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当年度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由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具体如下：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发行股份价格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前金额为准）×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2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赠送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2、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其以现金补偿。

无论如何，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总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三）减值测试及补偿

在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补偿时，先以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因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无论如何，标的股权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考虑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对天拓科技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四）补偿责任分担

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内部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的天拓科技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分担约定的补偿金额，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

十、奖励对价

如果承诺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的总和，超出部分的 75%作为奖励对价由上市公司向珠海厚朴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天拓科技留任的管理层股东支付。

奖励对价的支付方式：在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由上市公司以定向分红的方式向珠海厚朴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在天拓科技留任的管理层股东支付。若上市公司以定向分红的方式支付奖励对价因不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或未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或其他原因无法实施的，前述奖励对价在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由上市公司一次性以现金支付。

前述奖励对价按照珠海厚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仍留任的管理层股东在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所持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珠海厚朴和全部留任的管理层股东在股权交割日前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进行分配。上市公司有权在奖励总额及奖励发放时间不变的情况下，根据管理层股东、珠海厚朴合伙人的履职情况在管理层股东、珠海厚朴内部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十一、过渡期相关安排

过渡期内，除非另有约定或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交易对方保证：

1、不会改变天拓科技的生产经营状况，并保证天拓科技在过渡期内资产状况的完整性；

2、以正常方式经营运作天拓科技，保持天拓科技处于良好的经营运行状态，保持天拓科技现有的结构、核心人员基本不变，继续维持与客户的关系，以保证天拓科技的经营不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3、天拓科技不进行任何正常经营活动以外的异常交易或引致异常债务；

4、及时将有关对天拓科技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变化或导致不利于交割的任何时间、事实、条件、变化或其他情况书面通知上市公司。

过渡期内，交易对方所持天拓科技的股东权益受如下限制：

1、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不得进行股权转让；

2、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不得以增资或其他形式引入其他投资者；

3、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在标的股权上设置抵押、质押、托管或设置其它负担；

4、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交易对方不得提议及投票同意修改天拓科技公司章程；

5、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不得提议及投票同意天拓科技进行除日常生产经营外的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增加重大债务、资产处置、重组、合并或收购交易；

6、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交易对方不得提议及投票同意分配天拓科技利润或对天拓科技进行其他形式的权益分配；

7、在过渡期内，不得协商或签订与标的股权转让相冲突、或包含禁止或限制标的股权转让条款的合同或备忘录等各种形式的法律文件。

十二、与标的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和债权债务处理

标的股权交割后，天拓科技及其子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未发生任何改变，因此，天拓科技及其子公司仍将独立享有和承担其自身的债权和债务。

标的股权交割后，天拓科技及其子公司现有员工仍与其所属各用人单位保持劳动关系，并不因本次重组而发生变更、解除或终止。天拓科技及其子公司现有员工于股权交割日之后的工资、社保费用、福利费等员工薪酬费用仍由其所属各用人单位承担。

十三、管理层股东的任职期限承诺及竞业禁止承诺

为保证天拓科技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管理层股东承诺自股权交割日起，仍需至少在天拓科技任职 60 个月。

管理层股东承诺自天拓科技离职后两年内不得在上市公司、天拓科技以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主营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同上市公司或天拓科技存在相同或者类似主营业务的公司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以外的名义为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现有客户提供游戏开发、运营及维护等服务。管理层股东违反本项承诺的所得归天拓科技所有。

管理层股东在天拓科技任职期限内未经上市公司同意，不得在上市公司、天拓科技以外，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

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其他与天拓科技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天拓科技的子公司除外）。管理层股东违反本项承诺的所得归天拓科技所有。

十四、股权交割后标的公司治理结构

股权交割日至天拓科技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出具之日止，星辉车模的董事会中至少应有一名董事由标的公司管理层股东提名；天拓科技董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上市公司委派 3 名董事，管理层股东可提名其余 2 名董事，上市公司如无合理理由不应否决管理层股东提名的董事当选；黄挺担任天拓科技的总经理职务，郑泽峰担任天拓科技副总经理职务。

上市公司根据需要向天拓科技委派财务人员，该财务人员直接向上市公司汇报工作，接受上市公司垂直管理，其薪酬由天拓科技支付。

十五、违约责任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签订后，除不可抗力原因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果因法律法规或政策限制，或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或因政府部门或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登记结算公司）未能批准或核准等协议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原因，导致标的股权不能按协议的约定转让的，不视为任何一方违约。

如因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履行、不适当履行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导致协议目的无法达成的，守约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违约方给其他各方造成损失的，应足额赔偿损失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及调查取证费等）。

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满足后，如任何一名管理层股东违反本节之“十二、管理层股东的任职期限承诺及竞业禁止承诺”披露的任职期限承诺，则该违约方应按照如下规则在离职后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赔偿金：

1、股权交割日起任职期限不满 12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次交易中已获对价的 100%作为赔偿金返还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尚未支付的对价无需支付，其中，违约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回购。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或因其他客观原因导致上市公司不能实施股份回购的，则该违约方应按照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扣除违约方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数）的比例赠与违约方之外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2、股权交割日起任职期限已满 12 个月不满 24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75%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可首先从尚未支付给违约方的现金对价中冲抵，不足部分以违约方从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对价赔偿（计算方法及补偿方式参照本节之“八、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之“（二）盈利预测补偿安排”披露的股份补偿方式执行），仍有不足的，违约方以现金赔偿；

3、股权交割日起任职期限已满 24 个月不满 36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5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补偿原则同上；

4、股权交割日起任职期限已满 36 个月不满 48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25%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补偿原则同上；

5、股权交割日起任职期限已满 48 个月不满 60 个月的，违约方应将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对价的 10%作为赔偿金支付给上市公司，补偿原则同上；

6、同时涉及本节“八、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之所述补偿的，违约方应分别承担补偿责任；

7、管理层股东丧失或部分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被宣告失踪、死亡或被宣告死亡而当然与天拓科技终止劳动关系的，不视为管理层股东违反任职期限承诺。

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满足后，上市公司未能按照协议约定的付款期限、付款金额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或股份对价的，每逾期一日，应当以应付未付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日贷款利率上浮 10%计算违约金，按照

股权交割日，交易对方在天拓科技的持股比例支付给交易对方，但由于交易对方的原因导致逾期付款的除外。

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满足后，交易对方违反协议的约定，未能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办理完毕标的股权交割，每逾期一日，应当以交易总对价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日贷款利率上浮 10% 计算违约金支付给上市公司，但由于上市公司的原因导致逾期办理标的股权交割的除外。

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满足后，黄挺、郑泽峰违反协议的约定，未能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款的，每逾期一日，应当以应补偿金额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日贷款利率上浮 10% 计算违约金支付给上市公司。

除《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协议中约定的承诺与保证的，应当赔偿守约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及可得利益在内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及调查取证费等）。

十六、协议生效、补充、解除与终止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在满足协议以下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后即时生效：

- 1、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 2、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 3、如本次交易实施前，本次交易适用的法律、法规予以修订，提出其他强制性审批要求或豁免部分行政许可事项的，则以届时生效的法律、法规为准调整本次交易实施的先决条件。

各方同意，如《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任何条款所约定的权利或义务仅涉及协议的部分主

体的，经该等条款所涉及的主体书面签署同意，可对该等条款作出修订，该等条款未涉及的其他主体对此无异议。

除《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各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解除协议。

过渡期内，发生如下情形的，上市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终止本次交易，并根据协议的约定追究交易对方的违约责任，要求交易对方连带赔偿包括但不限于为筹划本次交易发生的中介机构服务费、差旅费等实际经济损失：

1、未经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天拓科技解聘管理层股东、管理层股东辞职（合称“离职”）人数超过1名（含1名）的；

2、天拓科技2013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能达到2013年度承诺净利润数；

3、上市公司发现交易对方、天拓科技存在未按上市公司书面要求进行披露的重大未披露事项或存在未披露重大或有风险，导致天拓科技无法继续正常经营或导致本次交易预期无法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的。

自《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签署后十二个月内，如本次交易未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均有权终止本次交易。

第七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情况

一、基本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所发表的独立财务顾问意见是基于如下的主要假设：

- 1、本次交易各方均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均按照有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应承担的责任；
- 2、本次交易各方所提供的有关本次交易的资料具备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 3、有关中介机构对本次交易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等文件真实可靠；
- 4、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宏观经济形势不会出现恶化；
- 5、本次交易各方所在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6、交易各方所属行业的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无重大的不可预见的变化；
- 7、无其他人力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1、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09年9月10日文化部发布了《文化部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了游戏业的发展方向与发展重点为：增强游戏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推动民族原创网络游戏的发展，提高游戏产品的文化内涵。鼓励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游戏技术、电子游戏软硬件设备，优化游戏产业结构，提升游戏产业素质，

促进网络游戏、电子游戏、家用视频游戏的协调发展。鼓励游戏企业打造中国游戏品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2009 年 9 月 26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指出了动漫游戏企业是文化创意产业着重发展的对象之一，要重点扶持具有民族特色的网络游戏等产品和服务的出口，支持动漫、网络游戏等文化产品进入国际市场。

2011 年 12 月 12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58 号），提出要重点推进数字内容服务等八个领域的高技术服务加快发展，拓展数字动漫、健康游戏等数字内容服务。

2011 年 10 月 18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到 2020 年，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整体实力和国际竞争力显著增强。要在重点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和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和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

2013 年 8 月 8 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2 号），提出了“到 2015 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 3.2 万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 1.2 万亿元，其中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信息消费规模达到 2.4 万亿元，年均增长 30%以上”的主要目标，并提出了要大力发展数字出版、互动新媒体、移动多媒体等新兴文化产业，促进动漫游戏、数字音乐、网络艺术品等数字文化内容的消费。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国家大力发展文化产业、鼓励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并购整合。

（2）本次交易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天拓科技的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发行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其生产经营不涉及环境保护问题，不存在违反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3) 本次交易符合土地管理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天拓科技未拥有土地使用权，本次交易不涉及土地管理相关问题。

(4) 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反垄断法规规定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拓科技成为星辉车模的全资子公司，并未在其所处的行业内形成垄断，不构成行业垄断行为，因此本次交易符合有关反垄断方面的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项的规定。

2、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上市公司本次交易拟向天拓科技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部分现金对价。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

为完成本次重组，根据发行价格 12.69 元/股测算，上市公司拟向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发行股份 31,592,422 股。同时，根据发行底价 11.42 元/股测算，上市公司将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的上限不超过 23,701,109 股募集配套资金。据此测算，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97,075,325 股，社会公众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旧满足《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股票上市条件。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根据《上市规则》，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1）交易标的定价公允

在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已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联信评估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联信评估及其经办评估师与标的公司天拓科技、交易对方及上市公司均没有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冲突，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科学的原则。

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认为本次评估假设前提和评估结论合理，评估方法选取得当，资产定价原则符合公允的市场原则，标的资产的定价合理、公允。

以 2013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天拓科技 100%股权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根据交易各方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经友好协商，天拓科技 100%股权的作价最终确定为 81,200.00 万元。交易标的的交易价格按照评估值为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允，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发行股份的定价公允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按照《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 / 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据此计算，星辉车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 12.69 元/股。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2.69 元/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该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42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通过询价的方式确定。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综上，本次股份发行的定价按照市场化的原则进行定价，价格公允。

（3）交易过程合法合规

本次交易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提出方案，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律师事务所和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报告，并按程序进行了充分的信息披露和报送有关监管部门审批。整个交易严格履行法律程序，充分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4）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已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肯定性意见，资产的定价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依照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资产定价公允；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交易严格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依照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显示的资产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本次交易资产定价公允；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同时本次交易严格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三）项的规定。

4、本次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黄挺持有的天拓科技 18.54%股权、郑泽峰持有的天拓科技 12.09%股权、张锦喜持有的天拓科技 12.76%股权、珠海厚朴持有的天拓科技 14.00%股权、宁波天德持有的天拓科技 29.75%股权和深圳聚兰德持有的天拓科技 12.86%股权。黄挺、郑泽峰、张锦喜、珠海厚朴、宁波天德和深圳聚兰德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禁止或限制转让的情形。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此外，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股权，不涉及债权、债务的处置或变更。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产权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款的规定。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上市公司本次收购的标的公司天拓科技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在网络游戏研发领域有扎实的技术开发能力和广泛的市场影响力。截至 2013 年 9 月，天拓科技自主研发的网页游戏《倚天》、《山海传说》、《群侠射雕》等累计充值金额超 50,000 万元，是腾讯平台为数不多的连续推出月流水过千万的网络游戏运营商。

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落实互动娱乐业务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本次交易，双方以玩具及游戏的互动作为切入点，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用户、内容、运营、品牌等核心资源进行深度整合，此次交易系上市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落实互动娱乐业务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本次交易，双方以玩具及游戏的互动作为切入点，对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用户、内容、运营、品牌等核心资源进行深度整合，助力上市公司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将增强星辉车模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丰富上市公司的业务，构建一个立体化、可复制的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显著增强，不存在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五）项的规定。

6、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和珠海厚朴与星辉车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雁升、陈冬琼及其关联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本次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且不造成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星辉车模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上市公司将继续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本次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符合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星辉车模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将继续保持独立性，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条第（六）项的规定。

7、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建立了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执行上市公司章程及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次交易不会对星辉车模的法人治理结构造成不利影响。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

1、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标的主要从事互联网游戏的研发与运营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助于星辉车模强化网络游戏版块，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硬件和软件结合、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构建起玩具和游戏两大产业紧密的社交化互动娱乐关系，把握“玩具+游戏”互动娱乐模式的产业协同价值，进一步丰富和拓展互动娱乐产业链，使上市公司整体业务结构更为多元化。根据正中珠江出具的广会所审字[2013]第 13004410028 号《审计报告》，天拓科技 2012 年、2013 年 1-9 月份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1,491.46 万元、5,025.10 万元。根据正中珠江出具的广会所专字[2013]第 13004410018 号《盈利预测审核报告》，2013 年、2014 年天拓科技预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6,019.90 万元、8,001.4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预期将大幅提升，同时随着业务协同效应的体现和产业链整合效应的凸显，竞争实力显著增强，未来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良好。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可以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2、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关于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前，星辉车模及其关联方与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也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交易将不会新增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单位/本人作为星辉车模的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本人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星辉车模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星辉车模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星辉车模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星辉车模股东的地位谋求与星辉车模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星辉车模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星辉车模《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星辉车模及星辉车模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星辉车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雁升、陈冬琼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与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关于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与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持有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制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上市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未从事网络游戏的研究与运营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相关业务，与天拓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现状。

为避免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张锦喜和珠海厚朴的承诺：“一、本次重组前，本单位/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星辉车模、天拓科技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二、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星辉车模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星辉车模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星辉车模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星辉车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单位/本人及本单位/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星辉车模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

三、如本单位/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星辉车模造成损失的，取得的经营利润无偿归星辉车模所有。”

星辉车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雁升、陈冬琼已出具《关于与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3）关于独立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仍继续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在相关承诺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下，本次交易有助于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减少关联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3、上市公司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次发行前，星辉车模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正中珠江审计，并出具了广会所审字【2013】第 120059800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情形，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

项的规定。

4、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应当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1）标的资产权属清晰

根据本节“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之“（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的结论，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2）标的资产为经营性资产

标的公司天拓科技主要从事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相关业务。标的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范畴。

（3）标的资产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次交易各方在已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中对资产过户和交割作出了明确安排，在各方严格履行协议的情况下，交易各方能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5、为促进行业或产业整合，增强与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向无关联第三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情形

星辉车模本次拟购买的资产有利于增强与现有主营业务的协同效应，有利于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和优化产业布局。在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上市公司的控制权不会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预计发行股份约 5,529.35 万股，占发行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5%。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及使用意见的说明

《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及其适用意见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提高重组项目整合绩效，所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交易总金额 25% 的一并由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超过 25% 的，一并由发行审核委员会予以审核。

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其他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70,666,666 元，主要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按募集配套资金上限测算，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本次交易对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5%，将一并提交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比例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将一并提交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因此，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及其适用意见。

（四）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星辉车模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

- 1、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2、不存在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 3、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4、不存在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5、不存在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不存在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7、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三、对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和股份定价是否合理的核查

（一）本次交易涉及资产定价合理性分析

1、交易标的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联信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一致后最终予以确定。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联信评估分别采取了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拟购买的天拓科技 100%股权进行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根据联信评估出具的联信（证）评报字[2013]第 A0430 号《资产评估报告》，天拓科技在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81,272.8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308.49%。

2、从相对估值的角度分析标的资产定价合理性

（1）本次交易作价的市盈率和市净率分析

本次天拓科技 100%股权作价 81,200.00 万元。根据联信评估出具联信（证）评报字[2013]第 A0430 号《资产评估报告》，2013 年 10-12 月、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天拓科技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775.77 万元、7,846.67 万元、9,693.79 万元、11,389.27 万元、11,998.82 万元，本次交易市盈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天拓科技预计净利润	5,999.33	7,846.67	9,693.79	11,389.27	11,998.82
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	81,200				
本次交易市盈率（倍）	13.53	10.35	8.38	7.13	6.77

注：1、本次交易市盈率=拟购买资产交易作价/天拓科技净利润

2、2013年至2017年净利润均采用收益法评估预测净利润

3、2013年天拓科技净利润=天拓科技2013年1-9游戏业务净利润+《资产评估报告》2013年10-12月预测净利润

根据正中珠江出具的广会所审字[2013]第13004410028号审计报告，天拓科技2013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602.96万元，市净率为14.49倍。

（2）本次交易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比较的情况

本次交易市盈率、市净率与同行业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上市公司	标的股权	基准日	标的股权 交易价格	基准日当年		基准日当年	
					预测净利润	市盈率 (倍)	净资产	市净率 (倍)
1	浙报传媒	杭州边锋100%股权	2011年12月31日	290,778.47	14,452.16	20.12	13,576.45	21.42
		上海浩方100%股权	2011年12月31日	29,216.31	1,329.61	21.97	5,242.34	5.57
2	博瑞传播	漫游谷70%股权	2012年8月31日	103,600.00	12,351.00	11.98	21,546.56	6.87
3	华谊兄弟	银汉科技50.88%股权	2013年6月30日	67,161.60	10,978.69	12.02	8,348.87	15.81
4	神舟泰岳	壳木软件100%股权	2013年6月30日	121,500.00	8,068.54	15.06	4,548.79	26.71
5	天舟文化	神奇时代100%股权	2013年6月30日	125,400.00	8,615.01	14.56	5,636.05	22.25
6	掌趣科技	动网先锋100%股权	2012年12月31日	81,009.00	5,708.43	14.19	5,240.62	15.46
		玩蟹科技100%股权	2013年6月30日	173,900.00	11,938.95	14.57	5,984.80	29.06

序号	上市公司	标的股权	基准日	标的股权 交易价格	基准日当年		基准日当年	
					预测净利润	市盈率 (倍)	净资产	市净率 (倍)
		上游信息 70%股权	2013 年 6 月 30 日	81,400.00	7,489.16	15.53	2,863.92	40.60
平均值						15.56	-	20.42
7	天拓 科技	天拓科技 100%股权	2013 年 9 月 30 日	81,200.00	5,999.33	13.53	5,602.96	14.49

注 1：数据来源于上市公司并购公告材料。

注 2：预测净利润：由于杭州边锋、上海浩方基准日是 2011 年 12 月 31 日，动网先锋基准日是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基准日当年净利润为实际净利润；其余均为评估报告中的净利润预测数据。

注 3：市盈率=标的股权交易价格/（预测净利润*购买的股权比例）。

注 4：市净率=标的股权交易价格/（基准日账面净资产*购买的股权比例）。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次交易市盈率略低于同行业水平，市净率显著低于行业平均市净率水平。

（3）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角度分析本次定价合理性

通过本次交易将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具体影响见本报告本节之“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因此，从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发展能力的影响角度来看，交易标的定价是合理的。

综上所述，本次交易作价合理、公允，充分保护了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合理、公允，充分保护了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本次发行股份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星辉车模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按照《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据此计算，星辉车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为 12.69 元/股。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2.69 元/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向其他特定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该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1.42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通过询价的方式确定。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股份发行价格的确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考上市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定价依据合理，有利于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及流通股股东利益。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和股份定价合理。

四、本次交易评估方法、评估假设前提以及重要评估参数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联信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1,200.00 万元。联信评估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

最终采用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论。根据联信评估出具的联信（证）评报字[2013]第 A0430 号《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经审计后的母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 5,770.22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1,272.8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308.49%。具体评估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 本次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十、天拓科技 100%股权评估情况”。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全面、合理的反映了企业的整体价值，评估方法选用适当；评估过程中涉及评估假设前提充分考虑宏观经济环境，拟购买资产具体情况、行业政策及发展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未来营业收入及增长率预测，是在假设前提下的合理预测，预期收益的可实现性具有充分依据；评估采取的折现率充分考虑了系统风险和特有风险，折现率选择合理。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资产项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28.09	10.11%	18,637.88	7.34%	2,109.79	12.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8.49	0.33%	538.49	0.21%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7,781.89	4.76%	9,489.66	3.74%	1,707.77	21.95%
预付款项	6,646.22	4.07%	7,359.53	2.90%	713.31	10.73%
应收利息	1.10	0.00%	1.10	0.00%	-	-
其他应收款	730.05	0.45%	2,935.74	1.16%	2,205.69	302.13%
存货	19,619.32	12.00%	19,742.87	7.78%	123.55	0.63%

其他流动资产	554.05	0.34%	554.05	0.22%	-	-
流动资产合计	52,399.21	32.06%	59,259.32	23.34%	6,860.11	13.0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913.99	7.29%	12,266.30	4.83%	352.31	2.96%
投资性房地产	2,413.15	1.48%	2,413.15	0.95%	-	-
固定资产	51,725.00	31.65%	52,138.25	20.53%	413.25	0.80%
在建工程	5,056.20	3.09%	5,056.20	1.99%	-	-
无形资产	25,286.37	15.47%	25,887.11	10.20%	600.74	2.38%
开发支出	89.54	0.05%	1,071.75	0.42%	982.21	1096.95%
商誉	10,557.40	6.46%	91,696.15	36.11%	81,138.75	768.55%
长期待摊费用	1,347.86	0.82%	1,347.86	0.5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8.69	1.01%	1,784.80	0.70%	126.11	7.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6.62	0.61%	996.62	0.3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044.83	67.94%	194,658.19	76.66%	83,613.36	75.30%
资产总计	163,444.05	100.00%	253,917.51	100.00%	90,473.46	55.35%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83.50	10.32%	17,048.07	7.06%	1,164.57	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7,573.22	4.92%	7,573.22	3.14%	-	-
应收账款	3,277.05	2.13%	4,065.28	1.68%	788.23	24.05%
预付款项	7,876.35	5.12%	8,673.99	3.59%	797.64	10.13%
应收利息	-	-	-	-	-	-
其他应收款	249.80	0.16%	3,152.88	1.31%	2,903.08	1162.16%
存货	13,826.11	8.98%	13,862.66	5.74%	36.55	0.26%
其他流动资产	276.84	0.18%	276.84	0.11%	-	-
流动资产合计	48,962.86	31.81%	54,652.94	22.64%	5,690.08	11.6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371.04	7.39%	11,371.04	4.71%	-	-
投资性房地产	2,189.32	1.42%	2,189.32	0.91%	-	-
固定资产	47,253.57	30.70%	47,445.28	19.65%	191.71	0.41%
在建工程	6,596.58	4.29%	6,596.58	2.73%	-	-
无形资产	25,868.04	16.81%	26,041.42	10.79%	173.38	0.67%
开发支出	-	-	65.98	0.03%	65.98	-
商誉	9,111.62	5.92%	90,250.37	37.39%	81,138.75	890.50%
长期待摊费用	727.61	0.47%	727.61	0.3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3.94	1.06%	1,846.32	0.76%	212.38	13.00%

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94	0.14%	208.94	0.0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960.67	68.19%	186,742.87	77.36%	81,782.20	77.92%
资产总计	153,923.53	100.00%	241,395.81	100.00%	87,472.28	56.83%

根据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资产结构的主要影响如下:一是上市公司资产总额增加 90,473.46 万元,增长幅度为 55.35%,其中商誉较重组前增加约 8.11 亿元,成为上市公司本次增加的资产额中的主要资产项;二是上市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由交易前的 67.94%增加到 76.66%。

2、负债结构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负债项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930.05	48.42%	27,930.05	27.22%	-	-
应付票据	6,868.81	11.91%	6,868.81	6.69%	-	-
应付账款	15,457.28	26.80%	16,229.00	15.81%	771.72	4.99%
预收款项	1,685.34	2.92%	3,367.55	3.28%	1,682.21	99.81%
应付职工薪酬	1,140.74	1.98%	1,882.17	1.83%	741.43	65.00%
应交税费	2,099.45	3.64%	2,652.86	2.59%	553.41	26.36%
应付利息	2.72	0.00%	2.72	0.00%	-	-
应付股利	322.56	0.56%	322.56	0.31%	-	-
其他应付款	662.09	1.15%	737.86	0.72%	75.77	1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44	0.09%	20,102.92	19.59%	20,053.48	40,561.25%
其他流动负债	76.63	0.13%	76.63	0.07%	-	-
流动负债合计	56,295.11	97.59%	80,173.13	78.13%	23,878.02	42.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0.27	0.90%	520.27	0.5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77	0.14%	80.77	0.08%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8.72	1.37%	21,844.45	21.29%	21,055.73	2,669.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9.76	2.41%	22,445.50	21.87%	21,055.74	1,515.06%
负债合计	57,684.88	100.00%	102,618.63	100.00%	44,933.75	77.90%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化情况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变化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00.00	26.59%	16,700.00	15.63%	500.00	3.09%
应付票据	2,460.00	4.04%	2,460.00	2.30%	-	-
应付账款	33,216.54	54.51%	33,980.38	31.81%	763.84	2.30%
预收款项	2,588.77	4.25%	4,310.18	4.03%	1,721.41	66.50%
应付职工薪酬	738.76	1.21%	1,954.72	1.83%	1,215.96	164.59%
应交税费	2,396.91	3.93%	2,928.23	2.74%	531.32	22.17%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股利	94.80	0.16%	94.80	0.09%	-	-
其他应付款	2,261.47	3.71%	2,309.77	2.16%	48.30	2.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3	0.08%	49.83	0.05%	0.00	0.01%
其他流动负债	38.02	0.06%	38.02	0.04%	-	-
流动负债合计	60,045.10	98.54%	64,825.92	60.69%	4,780.82	7.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0.15	0.94%	570.15	0.5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6.91	0.52%	41,426.13	38.78%	41,109.22	12971.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7.06	1.46%	41,996.27	39.31%	41,109.21	4634.32%
负债合计	60,932.16	100.00%	106,822.20	100.00%	45,890.04	75.31%

根据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主要影响如下：一是本次交易完成后负债总额较交易前增加 44,933.75 万元，增长幅度 77.90%。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20,053.4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占交易完成后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19.59%，成为上市公司主要负债项之一，其形成原因主要是本次交易未支付的第一期和第二期的现金对价；二是本次交易完成后非流动负债占比从 2.41%提高到 21.87%，主要是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 21,055.73 万元所致，其构成为本次交易未支付的第三期至第五期的现金对价。

3、对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资产负债率	40.41%	35.29%
流动比率	0.74	0.93
速动比率	0.49	0.45

注：上述指标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

根据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提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有所下降，其原因主要是交易中未支付的现金对价致使上市公司负债大幅增加所致。

4、财务安全性分析

根据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 9 月 30 日，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40.41%，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为 0.74 与 0.49。在考虑募集配套资金（上限 270,666,666 元）后，上市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为 1.44 和 1.11，上市公司重组后的偿债和抗风险能力有所提高。综上所述，本次交易安排考虑了上市公司重组后的财务安全性，重组后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处于合理水平，不存在到期应付债务无法支付的情形。截至本报告签署日，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情形，亦不存在因或有事项导致或有负债的情形。综上所述，本次交易未对上市公司的财务安全性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1、对上市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盈利能力指标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营业收入	178,142.12	164,606.45	120,117.40	111,843.42
营业成本	147,837.91	144,183.96	90,956.20	88,296.21
营业利润	17,613.22	11,629.83	14,741.97	13,143.34
利润总额	17,634.02	11,656.66	14,983.38	13,205.29
净利润	14,835.70	9,810.61	13,019.00	11,527.54

根据备考合并利润表，得益于标的公司高毛利的网页游戏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 2013 年 1-9 月备考营业收入、净利润较 2012 年同期实际营业收入、

净利润分别增长了 153.84%和 88.80%；较 2013 年 1-9 月实际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增长了 8.22%和 51.22%。

2、对上市公司盈利指标的影响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备考数据	实际数据
毛利率	17.01%	12.41%	24.28%	21.05%
净利润率	8.33%	5.96%	10.84%	10.3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8%	10.44%	10.04%	13.26%

根据 2013 年 1-9 月备考合并利润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净利润率以及净资产收益率较交易前有所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增强。

3、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 2013 年 1-9 月星辉车模备考财务报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2013 年 1-9 月 /2013 年 9 月 30 日	奥飞 动漫	骅威 股份	高乐 股份	群兴 玩具	平均值	星辉车 模备考
综合毛利率	43.86%	26.75%	30.07%	24.26%	31.24%	17.01%
净利润率	7.00%	7.85%	25.00%	9.00%	12.21%	8.3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3%	1.53%	4.74%	2.57%	3.68%	10.78%

注：奥飞动漫、骅威股份、高乐股份、群兴玩具以2013年半年报数据计算。

星辉车模的综合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其他玩具上市公司，主要原因如下：星辉车模原材料业务毛利率为 3.13%，但原材料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 65.55%，原材料业务的低毛利率对星辉车模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大。星辉车模车模/玩具业务、游戏业务和广告业务的毛利率均高于其他玩具上市公司的综合毛利率。2013 年 1-9 月星辉车模备考财务报告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毛利贡献
车模、玩具业务	47,649.68	31,018.46	34.90%	55.15%
游戏业务	10,711.75	2,685.85	74.93%	26.61%
原材料业务	116,421.17	112,775.27	3.13%	12.09%

广告业务	2,823.92	968.10	65.72%	6.15%
主营业务合计	177,606.52	147,447.68	16.98%	100.00%

星辉车模净利润率接近行业平均水平，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净资产回报率较高。

4、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变化情况

根据正中珠江出具的广会所专字[2013]第 13004410040 号《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按照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架构编制的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已审实现数	1-9 月已审实现数	10-12 月预测数	全年预测数	预测数
1、营业收入	120,117.40	178,142.12	70,141.77	248,283.89	281,240.06
2、营业利润	14,741.97	17,613.22	5,216.46	22,829.67	26,747.92
3、利润总额	14,983.38	17,634.02	5,216.46	22,850.47	26,747.92
4、净利润	13,019.00	14,835.70	4,097.97	18,933.67	21,746.79
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17.46	14,580.34	3,389.85	17,970.18	19,543.70

根据上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水平均同步大幅度增长，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得到显著增强。

（三）本次交易对未来盈利趋势的影响

天拓科技主要从事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及互联网广告的推广与服务，经营业务隶属于属文化产业，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和发展空间。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拓科技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国家政策的扶植及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我国网络游戏行业整体发展前景较为乐观。本次交易完成后，星辉车模“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发展战略初步实现，游戏开发与运营将成为上市公司未来利润的重要增长点，增强上市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切实提升上市公司的价值，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得到增强，

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问题。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市场地位、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交易完成将发挥合作共赢的协同效应，提升上市公司市场地位

本次交易系上市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落实互动娱乐业务战略的重要举措。通过本次交易，双方以玩具及游戏的互动作为切入点，对上市公司及天拓科技的用户、内容、运营、品牌等核心资源进行深度整合，从而发挥合作共赢的协同效应。

1、打造“以文化内容为基础，线上与线下结合、硬件与软件结合、营销与推广结合的“玩具+游戏”互动娱乐产业链。”

通过本次并购，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互动娱乐”发展战略，完善以“一个基础、三种结合”为价值体系的自有互动娱乐化产业生态链：

（1）以文化内容为基础：无论上市公司现有汽车品牌授权产业化业务，还是标的公司的游戏开发领域，都离不开好的内容设计和文化创意，其核心竞争力是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提升用户体验的优质内容和故事情节资源等。

（2）线上与线下结合：通过将上市公司的线下玩具产品与线上游戏文化产品间的相互渗透和打通运作，并依托移动互联网的虚拟线上营销体系与已有的传统线下推广渠道间交叉协同，可实现线上线下推广渠道和客户资源的共享，以及协同商业价值的最大化。

（3）硬件与软件结合：上市公司现有硬件玩具产业和软件产业移动互联网广告平台、游戏运营业务，在文化基因、管理方式、行业周期、消费特征等方面存在较强互补性，有利于构建业务结构互补、波动风险较低且具备广阔前景的业务体系。

（4）营销与推广结合：在当前互联网经济全面渗透、各种新技术不断涌现下，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等新型营销方式对于多娱乐产业业态的融合，多层次用户娱乐需求的深度挖掘，以及产业化价值的提升均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上市公司线上线下产业平台可以优化营销互动效果，提升营销力度、体验和价值，与营销对产业推动一起形成良性循环。

2、丰富并延伸上市公司一以贯之的 IP 运营产业化模式

上市公司在品牌形象等 IP 运营产业化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上市公司获得宝马、奔驰、奥迪、兰博基尼等 28 个世界知名汽车品牌的超 300 款车模生产的品牌授权，是国内车模企业中获得授权数量最多的企业之一。上市公司的品牌车模业务领域及天拓科技的网络游戏业务领域，均属于可协同发展的内容驱动模式，两者共同的商业基础是获取、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优质内容资源并将其进行产业化运营。

优质知识产权及品牌形象的产业化具有广阔的空间及多元化的发展路径。本次交易完成后，由于上市公司拥有汽车车模的品牌授权、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武侠小说的游戏改编权等优质 IP，可将汽车形象用于开发赛车竞技类游戏，将梁羽生及温瑞安相关武侠小说改编为武侠主题游戏，从而丰富并延伸上市公司一以贯之的 IP 运营产业化模式。以全球名车和中国武侠题材为 IP 授权的核心内容，以传播汽车文化和弘扬武侠文化为元素的页游手游产品及其衍生品的开发，必将对中国玩具与游戏产业的变革与成长带来新的活力与动力，助力上市公司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以玩具+游戏为载体、内容和营销双重驱动的互动娱乐产业集团”。

3、通过内容共享，实现立体化、可复制的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

优质内容资源的共享可复制出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以休闲益智类游戏“愤怒的小鸟”为例，该游戏开发商 Rovio 上市公司以“愤怒的小鸟”为核心打造全新的娱乐品牌，不断衍生出周边系列产品，从糖果、服装、玩具、碳酸饮料，到电影、电视剧、动画片、主题乐园等，都获得巨大的商业成功。“愤怒的小鸟”品牌碳酸饮料曾一度超越可口可乐和百事可乐成为芬兰最畅销的汽水产

品；Rovio 上市公司还和好莱坞合作拍出有关“愤怒的小鸟”的电影——《里约大冒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借鉴先行企业的产业化路径，通过对双方优质内容资源的共享，将优质内容资源在不同业态交叉使用，从而产生叠加增强及复合放大效应，进而构建一个立体化、可复制的多业态协同发展的商业生态链。上市公司未来可将知名游戏形象进行线下衍生品开发，并借助上市公司成熟的产业化平台和运营经验进行有效推广，从而增加游戏的线下变现能力和拓展空间。

4、统筹产业链战略布局，借助上市公司营销平台激发用户价值

上市公司在统筹互动娱乐产业链战略布局时，将现有的移动广告平台“酷果平台”与天拓科技的在线互联网搜索广告平台相结合，发挥各自领域的精准性、互动性特点，通过为基于内容资源所衍生出的游戏产品制定个性化、多样化的营销策略，增加用户与广告间的高度关系感受，从而挖掘潜在用户并激发其对产品的变现价值。此外，上市公司还可通过营销平台对用户特征、喜好等的信息反馈，优化游戏产品及营销策略结构，有利于进一步加强用户黏性及对用户的再次挖掘，达到营销平台循环渗透于用户资源的结合效应，最大化营销平台在产业链环节中链接内容、产品及用户的价值。

（二）本次交易完成将有效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网页游戏和移动游戏市场规模的迅速扩大及用户的大幅增长，带动了整个中国游戏产业的快速增长。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在互动娱乐产业的战略布局，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实现上市公司业绩的进一步提升。天拓科技 2013 年 1-9 月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3,535.67 万元，净利润 5,025.10 万元。交易对方同时承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分别实现净利润 6,000 万元、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和 12,000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及盈利水平等方面将出现较大幅度提升。

本次交易有利于优化改善上市公司的业务组合和盈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提升上市公司的价值。

（三）本次交易完成将有效保持上市公司的治理机制

上市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运作体系，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人员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继续保持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的独立性，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上市公司将指导、协助天拓科技加强自身制度建设及执行，完善治理结构、加强规范化管理。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增强其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保持和完善上市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七、对交易合同约定的资产交付安排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风险、相关的违约责任是否切实有效的核查

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后，交易对方与星辉车模将及时办理天拓科技的股权过户手续。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双方一致同意如下的资产交付安排：

1、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1 个月内，天拓科技股东应当变更为上市公司。

2、本次交易星辉车模发行的股份应在天拓科技股东变更为上市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 个月内登记至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名下。

本次重组的现金对价总额为 411,092,160 元，其中，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所获现金对价为 100,226,960 元，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所获现金对价为 310,865,200 元。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向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支付的现金对价分五期支付：
(1) 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2) 上市公司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三个月内，支付 25%；(3) 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4 年度《专

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4）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5）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15%。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按其在股权交割日各自持有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收取上述对价。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向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支付的现金对价分三期支付：（1）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0%；（2）在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三个月内，支付 30%；（3）在指定媒体披露天拓科技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50%。宁波天德、深圳聚兰德、张锦喜按其在股权交割日各自持有天拓科技的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收取上述对价。

现金对价拟通过募集配套资金和自有资金解决，实际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综上，在标的股权，即天拓科技 100%的股权交割完成后十个工作日内，上市公司才开始支付第一期现金。因此本次交易不存在上市公司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重大风险。

此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已明确约定，除不可抗力原因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应按照法律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交易合同明确约定了违约责任，本次资产交付安排不存在星辉车模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或发行股份后不能及时获得对价的重大风险。

八、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核查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独立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第三方，在本次交易前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

本次交易不会新增关联方和关联交易，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现状。为充分保护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利益，交易对方做出的安排及承诺详见本节“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所列明的各项要求 /2、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和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九、本次交易中有关盈利预测的补偿安排的合理性、可行性核查

根据《重组办法》的规定，资产评估机构采取收益现值法等基于未来收益预期的估值方法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作为定价参考依据的，交易对方应当与上市公司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明确可行的补偿协议。

根据本次交易双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天拓科技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000 万元、8,000 万元、9,700 万元、11,500 万元、12,000 万元。

（一）利润承诺补偿金额的计算

如在承诺期内，天拓科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在当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在指定媒体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

（二）利润承诺补偿的具体方式

如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当年度需向上市公司支付补偿的，则先以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具体补偿方式如下：

1、由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具体如下：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的计算公式为：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当年应补偿金额÷发行股份价格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实施转增或股票股利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年应补偿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

上市公司在承诺期内已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作相应返还，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前金额为准）×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

以上所补偿的股份由上市公司以 1 元总价回购。若上市公司上述应补偿股份回购并注销事宜因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未获得相关债权人认可等原因而无法实施的，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承诺在上述情形发生后的 2 个月内，将该等股份按照本次补偿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各自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赠送给上市公司其他股东。

2、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差额部分由其以现金补偿。

无论如何，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股份补偿与现金补偿总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少于或等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三）减值测试及补偿

在承诺期届满后三个月内，上市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股权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标的股权期末减值额>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股份价格+已补偿现金，则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应对上市公司另行补偿。补偿时，先以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现金补偿。因标的股权减值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应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在承诺期内因实际利润未达承诺利润已支付的补偿额。无论如何，标的股权减值补偿与盈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标的股权的交易总对价。在计算上述期末减值额时，需考虑承诺期内上市公司对天拓科技进行增资、减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四）补偿责任分担

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内部按照股权交割日前各自持有的天拓科技出资额占其合计持有天拓科技出资额的比例分担约定的补偿金额，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就其应承担的补偿事宜互负连带责任。

（五）补偿安排的可行性分析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业绩补偿金额的计算方式、补偿方式等均进行了明确规定。

本次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获取的现金和股票对价共 50,113.48 万元，具有较强的实力来执行业绩补偿承诺。其中，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获取的股票对价 40,090.78 万元（股份数量为 31,592,422 股）。随着上市公司业绩的不断上升，该等股份市场价值将逐渐增大。此外，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还可取得上市公司相应的分红收入。因此业绩补偿承诺实施的违约风险相对较小。但是，黄挺、郑泽峰、珠海厚朴向上市公司支付的补偿上限为 8.12 亿元，大于其本次交易获取的股票和现金对价 50,113.48 万元。对于可能存在的风险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部分作出明确的风险提示。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星辉车模与交易对方关于实际盈利数未达到盈

利承诺的补偿安排做出了明确约定，盈利预测补偿方案切实可行、具有合理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且在重组报告中作明确的风险提示。本独立财务顾问将履行持续督导的职责，持续关注协议和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督促协议和相关承诺的履行与落实。

十、关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借壳上市的核查

本次交易并不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借壳上市，主要原因如下：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陈雁升、陈冬琼。陈雁升、陈冬琼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14,744.27 万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0.99%。

根据发行股份底价和募集资金上限计算，本次交易预计发行股份约 55,293,531 股，上市公司总股本最高将增加至 297,075,325 股。本次交易完成后陈雁升、陈冬琼夫妇合计持有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63%，仍是星辉车模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借壳上市的情形。

十一、对拟购买资产的股东及其关联方、资产所有人及其关联方是否存在对拟购买资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进行核查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天拓科技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但存在非经营性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金额（万元）
天拓控股	交易对方对外投资企业	1,399.14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关联方尚未偿还上述占用资金。天拓控股已出具承诺，在中国证监会受理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解决对天拓科技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

本次交易完成后，天拓科技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同时，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已就关联资金占用及关联担保问题出具承诺“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天拓科技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本人/本单位不会要求星辉车模向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交易对方的关联方天拓控股虽然存在对拟购买资产天拓科技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但已承诺在中国证监会受理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前解决对天拓科技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且交易对方黄挺、郑泽峰和珠海厚朴已承诺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天拓科技的资金。

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结论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参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和《重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通过尽职调查和对本次重组方案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

1、本次交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重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的条件；

3、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原则公允，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方式和发行价格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问题；

5、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将继续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公司治理机制仍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6、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产权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涉及债权债务处理；

7、星辉车模与交易对方关于实际盈利数未达到盈利承诺的补偿安排做出了明确约定，盈利预测补偿方案切实可行、具有合理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8、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二条所规定的借壳上市的情形。

第九节 独立财务顾问的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一、广发证券内部审核工作规则及审核程序

1、内核工作概述

广发证券根据相关要求制定了《广发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内核工作规定》，据此规定，广发证券设立股权类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债权类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并购重组内核小组、股份报价转让内核小组等内核组织。其中，并购重组内核小组负责拟作为上市公司收购财务顾问受托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申报文件的、拟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受托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申报文件的、拟达成恢复上市保荐关系的、其他拟作为财务顾问受托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申报文件的项目的内核工作。

2、内核小组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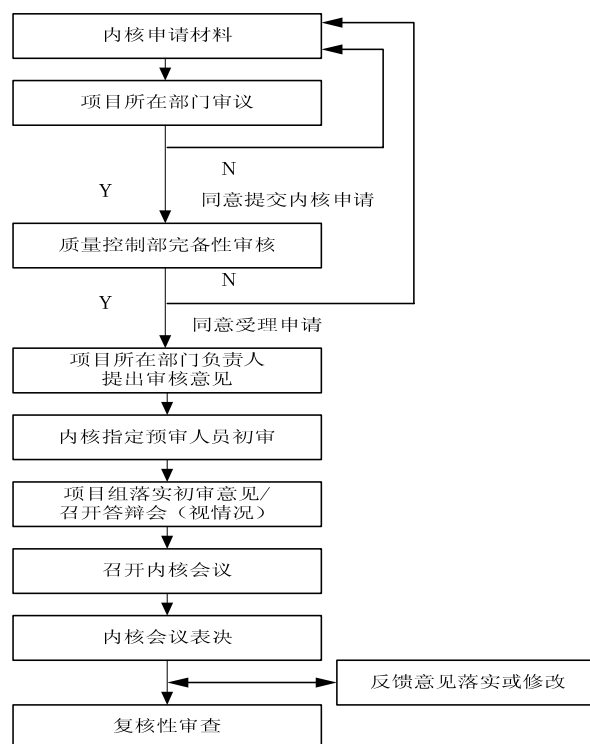
广发证券内核小组具体履行以下职责：

- （1）负责对广发证券拟向主管部门报送的项目进行质量评价；
- （2）负责对广发证券拟向主管部门报送的项目申请材料进行核查，确保申请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3）根据监管要求，出具内核小组审核意见；
- （4）履行广发证券赋予的其他职责。

3、内核小组人员组成

广发证券设立各类内核小组均由 5—25 名内核委员构成，且原则上外聘委员不超过参会委员数的 1/3。

4、审核程序



二、独立财务顾问内核意见

本财务顾问内核小组成员在仔细审阅了本次星辉车模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材料的基础上，内核小组组长召集并主持内核小组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上市规则》、《财务顾问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规定，认真审阅了提交的申报材料，并发表意见如下：

1、针对《重组办法》、《重组若干规定》、《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内核小组认为星辉车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符合上述规定中关于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条件。

2、根据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状况、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的分析，内核小组认为通过本次交易可以提高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提升上市公司价值，保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经营状况良好，具有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内核小组认为项目组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出具了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文件，同意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并上报深交所及中国证监会审核。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吕绍昱 胡衍军 江 晓

财务顾问协办人： _____
周瑾瑜 王楚媚

其他项目组成员： _____
付 程 林焕伟

部门负责人： _____
何宽华

内核负责人： _____
周 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7 日